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HANKI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3788



年度報告

2025

核心價值觀

以人為本，誠信天下

宗旨

安全、和諧、綠色



目 錄

2	總裁致辭
5	財務摘要
6	公司業務概要
8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3	董事會報告
55	企業管治報告
75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82	公司資料
84	獨立核數師報告
90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91	綜合財務狀況表
93	綜合權益變動表
97	綜合現金流量表
1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18	詞彙釋義

總裁致辭

尊敬的各位股東：

本人謹代表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董事會，欣然向各位呈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年度報告。

具有戰略清晰度的轉型之年

二零二五年是本集團具有里程碑意義的關鍵一年。在全球不確定性加劇、但黃金市場長期基本面持續向好的背景下，董事會對本集團的戰略定位、資產結構及長期價值創造路徑進行了全面而系統的審視。經審慎考慮，董事會作出果斷的戰略抉擇：**集中本公司的技術與管理優勢以及財務資源，全力發展黃金業務，致力於成為一家中型黃金生產商。**

我們堅信，從集團層面加速向黃金生產商轉型，將有助於為股東創造更大的長期價值，更好地實現資本配置與資源稟賦的匹配，並提升戰略執行效率。此次戰略調整使我們能夠將財務、技術及管理資源集中投向澳大利亞黃金資產的快速開發，同時繼續依託我們鐵礦及高純鐵業務所提供的穩定現金流來支持發展。



總裁致辭

高價值、高成長性的黃金業務

本集團在澳大利亞擁有逾十年的黃金項目運營及管理經驗，曾成功開發並運營多個黃金項目。於本年度，我們在兩大核心澳大利亞黃金項目—**Mt Bundy** 及 **Cygnnet**—方面均取得了重大進展。

在 **Mt Bundy** 項目方面，經更新的最終可行性研究顯著增強了項目的整體穩健性。在審慎假設基礎上，該項目展現出更長的礦山服務年限、更高的總產金量、以及更優化的運營成本結構。尤為重要的是，項目所需的主要監管審批(包括採礦許可證及環境許可)已全部取得，且本集團已完成充足的股權融資以支持項目開發。項目前期準備工作已啟動，選礦廠及配套設施建設計劃於二零二六年第三季度展開，並目標於二零二八年第一季度實現首次產金。

在 **Cygnnet** 項目方面，第一階段預可行性研究的完成標誌著項目邁出了關鍵一步。隨著 **Corinthia** 礦床的併購完成，該項目已整合成一個具備規模化潛力的區域性黃金系統。當前持續推進的鑽探工作不斷展現出良好的勘探前景，我們有信心，在作出最終投資決定前，通過進一步優化及資源擴展，將可顯著提升項目的整體經濟性。

得益於上述進展，本集團符合 **JORC** 規範的黃金儲量增加逾 **50%**，達到約 **262 萬盎司**，總黃金資源量擴大至約 **554 萬盎司**，顯著增強了本集團的未來發展儲備及長期生產潛力。

鐵礦及高純鐵業務保持穩健表現

在積極推進國際黃金戰略的同時，本集團亦持續受益於中國鐵礦及高純鐵業務所展現出的韌性及持續的現金創造能力。

儘管大宗商品價格有所回落，我們的鐵礦業務依託高品位資源、行業領先的產品質量及嚴格的成本控制，仍保持了穩定的生產經營。單位現金運營成本連續第三年下降，進一步鞏固了我們的低成本競爭優勢。

我們的高純鐵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度表現尤為突出，通過提升運營效率、降低投入成本以及拓展客戶基礎，該業務成功實現扭虧為盈。憑藉我們在高端球墨鑄鐵產品領域的競爭優勢，以及新能源行業需求的快速增長，我們在保持設施升級和環保改善的同時，實現了銷量的穩健增長。

總體而言，本集團中國境內業務實現了收入及盈利的穩健表現，為黃金業務的發展戰略提供了堅實的財務基礎。

總裁致辭

資本實力提升與公司架構重整

為支持戰略轉型，本集團於年內成功完成多項股權融資交易，顯著增強了資產負債表實力及資金保障。同時，我們實施了一系列公司重組舉措，包括收購我們澳大利亞黃金附屬公司中的少數股東權益，從而簡化股權結構。為配合成為中型黃金生產商的戰略目標，本集團亦向黃金業務的核心員工授出股份期權，以進一步強化利益綁定並吸引高端人才。

於二零二六年二月，經股東批准，本公司正式更名為「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以反映集團的戰略重心及作為新興中型黃金生產商的發展願景。同期，董事會亦進一步強化了高級管理層配置，為本集團下一階段的發展奠定堅實基礎。

展望未來

展望未來，董事會對本集團前景保持審慎樂觀。儘管金屬價格及經營環境仍將波動，我們認為黃金市場的長期基本面依然具備支撐力，而本集團已具備把握本輪週期機遇的良好基礎，將通過穩健執行及審慎風險管理實現價值提升。

二零二六年，我們的工作重點明確：

- 安全、按序及按預算推進 Mt Bundy 金礦建設；
- 通過持續勘探、技術優化及許可推進，進一步釋放 Cygnet 項目的潛在價值；
- 保持鐵礦及高純鐵業務的穩定高效運營，夯實本集團的財務韌性；以及
- 堅持最高標準的公司治理、可持續發展及利益相關方溝通。

致謝

本人謹代表董事會，衷心感謝各位股東長期以來的信任與支持，感謝全體員工的敬業奉獻，以及合作夥伴和各方利益相關者的通力協作。我們正攜手打造一家更加穩健、專注且面向未來的罕王黃金。

我們期待在既定戰略道路上穩步前行，為股東創造可持續的長期回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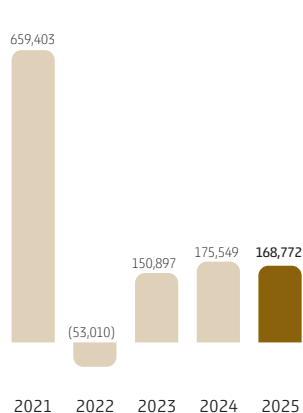
謹此致意，

邱玉民博士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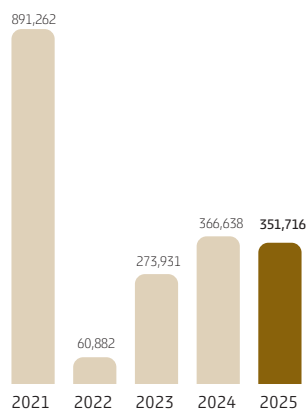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財務摘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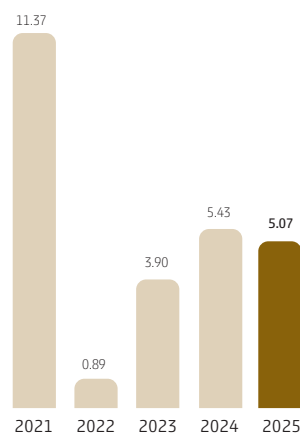
168,772 ↓3.86%
年內溢利(虧損) (人民幣千元)



351,716 ↓4.07%
息稅前溢利 (人民幣千元)



5.07 ↓6.63%
利息保障倍數



人民幣千元，百分比除外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收入	3,126,648	2,601,833	3,028,155	2,484,150	2,559,504
年內溢利(虧損)	659,403	(53,010)	150,897	175,549	168,772
EBITDA	1,117,318	240,812	468,952	512,316	506,866
息稅前溢利	891,262	60,882	273,931	366,638	351,716
資產	3,810,909	3,362,804	3,614,559	3,591,948	4,039,663
負債	2,242,637	2,081,468	2,164,002	2,150,346	2,099,716
資產負債率	58.85%	61.90%	59.87%	59.87%	51.98%
淨負債比率 ¹	26.46%	39.85%	31.96%	31.21%	24.81%
利息保障倍數 ²	11.37	0.89	3.90	5.43	5.07
資本支出	234,146	124,157	218,120	139,793	227,400
淨資產收益率 ³	48.27%	(3.72%)	11.05%	12.14%	9.98%
總資產回報率 ⁴	18.65%	(1.48%)	4.33%	4.87%	4.42%
每股盈利(虧損)(人民幣元)	0.34	(0.03)	0.08	0.09	0.09
現金分紅	225,924	237,848	35,980	71,651	35,851

¹ 淨負債比率為扣除借款及票據保證金以及銀行結餘及現金的借款及應付票據淨額除以總權益。

² 利息保障倍數為息稅前溢利(虧損)除以融資成本。

³ 淨資產收益率為年內溢利(虧損)除以平均淨資產。

⁴ 總資產回報率為年內溢利(虧損)除以平均總資產。

公司業務概要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聯交所掛牌上市，股份代碼：03788。

本集團堅持「以人為本，誠信天下」的核心價值觀，秉承「安全、和諧、綠色」的宗旨，致力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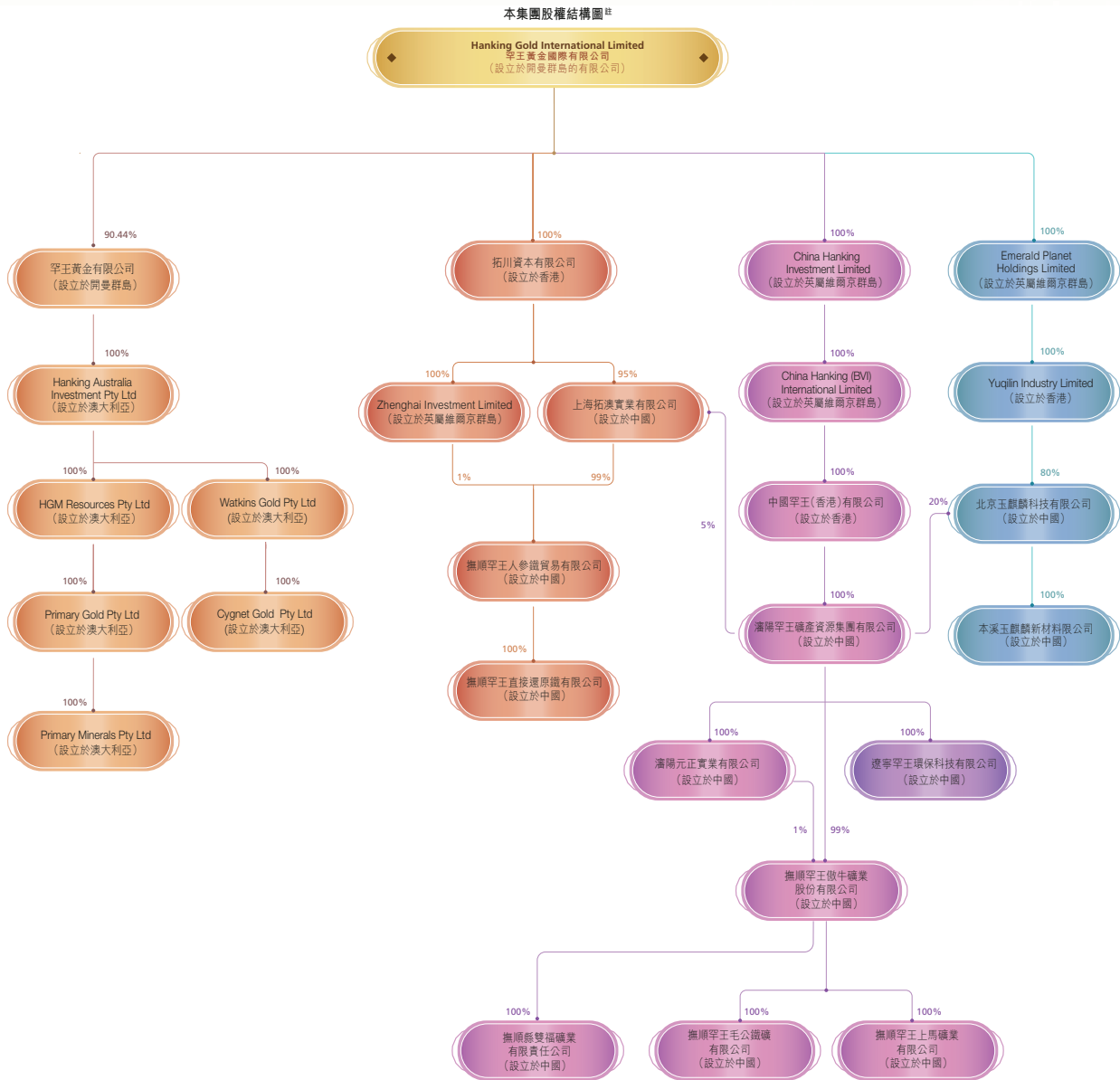
- **澳洲金礦業務**

本公司從二零一零年開始在澳大利亞組建團隊，二零一一年成立本公司澳洲子公司，總部設在西澳大利亞首府珀斯。過去十餘年，通過完成SXO金礦項目的收購－資源勘探－重啟生產和經營－資本化的完整閉環，罕王澳洲培養了一支具有突出業績的黃金礦山開發和運營團隊，並將經驗運用到現有金礦項目中，致力於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

- **中國境內鐵礦 + 高純鐵業務**

得益於自有優質鐵礦石資源優勢及獨有技術工藝，本公司生產的鐵精礦平均品位達69%以上，並且硫、磷、鈦雜質含量低。疊加多年累積的技術優勢，使得本公司冶煉的高純鐵產品抗腐蝕能力強，抗拉强度高，非常適配風電、海洋工程等重大裝備的鑄件要求。因此，本公司中國境內鐵礦及高純鐵業務為清潔能源風電部件鑄造企業提供優質原材料。

公司業務概要



註

該股權結構圖僅載列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主要附屬公司。



管理層討論 與分析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一、經營回顧

1. 戰略實施路徑調整及本公司價值提升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建議透過介紹上市方式將金礦業務分拆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以期儘快籌集資金來啟動Cygnet金礦項目的建設。隨後，本公司金礦業務在技術層面、企業層面以及融資方面均取得了重大進展。於二零二六年一月，本公司對金礦業務進行全面評估，經審慎考慮後認為，愈早成為黃金生產商，愈能為股東創造更大價值。因此，本公司進行了戰略實施路徑的調整，即終止原擬進行的分拆上市計劃，以本公司作為金礦業務發展的平台，集中人力及財務資源，全力支持Mt Bundy金礦項目開發及投產，目標是於二零二八年第一季度實現首次出金。

2. 國內業務經營穩定

二零二五年，本公司國內兩個業務板塊的生產經營繼續保持穩定，鐵精礦及高純鐵的產銷量均超年度預算。但受整體市場行情影響，單噸產品的平均銷售價格均低於去年同期。該兩個業務板塊二零二五年仍實現收入人民幣2,558,581千元，同比增加3.16%；除稅前溢利為人民幣342,167千元，同比增加5.33%。其中，高純鐵業務於二零二五年實現了扭虧為盈，錄得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5,011千元(去年同期為除稅前虧損人民幣78,174千元)。

3. 資源量及儲量增加

隨著Cygnet金礦項目的第一階段預可研完成以及Mt Bundy金礦項目的最終可研更新，經SRK中國的獨立專家按照JORC規範進行評估，本公司符合JORC規範的黃金儲量增加了53.1%，達到262萬盎司，且符合JORC規範的黃金資源量增至554萬盎司。另外，本公司上馬鐵礦於本年度取得更新的採礦許可證，將此前在採礦權證內通過其自行組織勘探所新增的鐵礦石資源量約7,976萬噸納入到更新的採礦許可證內，因此本公司符合JORC規範的鐵礦石儲量增加約3,421萬噸。資源量及儲量的增加將進一步提升本集團可開採資源儲備，為未來本集團的可持續發展夯實基礎。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行業情況

根據世界黃金協會報告，創紀錄投資需求與高位央行購金構成雙重核心驅動力，推動二零二五年全球黃金年度需求總量(含場外交易)達5,002噸，同比微增0.5%，連續兩年刷新歷史峰值。儘管二零二五全球央行購金節奏較此前三年年均超1,000噸的高強度水平有所放緩，但仍穩居歷史高位區間，全年官方機構淨增持規模達863噸，為全球黃金市場提供了堅實的底部支撐。二零二五年倫敦現貨黃金全年平均價格攀升至3,431美元/盎司，同比大幅上漲43.8%，最高觸及4,584美元/盎司；創紀錄的金價與穩健增長的實物及投資需求形成共振，推動二零二五年全球黃金需求總額飆升至5,550億美元，同比增幅達45.3%。展望二零二六年，黃金市場將延續「高位震盪、結構性上行」的核心基調：潛在上行動力主要來自「去美元化」、地緣政治衝突升級、美聯儲降息週期開啟預期及全球央行購金行為常態化幾大維度；而短期制約因素則集中於金價累計漲幅後的技術性回調壓力、美聯儲降息幅度不及市場預期，以及全球經濟超預期復蘇引發的風險偏好回升，多重因素將共同主導年內金價波動格局。

根據我的鋼鐵網(Mysteel)公佈的數據，二零二五年進口鐵礦石價格整體呈現「上漲一下跌一反彈高位震盪」的走勢，鐵礦石62%澳粉指數年均價為101.78美元/乾噸，與二零二四年年均價相比下跌7.39美元/乾噸或6.77%。根據國家統計局數據顯示，二零二五年國內鐵礦石原礦產量9.84億噸，同比下降5.59%。二零二五年中國鐵礦石進口量為12.59億噸，同比增長1.84%。而二零二五年國內生鐵及粗鋼產量均繼續同比下降，連續兩年下滑。展望二零二六年，全球鐵礦山繼續處於產能產量擴張週期，全球鐵礦石供應量預計仍將會維持增量趨勢。需求端，預計鐵礦石全球需求總量保持微弱增長，海外市場將成為增量的主要來源，而中國需求進入平台期甚至略有下滑。預計二零二六年鐵礦石市場將進入一個供應相對寬鬆的階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鐵礦國內產量及進口量數據

年度	二零二一年	二零二二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鐵礦石原礦產量 (國產) (億噸) ^{註1}	9.8053	9.6787	9.9056	10.4194	9.8372
鐵礦砂及其精礦 進口量 (億噸) ^{註2}	11.2432	11.0686	11.7906	12.3600	12.5871

註：

- 1、 數據來自國家統計局。
- 2、 數據來自海關總署統計月報。

根據國家能源局統計數據，截至二零二五年底，全國風電累計裝機容量為6.4億千瓦，同比增長22.9%；全年新增風電裝機容量為1.2億千瓦，同比增長51%，其中陸上風電新增1.1億千瓦，海上風電新增659萬千瓦。二零二五年，風電、太陽能發電累計併網裝機達到18.4億千瓦，佔比達到47.3%，歷史性超過火電。展望二零二六年，在國家「雙碳」目標下，新能源繼續保持較大投產規模。根據二零二六年全國能源工作會議部署，二零二六年全年計劃新增風電、太陽能發電裝機2億千瓦以上。在政策和市場的推動下，中國風電行業在二零二六年有望迎來前所未有的發展機遇，而風電零部件的需求有望實現量價齊升。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三、 戰略實施路徑調整－聚焦澳洲金礦業務

本公司自二零一一年以來已在澳大利亞成功管理運營了SXO、Coolgardie、Mt Bundy及Cygnet四個金礦項目，但由於財務資源有限，本公司分別於二零一七年及二零二一年出售了SXO及Coolgardie金礦項目，使得本公司的黃金業務發展速度受限。因此，本公司以期儘快籌集資金來啟動本公司澳大利亞Mt Bundy金礦項目和Cygnet金礦項目的開發和建設。按此計劃，二零二五年度及截至本報告日期之日，本集團完成了如下融資及戰略實施路徑調整：

1. 二零二五年融資

- (1)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交易時間後)與認購方(i)紫金全球基金；及(ii)金山(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3.13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計75,000,000股本公司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34.7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為231.67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與本公司自有資金一同用於支持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開發澳大利亞金礦項目。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九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按照每股2.62港元的價格，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全部用於認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之股份。
- (2)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作為發行人與六名認購方(包括本公司)訂立六份認購協議，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2.62港元認購合共436,550,000股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之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1.4億港元。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於支持澳大利亞金礦項目的開發，並償還於本公司應收約8,600萬澳元的集團內部貸款。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罕王黃金有限公司91.19%的持股權益。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之公告內。
- (3)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通過其附屬公司收購Cygnet Gold Pty Ltd合共6.63%的少數股東股份，從而持有該公司100%的股權。而該等少數股東基於對Cygnet金礦項目及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按認購價每股認購股份2.62港元認購合共20,900,000股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之股份。緊隨認購事項完成後，本公司持有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持股權益將由91.19%攤薄至90.44%。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54.76百萬港元。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用於支持澳大利亞金礦項目的開發。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2. 二零二六年一月融資

- (1)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交易時間後)，本公司與四名認購方分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有條件及個別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合共43,96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3.80港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約為167.05百萬港元，認購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164.76百萬港元。
- (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交易時間前)，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及個別同意擔任本公司配售代理，以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3.80港元的配售價認購最多162,040,000股新股份。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總額預期約為615.75百萬港元，配售事項的所得款項淨額約為607.34百萬港元。

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782.80百萬港元，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累計淨額將約為772.10百萬港元。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及配售事項所得款項淨額連同自有資金用於支持Mt Bundy金礦項目的開發，並預期所有所得款項淨額將於二零二七年末前全數動用。上述融資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

3. 戰略實施路徑調整

二零二五年下半年，本公司已就有關分拆介紹上市的PN15申請，取得香港聯交所的批准。於提交上市申請前，本公司須完成前期的財務報告編製工作。鑒於Mt Bundy金礦項目已完成最新的最終可研，並已取得包括採礦證照及環境影響評估批文在內的所有主要許可，同時亦已收到項目融資的非約束性意向報價；另一方面，近期於Cygnet金礦項目的鑽探結果清晰表明，該項目在被設計及建設成為可實際開採運營的礦山之前，其資源量及儲量仍有進一步勘探提升的潛力。因此，本公司認為，在持續推進Cygnet金礦項目勘探工作的同時，優先開發Mt Bundy金礦項目，符合本公司儘快落實成為黃金生產商的戰略目標，也符合全體股東的最佳利益。

由於本公司更改Cygnet金礦項目與Mt Bundy金礦項目的開發順序，相關獨立技術報告的編製亦需額外時間，本公司評估可能無法於原擬定時間完成金礦業務擬分拆上市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基於上述情況，本公司做出以下戰略性決定：

- (1) 集中人力及財務資源，全力支持 Mt Bundy 金礦項目發展投產，同時維持中國鐵礦及高純鐵業務的穩定生產運營；
- (2) 為反映本公司於融資中所體現的資產價值、其增加的黃金資源量及儲量，以及成為中型黃金生產商的戰略目標，本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以特別決議案通過將本公司名稱更改為「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並由邱玉民博士出任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帶領本公司轉型，而董事會則由非執行董事夏茁先生擔任主席；及
- (3) 以本公司作為黃金業務發展的平台，終止原擬進行的金礦業務分拆上市計劃。

通過如上戰略實施路徑的調整，使得我們能夠將時間、精力和資金集中到高增長的金礦業務，同時通過穩定業務的現金流獲得資金支持，從而使本公司更快躋身中型黃金生產商的行列。戰略調整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告內。

(一) Mt Bundy 金礦項目

1. 截至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下午五時正，由於 Huineng Gold Pty Ltd 未能取得澳大利亞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的無異議聲明，即未能滿足其與本公司子公司 HGM Resource Pty Ltd 簽署的《股份出售協議》之先決條件，因此，HGM Resource Pty Ltd 根據《股份出售協議》的約定，終止了上述股份出售的交易。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之公告內。
2. 最終可研更新

基於 3,750 澳元/盎司的金價、新的(較低的)政府稅費、以及經通脹調整和第三方報價後更新的資本及運營成本，對 Mt Bundy 項目中 Rustlers Roost 及 Annie Oakley 礦坑進行了重新優化。Mt Bundy 金礦項目更新的最終可研結果：

- 生產前建設資本支出從 3.94 億澳元增加到 4.37 億澳元，增長 10.9%。
- 建設期 18 個月。
- 總產金量從 169 萬盎司增加至約 179 萬盎司。
- 礦山服務年限 16 年。
- 礦山服務年限前 10 年平均年產金量約 15 萬盎司。
- 前 10 年每盎司黃金的全維持成本平均值約為 1,858 澳元(礦山服務年限期間為 1,883 澳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Cygnet 金礦項目

收購 Corinthia 金礦於二零二五年三月完成，該收購完成後，Cygnet 金礦項目整合成為一個具備規模化生產能力的金礦項目，包括 Golden Pig、Copperhead 和 Corinthia 三個礦床。

1. Cygnet 金礦項目第一階段可行性研究

在二零二五年七月對 Cygnet 金礦項目進行的最新 JORC 規範礦產資源估算後，本公司完成了其 Cygnet 預可研中的首次可採資源量估算，預可研由澳大利亞黃金礦山設計機構 MACA Interquip Mintrex Pty Ltd 主導，該公司在澳大利亞及其他國家設計並建設了眾多黃金礦山。Cygnet 預可研的關鍵期中結果總結如下：

- 位於 Corinthia 露天金礦床的常規 CIL 選廠設計處理能力為 200 萬噸／年，該露天金礦位於 Copperhead 地採礦(其北 15 公里)以和 Golden Pig 地採礦(其南 15 公里)的中間，彼等之間有公路連接。
- 生產前資本支出為 2.39 億澳元，包括 200 萬噸／年的選廠、尾礦庫、300 人營地和其他相關資本工程。目前的可採資源量約為 101 萬盎司，平均品位為 1.81 克／噸(按 3,750 澳元／盎司的金價估算)。
- 初始礦山服務年限為 9 年，預計在經過進一步可研優化和額外鑽探(正在進行中)後將會延長。
- 在礦山服務年限最初的 9 年裡，平均黃金年產量約為 9.1 萬盎司。

2. 已取得 Golden Pig 和 Copperhead 地下金礦之排水工程施工許可，該項審批使得在 Golden Pig 和 Copperhead 金礦進行地下礦開發前能夠以低成本排放地下礦井水，使本公司能夠提前規劃地下斜坡道開拓，不僅適用於地下礦開採，而且可通過低成本地下坑道鑽探來擴大和提升黃金資源量及儲量。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日及十二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

(三) 資源儲量大幅增加

隨著 Cygnet 金礦項目的第一階段預可研完成以及 Mt Bundy 金礦項目的最終可研更新，經 SRK 中國的獨立專家按照 JORC 規範進行評估，本公司符合 JORC 規範的黃金儲量增加了 53.1%，達到 262 萬盎司，且符合 JORC 規範的黃金資源量增至 554 萬盎司。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一日之公告內。

截至二零二五年末，本集團擁有符合 JORC 規範的資源量約 554 萬盎司(約 172 噸)黃金，平均品位 0.94 克／噸，儲量約 262 萬盎司(約 82 噸)黃金，平均品位 0.90 克／噸。^註

註： 1 盎司黃金(特指金衡盎司，專門用於貴金屬計量)約等於 31.1035 克。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表 1 – 二零二五年末保有金礦資源量表

	探明的			控制的			推斷的			合計		
	礦石 (千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千盎司)	礦石 (千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千盎司)	礦石 (千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千盎司)	礦石 (千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千盎司)
Cygnnet 項目												
Copperhead	—	—	—	5,931	3.48	664	2,630	2.55	216	8,561	3.20	880
Golden Pig	246	3.53	28	6,845	3.34	736	1,958	2.4	151	9,049	3.14	915
Corinthia	—	—	—	3,235	1.64	171	540	1.72	30	3,775	1.66	201
礦石堆	5,045	0.45	73	213	0.28	2	—	—	—	5,258	0.45	76
小計	5,291	0.63	101	16,224	3.02	1,573	5,128	2.41	397	26,643	2.42	2,071
Mt Bundy 項目												
Rustlers Roost	—	—	—	84,183	0.62	1,686	41,396	0.43	577	125,579	0.56	2,263
Toms Gully	—	—	—	2,671	5.7	490	565	5.53	100	3,236	5.67	590
Quest 29	—	—	—	19,751	0.62	391	9,432	0.75	227	29,183	0.66	618
小計	—	—	—	106,605	0.75	2,567	51,393	0.55	904	157,998	0.68	3,471
合計	5,291	0.63	101	122,829	1.05	4,140	56,521	0.72	1,301	184,640	0.94	5,543

表 2 – 二零二五年末保有金礦儲量表

	證實儲量			概略儲量			合計		
	礦石 (千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千盎司)	礦石 (千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千盎司)	礦石 (千噸)	品位 (克/噸)	黃金 (千盎司)
Cygnnet 項目									
Copperhead	—	—	—	4,414	2.94	417	4,414	2.94	417
Golden Pig	47	2.99	5	1,562	2.44	122	1,609	2.45	127
Corinthia	—	—	—	2,533	1.49	122	2,533	1.49	122
礦石堆	—	—	—	4,488	0.47	68	4,488	0.47	68
小計	47	2.99	5	12,996	1.75	729	13,043	1.75	734
Mt Bundy 項目									
Rustlers Roost	—	—	—	69,254	0.66	1,464	69,254	0.66	1,464
Toms Gully	—	—	—	1,657	5.04	268	1,657	5.04	268
Quest 29	—	—	—	6,422	0.75	155	6,422	0.75	155
小計	—	—	—	77,333	0.76	1,887	77,333	0.76	1,887
合計	47	2.99	5	90,330	0.90	2,616	90,377	0.90	2,621

註：數字並非精確，並可能因進行湊整而無法加總。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四) 金礦項目重組

1. 收購Cygnet Gold Pty Ltd少數股東持有的6.63%股權
 - a. 本次收購代價：1,660萬澳元。加上本次收購代價，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以累計約6,031萬澳元的總代價，取得了擁有207萬盎司黃金資源的Cygnet金礦項目100%股權。
 - b. 基於對Cygnet金礦項目及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Cygnet Gold Pty Ltd少數股東（包括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董事邱玉民博士），以2.62港元／每股認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合計2,090萬股，總對價為5,476萬港元。
2. 贖回罕王澳洲所有尚未行使之股份期權
 - a. 背景：罕王澳洲於二零一八年收購PGO金礦項目後，為激勵罕王澳洲團隊更好地開發該項目，作為本公司人才戰略的關鍵措施之一，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舉行的股東特別大會批准採納了罕王澳洲股份期權計劃，授予總數限額為2,100萬股股份，佔罕王澳洲總股本的10%。罕王澳洲累計實際授予了1,125萬股期權，為留住和激勵員工使本公司金礦業務發展到當前的規模和階段起到了關鍵作用。
 - b. 贖回：任何根據罕王澳洲股份期權計劃行使股份期權將導致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權架構發生變動。因此，董事會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批准贖回根據罕王澳洲股份期權計劃所有尚未行使的股份期權，此次贖回總代價約2,049萬澳元。
 - c. 贖回的影響：於注銷時，與尚未歸屬股權相關的未確認以股份支付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已加速確認並計入損益。超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賬面值的贖回對價則直接於權益內確認。截止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有關股份期權已贖回及註銷，且上述罕王澳洲股份期權計劃已終止。

上述重組的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上述重組完成後，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持有Mt Bundy和Cygnet金礦項目100%權益，並使罕王澳洲於澳洲形成單一合併納稅集團。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五) 澳洲金礦未來發展計劃

Mt Bundy金礦項目已完成最新的最終可研，並已取得包括採礦證照及環境影響評估批文在內的所有主要許可，同時通過本集團股權融資，已獲得滿足開發Mt Bundy金礦項目的自有資金，因此，本公司已經啟動建設前相關準備工作，計劃於二零二六年第三季度開始其選礦廠及配套設施的建設，並在二零二八年第一季度實現首次產金。

Cygnnet金礦項目其資源量及儲量仍有進一步勘探提升的潛力，二零二六年本集團會繼續在Cygnnet金礦項目勘探，進一步提升其資源儲量，從而優化最終可研，同時會推進申請許可的相關工作。計劃在二零二八年下半年開始礦山建設，並於二零二九年底首次出金。

董事會謹此強調，由於金屬價格及經營環境不確定因素較多，上述計劃僅基於現時市場情況及本集團目前形勢作出，董事會可能根據情況變化調整有關發展計劃。

四、 中國境內鐵礦及高純鐵業務

(一) 鐵礦業務

二零二五年，通過持續勘探，鐵礦業務資源儲備躍升大型礦山行列。憑藉優質的資源稟賦及持續的低成本運營優勢，持續為本集團提供穩定的現金流。

資源稟賦高

本公司鐵礦業務的礦山位於著名的鞍本成礦帶上，資源稟賦較高。本公司致力於提升鐵精礦產品的質量，持續投入資金優化生產工藝，二零二五年所生產的產品即鐵精礦平均品位達69%以上，並且硫、磷、鈦雜質含量低，能明顯降低客戶的生產成本，因此相比同業產品能獲得相應溢價。傲牛礦業被認定為遼寧省專精特新「小巨人」企業，本公司的高品位純淨鐵精礦被授予遼寧省「專精特新」產品。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數字化提升管理效率

本公司鐵礦業務於二零一九年開始建設智慧礦山系統，於二零二三年被評為遼寧省省級數字化車間。二零二五年，本公司重點在生產、安全環保等部門繼續優化和升級智能化系統建設。隨著人工智能、大數據、雲計算等技術的發展，智慧礦山建設已成為行業轉型升級的核心驅動力。

降本增效

為積極應對市場價格下行挑戰，提升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深入貫徹精益管理理念，本公司鐵礦業務於二零二五年繼續多舉措推進降本增效工作。一方面生產運營優化，深挖內部潛力，包括通過改善設備維護與壽命、壓降採購成本、提升資金使用效能、嚴控管理費用等措施來降本；另一方面盤活存量資產，釋放沉澱價值，包括通過內部資產調撥、廢舊物資清理與銷售、清理閒置資產等措施來降本。

低成本運營

二零二五年，本公司鐵礦業務生產穩定，鐵精礦產量為95.4萬噸，同比減少5.5萬噸或5.45%，完成年度預算的100.42%。穩定生產疊加本公司於本年度實施的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使得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平均單噸鐵精礦的現金運營成本減至人民幣339元，同比下降人民幣14元／噸或3.97%。本公司現金運營成本連續三年下降，繼續保持低成本運營優勢。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表 3 – 鐵礦業務現金運營成本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元/ 噸鐵精礦)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元/ 噸鐵精礦)	
採礦	170	175	(2.86%)
選礦	78	80	(2.50%)
運費 ^{註1}	20	15	33.33%
稅費	53	58	(8.62%)
礦山管理費 ^{註2}	18	26	(30.77%)
合計	339	354	(4.24%)

註：

- 1、 由於第三方運費上漲及對不同客戶的銷量變化，導致單噸運費增加。
- 2、 本年度通過一系列降本增效措施降低了礦山管理費。

表 4 – 鐵礦業務運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鐵精礦產量(千噸)	954	1,009	(5.45%)
鐵精礦銷量(千噸)	980	989	(0.91%)
平均銷售價格(人民幣元/噸)	874	973	(10.17%)
平均銷售成本(人民幣元/噸)	352	363	(3.03%)
收入(人民幣千元)	861,586	966,175	(10.83%)
毛利(人民幣千元)	516,438	606,772	(14.89%)
毛利率	59.94%	62.80%	下降 2.86 個百分點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鐵礦業務資本支出為人民幣 87,626 千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69,508 千元)，主要為廠房、機器設備、物業支出。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地採改擴建項目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毛公鐵礦二礦區地採改擴建項目正式開工建設。該項目將通過整合開發二礦區鵝脖嶺礦段新增資源，最大限度利用現有選廠及地採設備和工程，從而延長毛公鐵礦二礦區服務年限。該項目建設期為4年，服務年限為15年，基建期後生產規模為290萬噸／年。本集團已與銀行簽署項目貸款協議，從而減少對本集團自有資金的佔用。項目竣工後，毛公鐵礦的產能將平穩接續，持續創造價值的能力將進一步得以夯實。

資源量與儲量

勘探活動

本公司深知優質資源可持續的重要性，一直致力於在現有礦區及周邊找礦，二零二五年繼續在上馬和毛公礦區推進勘探工作，全年共計施工鑽孔59個，累計進尺約37,054米。毛公鐵礦於二零二五年在現有採坑內發現新的鐵礦資源，隨即開展鑽探施工，並已經就此編製及提交儲量核實報告。

上馬鐵礦於二零二五年取得更新的採礦許可證，礦區面積由6.7224平方公里擴大至10.9753平方公里，並且此前在採礦權證內通過其自行組織勘探所新增的鐵礦石資源量約7,976萬噸被納入到更新的採礦許可證內。上馬鐵礦目前擁有鐵礦石資源總量約1.1億噸，規模達到「大型鐵礦」級別。採礦權證的更新進一步提升了本集團可開採資源儲備，為未來本集團鐵礦業務的可持續發展夯實基礎。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三十日之公告內。

截至二零二五年末，本集團擁有鐵礦石資源量約1.67億噸。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表 5 – 二零二五年末保有鐵礦資源量表

礦山	探明的資源		控制的資源		推斷的資源		合計	
	噸	全鐵品位 (%)	噸	全鐵品位 (%)	噸	全鐵品位 (%)	噸	全鐵品位 (%)
傲牛鐵礦	—	—	12,983,099	32.45	20,476,550	31.80	33,459,649	32.05
毛公鐵礦	—	—	5,189,000	34.67	18,024,000	34.65	23,213,000	34.66
上馬鐵礦	18,297,420	34.77	37,637,380	33.63	54,337,930	33.51	110,272,730	33.76
合計	18,297,420	34.77	55,809,479¹	33.45	92,838,480²	33.35	166,945,379	33.54

1 包含證外資源量 11,364,039 噸。

2 包含證外資源量 18,590,850 噸。

註 1：鐵礦石資源量的確定，先依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地質礦產行業標準《鐵、錳、鉻礦地質勘查規範》(DZ/T0200-2002) 要求確定工業指標，然後根據礦體地質特徵選用地質塊段法，按照每一塊段中礦體的體積及礦石體重來計算資源量。資源量的類別按地質勘探工作程度的不同來區分，並可與 JORC 規範相比較。

註 2：數字並非精確，並可能因進行湊整而無法加總。所報礦產資源量已包含礦產儲量。

截至二零二五年末，本集團擁有符合 JORC 規範的鐵礦石儲量約 6,112 萬噸。

表 6 – 二零二五年末保有鐵礦儲量表

礦山	儲量類別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末	全鐵品位 (%)
		新增儲量 (噸)	儲量 (噸)	
傲牛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0	0 ¹	—
毛公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0	5,189,000	34.67
上馬鐵礦	經濟可採儲量	34,214,380 ²	55,934,800	34.00
合計	經濟可採儲量	34,214,380	61,123,800	34.06

1 根據最新動態監測報告顯示，傲牛鐵礦的剩餘鐵礦石儲量因主要位於安保礦柱位置而暫不可開採。

2 上馬鐵礦於二零二五年取得更新的採礦許可證，因此原探礦證內的部分資源量轉換為儲量。

註：依據 JORC 規範，礦石資源為勘探獲得資源中的經濟可採部分，乃根據可行性研究報告及相關礦山營運的實際生產參數釐定。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二) 高純鐵業務

優質高純鐵

本公司高純鐵業務的產品結構以高端球墨鑄造用生鐵為主，主要特點是磷、硫、鈦等有害雜質及反球化元素含量極低，抗腐蝕能力強，抗拉强度高，定位國內鑄造業的高端市場。這一方面得益於本集團自有礦山能夠長期穩定地供應高品質的鐵精礦原料，另一方面得益於本公司擁有逾十年的風電用球墨鑄鐵生產工藝優勢和經驗，與主要客戶建立多年的合作關係。依託穩定高質量原材料、多年累積的成熟工藝、經驗以及球墨鑄鐵市場領域93萬噸的年產能，為下游鑄件客戶提供穩定質量、可靠數量的高端球墨鑄造生鐵。

穩定生產，高爐升級改造

連續穩定生產依然是高純鐵業務的工作重點和發展基礎。二零二五年，高爐順行天數以及平均日產量均有所提高，生產效率提升，高純鐵於本年度產量達88.2萬噸，同比增加16.51%，完成年度預算的105.95%。二零二五年九月中旬至十月末，我們對作為生產主力的580立方米高爐進行了中修以及升級改造。工程完成後，高爐順利投產，帶來了多重效益：一是延長了高爐的使用壽命，整體減少故障率及停產率；二是提升了生產效率及日產量；三是通過新增或改造的節能及環保設備，降低了能源消耗成本，並優化了多項排放指標。

扭虧為盈

在生產穩定的基礎上，我們一方面在採購端加強與供應商的技術交流，保證供貨質量，同時拓寬採購渠道，降低原材料成本。本年度實現平均銷售成本人民幣2,458元/噸，同比下降16.53%；另一方面在銷售端繼續開發新行業及新客戶，持續致力於提高產品附加值。二零二五年，本公司高純鐵銷量達87.6萬噸，同比增加16.33%，其中風電球墨鑄鐵銷量約佔總銷量的66%以及其他高端鑄件用鐵銷量約佔總銷量的29%。二零二五年實現毛利人民幣189,392千元，同比增加201.86%；毛利率為8.08%，同比增加5.33個百分點；實現了扭虧為盈，錄得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5,011千元(去年同期為除稅前虧損人民幣78,174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表 7 – 高純鐵業務運營情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變動比率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產量(千噸)	882	757	16.51%
銷量(千噸)	876	753	16.33%
平均銷售價格(人民幣元/噸)	2,658	2,990	(11.10%)
平均銷售成本(人民幣元/噸)	2,458	2,945	(16.53%)
收入(人民幣千元)	2,342,797	2,281,905	2.67%
毛利(人民幣千元)	189,392	62,741	201.86%
毛利率	8.08%	2.75%	增加 5.33 個百分點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高純鐵業務資本支出為人民幣 51,080 千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21,351 千元)，主要為廠房、機器設備、物業支出。

(三) 中國國內業務未來計劃

礦產資源為本集團立足之本。我們將繼續在自有鐵礦礦區及周邊勘探，並推進將已有勘探成果轉化為資源量的工作，持續提升本集團高品質鐵礦石資源儲備。通過智慧礦山系統建設不斷優化管理，降本增效。二零二六年，本集團計劃生產鐵精礦約 93.6 萬噸，持續穩固高品質、低成本競爭優勢。

二零二六年，本集團計劃生產高純鐵約 89.8 萬噸，發揮本公司在高純鐵領域所具備的資源、產能、技術和市場優勢，本集團將繼續為風電行業提供優質原材料，同時尋求擴大其他高端製造應用領域客戶份額。

董事會謹此強調，由於金屬價格、國內原料市場及生產環境不確定因素較多，上述計劃僅基於現時市場情況及本集團目前形勢作出，董事會可能根據情況變化調整有關生產計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截至報告期末，本公司概無有關重大投資或資本資產的未來計劃。

安全、環境保護及員工和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共有員工1,724名(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714名)。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的薪酬總開支及其他僱員福利費用款項為人民幣231,620千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7,997千元)。僱員成本包括基本薪酬、績效工資、房屋津貼、社會養老保險、醫療保險、工傷保險及其他國家規定的保險。根據本公司薪酬政策，員工的收入與工作表現及企業經濟效益掛鉤，通過開展績效考核工作，激發員工活力，提升公司的運營效能。為提高員工的整體素質和專業技術水準，本集團已制定並執行《培訓管理制度》。

關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在安全、環境保護及員工發展方面的詳細內容，請見將刊登於香港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網站www.hankinggold.com的本公司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財務回顧

1、 收入、銷售成本、毛利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收入為人民幣2,559,504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75,354千元或3.03%，增加的主要原因為：二零二五年高純鐵的銷量較去年增加約123千噸及銷售價格較去年減少人民幣332元／噸，導致收入增加約人民幣76,097千元。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銷售成本為人民幣1,869,118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58,527千元或3.23%，主要原因為高純鐵的銷量較去年增加約123千噸及單位成本較去年降低的共同影響。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毛利為人民幣690,386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6,827千元或2.50%，主要得益於高純鐵銷量增加約123千噸及生產連續穩定導致單位成本降低；與去年相比，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毛利率在銷售價格下降的情況下僅略有降低，從27.11%略降至26.97%。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按主要產品劃分的收入情況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鐵礦業務	高純鐵業務	其他	合計	鐵礦業務	高純鐵業務	其他	合計
鐵精礦	215,237	—	—	215,237	200,318	—	—	200,318
高純鐵	—	2,328,803	—	2,328,803	—	2,252,706	—	2,252,706
其他	4,988	9,553	923	15,464	3,840	23,409	3,877	31,126
合計	220,225	2,338,356	923	2,559,504	204,158	2,276,115	3,877	2,484,150

2、 其他收入、其他開支、其他收益及虧損、預期信貸虧損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其他收入為人民幣13,967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112千元或8.65%。其他收入主要為利息收入。其他收入的增加主要為銀行存款增加導致利息收入增加。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其他開支為人民幣975千元。其他開支主要為捐贈支出。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其他收益及虧損為收益人民幣2,178千元，去年則為虧損人民幣12,973千元，變動的主要原因為二零二四年度本集團計提了於聯營公司權益的減值人民幣5,975千元。其他虧損主要包括資產減值損失、匯兌損失、可供出售金融資產處置收益或虧損、出售物業和廠房及設備的淨收益或虧損和其他雜項支出等。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為人民幣3,380千元，去年為減值轉回人民幣1,067千元。在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本集團根據過往結算模式、行業慣例、本集團的過往實際虧損經驗，以及債務人經營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等充分考慮並計提了應收款項的減值虧損。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3、 分銷及銷售開支、行政開支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分銷及銷售開支為人民幣117,373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29,267千元或33.22%，增加的主要因為高純鐵的銷量較去年增加約123千噸以及客戶運距變化導致。銷售及分銷開支包括運輸開支、人工成本和其他。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行政開支為人民幣233,246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24,902千元或11.95%，增加的主要因為二零二五年度擬分拆上市本集團金礦業務產生相關上市費用約人民幣14,075千元。行政開支包括向本集團管理及行政人員支付的薪金、折舊及攤銷、租賃及辦公開支、業務發展開支、專業諮詢及服務費開支、稅費開支、銀行手續費及其他。

4、 融資成本、所得稅開支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融資成本為人民幣69,432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914千元或2.83%。融資成本包括銀行借款利息支出、貼現費用及其他融資費用支出。本年融資成本較去年略有增加的主要原因是本年借款增加導致利息支出增加。

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所得稅開支為人民幣113,512千元，較去年的所得稅費用減少人民幣10,059千元或8.14%。所得稅開支包括即期應付稅項和遞延稅項總和。

5、 年內溢利與全面收益總額

基於上述原因，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年內溢利為人民幣168,772千元，較去年減少人民幣6,777千元或3.86%。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經調整的淨利潤為人民幣200,212千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80,115千元)。經調整的淨利潤為本集團年內溢利加回為金礦業務分拆上市發生的相關上市費用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在年內溢利基礎上，受以公允價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允價值變動及外幣報表折算等的影響，本集團二零二五年度的全面收益總額為人民幣181,081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32,085千元或21.53%。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6、物業、廠房及設備、存貨、無形資產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淨值為人民幣659,263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5,178千元或0.79%。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存貨為人民幣237,167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24,147千元或9.24%，主要是高純鐵板塊產成品及原材料價格較去年下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形資產為人民幣684,389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404,734千元或144.73%，增加的主要為本年因Primary Gold Pty Ltd及其附屬公司的出售交易取消，將去年末重分類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相關資產轉回，以及期內鐵礦及金礦的礦權、勘探、可研等支出。

7、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收款項為人民幣239,807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83,508千元，其中已向非銀行金融機構保理的第三方貿易應收款項人民幣122,990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73,390千元。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收款項為人民幣91,626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25,294千元，主要為向供應商墊款增加。

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的要求，本集團根據業務模式及合同現金流量的特徵，將應收票據分類為透過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列賬的應收款項，並於報告期末對其公平值及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評估，將其公平值的變動計入其他綜合收益，預期信貸虧損計入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279,127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6,949千元，其中未貼現未背書的應收票據為人民幣100,468千元，這些票據可隨時貼現或背書以滿足本集團的資金需求。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貿易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14,900千元，較去年年末減少人民幣80,491千元，其中已向供應商背書應收票據且未完全終止確認的應付賬款減少人民幣93,571千元。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其他應付款項為人民幣157,387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28,227千元，主要為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及應付運輸費增加。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8、現金使用分析

下表載列二零二五年度本集團的綜合現金流量表概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淨流量	112,522	178,669
投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571,663)	(68,217)
融資活動現金淨流量	510,097	(22,0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淨增加額	50,956	88,440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8,128	270,258
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	(1,817)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5,333)	1,24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5,568	358,128

二零二五年度經營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112,522千元。該款項主要歸屬於除稅前溢利人民幣282,284千元，加上折舊及攤銷人民幣154,839千元，融資成本人民幣69,432千元，被營運資本的淨變動人民幣306,130千元以及支付的所得稅費用人民幣96,847千元所抵銷。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來自(i)向銀行貼現且未完全終止確認的票據之所得款項及(ii)按全面追索向非銀行金融機構保理貿易應收款項之所得款項的現金流量將歸類為融資活動現金流，而非經營活動現金流。董事認為，上述兩項相關現金流量項目應納入考慮，從而全面反映我們的經營所得現金流量。二零二五年度，考慮上述兩項相關現金流量後的經營所得現金流量為人民幣345,980千元(二零二四年度：人民幣315,849千元)。

二零二五年度投資活動現金淨流出為人民幣571,663千元。該款項主要包括支付因擴充產能、技術改造而新增廠房及設備等及收購物業的款項人民幣75,551千元，支付購買無形資產款項人民幣110,146千元，支付收購西澳Cygnet金礦項目非控股權益款項人民幣76,992千元，存入定期存款人民幣437,620千元，取得利息收入人民幣10,133千元以及收回借款及票據保證金淨額人民幣95,325千元。

二零二五年度融資活動現金淨流入為人民幣510,097千元。該款項主要來自新增銀行貸款人民幣882,700千元，償還銀行貸款人民幣762,480千元，票據融資淨流出人民幣136,278千元，償付貸款利息人民幣66,789千元，支付股息人民幣37,815千元，向銀行貼現且未完全終止確認的票據之所得款項人民幣110,468千元，按全面追索向非銀行金融機構保理貿易應收款項之所得款項人民幣122,990千元，回購購股權支出人民幣94,991千元，發行股票收到款項人民幣214,486千元以及向少數股東發行子公司股權收到款項人民幣282,050千元。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9、現金及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可用現金及承兌匯票為人民幣943,656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567,802千元或151.07%。

可用現金及承兌匯票情況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例
現金及銀行存款	405,568	358,128	47,440	13.25%
定期存款	437,620	—	437,620	—
承兌匯票(未貼現未背書)	100,468	17,726	82,742	466.78%
可用現金及承兌匯票	943,656	375,854	567,802	151.0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應付票據為人民幣458,300千元，借款為人民幣1,111,806千元，扣除借款及票據保證金後的淨額為人民幣886,810千元，較去年年末增加人民幣78,719千元或9.74%。

借款及應付票據情況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變動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比例
借款—一年內到期	989,306	895,857	93,449	10.43%
借款—一年後到期	122,500	—	122,500	—
小計	1,111,806	895,857	215,949	24.11%
應付票據	458,300	594,578	(136,278)	-22.92%
合計	1,570,106	1,490,435	79,671	5.35%
減：借款及票據保證金	449,838	526,156	(76,318)	-14.50%
減：已貼現承兌匯票	110,468	106,588	3,880	3.64%
減：保理的貿易應收款項	122,990	49,600	73,390	147.96%
借款及應付票據淨額	886,810	808,091	78,719	9.74%

除上述或本報告另行披露者外，本集團並無任何未償還按揭、抵押、債券或其他借貸股本(已發行或同意發行)、銀行透支、借貸、承兌負債或其他同類負債、租購及財務租賃承擔或任何擔保或其他重大或然負債。董事已確認，除上文所披露者外，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來，本集團的債務與或然負債概無重大變動。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0、 負債比率

本集團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9.87%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51.98%。負債對總資產比率為負債總額除以資產總額。

本集團淨負債比率由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31.21%下降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24.81%。淨負債比率為扣除借款及票據保證金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借款及應付票據淨額除以總權益。

11、 主要風險

商品價格風險：本集團的產品價格受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以及此等產品全球供求變動所影響，有色金屬價格的波動亦受全球及中國的經濟週期以及全球貨幣市場波動的影響。有色金屬國際及國內市場價格及供求波動均在本公司控制範圍以外。因此，商品價格波動可能對本集團的營業額及綜合收益造成重大影響。

國家政策風險：本集團在中國和澳大利亞擁有資產，上述國家在不同時期可能根據宏觀環境的變化而改變政策，政策變動在本集團的控制範圍之外，因此，將會對本集團的經營產生重大影響。

利率風險：本集團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與銀行借款有關。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貸款組合以及利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外幣風險：截至本報告日期，本集團的記帳本位幣為人民幣。由於人民幣不可自由兌換，中國政府可能會採取行動影響匯率的風險，可能會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盈利以及倘若任何股息兌換為外匯，所宣派的該等股息均會受到影響。另外，本集團擁有位於澳大利亞的資產，其資產及負債均以澳幣計算，以及本集團擁有港幣及美元銀行存款，受匯率變動影響，對本集團的資產淨值及盈利有一定影響。本集團管理層將持續監控本集團的收益和成本的幣種匹配情況以及匯率風險，並考慮於有需要時採取恰當措施以對沖重大匯率風險。

12、 資產抵押、或然負債

本集團部分銀行借款及應付票據以銀行存款、銀行承兌匯票、物業、廠房及設備、礦權以及使用權資產作為抵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用於抵押的銀行存款、承兌匯票、貿易應收款、物業、廠房及設備、礦權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淨值分別為人民幣449,838千元、人民幣115,834千元、人民幣122,990千元、人民幣48,908千元、人民幣51,651千元以及人民幣39,909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無重大或然負債。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13、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資本承擔為人民幣236,608千元，較去年增加人民幣195,064千元或469.54%。資本承擔主要為毛公鐵礦改擴建工程支出。

14、 資本支出

本集團的資本支出由二零二四年的人民幣139,793千元增加至二零二五年的人民幣227,400千元。二零二五年所產生的開支主要包括(i)廠房、機器設備、物業支出人民幣119,891千元；(ii)無形資產支出人民幣92,807千元；以及(iii)使用權資產增加人民幣14,702千元。

15、 持有的重大投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重大投資。

16、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通過附屬公司進一步收購Cygnet金礦項目所屬公司6.63%股份，持股比例增至100%，收購對價為16,60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76,992千元)。

除此以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度概無其他重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

17. 重大期後事項

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結束後發生的其他重大事項。

18. 重大變動

除本報告第12頁所披露的「戰略實施路徑調整—聚焦澳洲金礦業務」者外，自本公司二零二四年年報刊發以來，本集團業務的未來發展(包括本公司於本財務年度的前景)概無任何重大變動。

董事會報告

1. 主要業務

本公司是一家新能源行業優質材料供應商，依託於自有優質鐵礦資源，生產風電用球墨鑄鐵產品，同時也在澳洲從事金礦項目開發。本公司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8。

2. 業務審視

有關本集團年內業務的審視與對未來業務發展的論述均載於本年報之「總裁致辭」，而有關於本集團可能面對的風險及不明朗因素的描述，載於「財務回顧」章節第11段「主要風險」，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5還刊載了本集團的財務風險管理目標和政策。本年報第5頁則刊載集團財務摘要，以財務關鍵表現指標分析本集團年內表現。此外，關於本集團環保政策，與持份者關係及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規則之遵守情況，分別刊載於本年報之「企業管治報告」及「董事會報告」章節中，並於本公司之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中可供查閱。

3. 業績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溢利及本集團於當日的財務狀況載於本年報第90至92頁。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財務狀況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8。

4. 物業、廠房及設備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及本公司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8。

5. 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法定股份總數為10,000,000,000股，每股面值0.1港元，總法定股本為1,000,000,000港元，已發行股份數為2,035,000,000股。於本年度，本公司共計發行75,000,000股股份。

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的認購協議完成合共43,960,000股認購股份的發行，以及根據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的配售協議完成合共162,040,000股配售股份的發行。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及一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緊隨上述發行完成後，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為2,241,000,000股。

董事會報告

6. 優先購股權

本公司的章程細則及開曼群島(本公司註冊成立所在地)法例項下概無任何優先購股權條文適用於本公司。

7. 可供分派儲備

本公司可撥充股份溢價以向股東派發或分派股息，惟須受章程細則之條款限制，及緊隨派發或分派股息後，本公司能償還日常業務中到期債項，方可作實。按照章程細則，本公司可撥充溢利、特別儲備及股份溢價以派發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之儲備約為人民幣248,548千元。

8. 股息

於本報告期內，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及支付每股0.02港元合共39,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851千元)的股息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日之年度業績公告內。

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概不知悉任何股東據此已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股息的安排。

本公司《三年股東分紅回報規劃(2023年-2025年)》

1. 制定原則

本公司應保持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公司利潤分配應重視對投資者的合理投資回報，並兼顧公司的可持續發展。2023年至2025年，本公司將積極採取現金方式分配利潤，在符合相關法律法規及章程細則，同時保持利潤分配政策的連續性和穩定性情況下，制定本規劃。

董事會報告

2. 分紅方案的制定

董事會應當綜合考慮所處行業特點、業務運營情況、盈利水平、未來戰略發展規劃等因素，按照章程細則規定的程序，在每個會計年度結束後制定分紅方案，但分紅金額所佔本集團當期淨利潤總額的比例最低應達到30%。

3. 利潤分配的形式

公司利潤分配採取中期及年度分配方式。公司利潤分配可採取現金、股票、現金與股票相結合或者法律、法規允許的其他方式，具備現金分紅條件的，應當首先採用現金分紅。採用股票股利進行利潤分配的，應當具有公司成長性、每股淨資產的攤薄等真實合理因素。

儘管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錄得淨利潤，惟經董事會審慎考慮本公司整體財務安排及戰略發展方向，為確保金礦業務順利推進、保障股東長遠利益，本公司決定保留利潤以支持相關籌備工作。因此，董事會建議不向本公司股東派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末期股息。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召開股東週年大會。為確定有權參加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的股東，本公司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五日(星期五)至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期間(首尾兩天包括在內)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記錄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星期五)。如欲出席本公司二零二六年之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須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四日(星期四)下午四時三十分前，交回本公司於香港之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董事會報告

9.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概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包括出售本公司庫存股份（定義見上市規則），如有）。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概無任何庫存股份。

10. 主要客戶及供貨商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按上市規則定義，本公司五大供貨商的購買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購買總額的 58.50%，其中最大供貨商的購買總額佔本公司本年度購買總額的 19.63%。與五大供貨商的付款條款主要按收取供貨商貨品起計 15 天信貸期的方式訂立。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主要供應商詳情：

供應商名稱	自供應商採購的主要原材料	從供應商採購原材料的金額 (人民幣千元)	佔本公司本年度購買總額的百分比	供應商背景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業務關係年數
供應商 A	焦炭	254,689	19.63%	民營企業	4
供應商 B	焦炭	189,300	14.59%	民營企業	8
供應商 C	鐵精礦	167,375	12.90%	民營企業	6
供應商 D	焦炭	91,933	7.08%	民營企業	4
供應商 E	無煙煤	55,828	4.30%	民營企業	1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針對五大客戶的銷售共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 47.93%，其中針對最大客戶的銷售佔本公司本年度銷售總額的 17.36%。

本年度內，在五大供貨商或客戶中，據董事所知，董事及董事的緊密聯繫人（按上市規則定義）或股東（據董事所知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 5% 以上的權益）均沒有擁有權益。

董事會報告

與僱員、供應商和客戶保持良好的關係

僱員

本集團認識到僱員是最重要和最有價值的資產，努力營造公平、尊重、多元化、合作、友好的企業文化和工作環境。為提高員工滿意度，本集團為員工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執行完善的績效考核制度及適當的激勵措施，提供全面的培訓計劃，以鼓勵員工發揮潛能、貢獻才華。

供應商及客戶

本集團已從供應商的產品供應、營運規模等方面制訂了甄選供應商的準則。本集團致力於與供應商合作，保持溝通，以實現互利共贏和共同發展。本集團致力於為客戶穩定及長期地提供優質產品。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與供應商及客戶保持良好的工作關係。

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二零二五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11. 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關於銀行借款及其他借款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董事會報告

12.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

下表列出於本年度內及截至本年報日期止，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在本集團擔任的職務	委任／重選日期	離任／辭任職務及日期
邱玉民	執行董事、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 罕王澳洲首席執行官 兼總裁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獲委任 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不適用
張晶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秘書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湯文斌	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獲委任 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張俊峰	執行董事、副總裁 及傲牛礦業總裁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獲委任 為執行董事	不適用
夏茁	非執行董事及 董事會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重選 為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獲委任 為董事會主席	不適用
趙延超	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為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平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安建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重選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趙炳文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孫鐵民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 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高悅	首席財務官	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七日獲委 為首席財務官	不適用
楊繼野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 及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獲委任 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十四日 辭任執行董事、 董事會主席及 首席執行官兼 總裁職務
鄭學志	執行董事、首席運營官 兼常務副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三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為首席運營官兼常務副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重選 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 一月十四日 辭任執行董事、 首席運營官兼 常務副總裁職務
黃金夫	副總裁及傲牛礦業董事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獲委任 為副總裁	於二零二六年 三月十七日 退任副總裁職務

董事會報告

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的規定，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為數三分之一的董事均須輪席退任，且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退任董事有資格膺選連任。張晶女士、趙延超先生及王安建博士將於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董事，並符合資格並願意膺選連任為董事。鑑於王安建博士已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超過九年，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B.2.3條，彼重選及進一步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將須待股東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根據個別決議案考慮及酌情批准後，方可作實。

根據章程細則第83(3)條的規定，董事有權不時及於任何時候委任任何人士為董事。獲委任董事，只應任職至其獲委任後的本公司首個股東周年大會，並合資格於該大會膺選連任。湯文斌先生及張俊峰先生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孫鐵民博士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委任為董事，該等委任將直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五月二十二日召開之股東周年大會，並合資格於該大會膺選連任。

13. 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本公司董事和高級管理人員的簡歷詳情載於本年報第75至81頁。

14. 董事服務合約

本公司已與所有董事簽訂董事服務合約，主要詳情如下：(1)自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七日起為期三年(邱玉民博士、張晶女士、夏茁先生、趙延超先生、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及趙炳文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二七年三月十六日(湯文斌先生及張俊峰先生)；自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至二零二七年三月十六日(孫鐵民博士)；及(2)可根據其各自的合約條款予以終止或續約。

除上述所披露者外，董事與本公司沒有訂立本公司不可於一年內不付賠償(法定賠償除外)而終止的服務合約。

15.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發出的二零二五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獨立於管理層，並且無任何足以重大干預彼等進行獨立判斷之任何關係。

董事會報告

16. 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的酬金

本公司董事及五名最高薪酬人士酬金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4和15。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董事同意放棄任何薪酬。

董事薪酬方案由薪酬委員會擬定，由董事會審議批准。薪酬委員會在擬定薪酬方案時，會考慮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僱用條件以及職責與個人表現等因素。

17. 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計劃」），有效期為10年。計劃的剩餘期限約為3年。計劃的目的及目標是(i)認可並激勵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核心僱員所作貢獻；(ii)有助於本集團挽留及吸引經選定參與者（定義如下）以達致本公司的長遠業務目標；及(iii)透過擁有股份進一步使經選定參與者的利益直接與股東保持一致。

根據計劃，董事會在考慮各種因素後可不時全權酌情確定其認為合適的合資格參與者（「經選定參與者」），並釐定授予各經選定參與者的股份（「獎勵股份」）數目及獎勵股份的授出價（「授出價」）。合資格參與者包括本集團董事、高級管理層及核心僱員。在針對各經選定參與者釐定授出價時，董事會應考慮有關事項，包括但不限於經選定參與者的職務、經驗、服務年期、表現及對本集團作出的貢獻以及股份市價。

計劃項下可能授出的獎勵股份的最高數目合共不得超過90,000,000股股份，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總數的4.02%。計劃項下對於各經選定參與者的最多權益沒有限制。

本公司（作為託管人）與第一上海證券有限公司（「受託人」）就計劃的行政管理委任受託人而訂立了信託契據。根據計劃規則（「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計劃屬董事會及受託人行政管理事務。董事會可通過其授權代表行事，且已正式授權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就計劃及信託的運作及行政管理事務向受託人發出指示或通知。受託人應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條款持有股份及其產生的收入。

董事會報告

根據計劃規則，董事會應安排以本集團的資源向受託人支付獎勵股份的購買價及相關開支，而受託人應以購買價在市場上購買根據計劃授出的所有獎勵股份，並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持有該等股份直至該等股份歸屬經選定參與者。為免生疑問，按上述方式購買的所有股份僅可根據計劃規則用於分配予經選定參與者。

於獎勵股份獲歸屬前，經選定參與者不得享有、出售、分配、轉讓、質押、擔保或以其他方式處置獎勵股份及其任何權利及權益(包括投票權)。董事會亦可施加其認為適當的額外限制。

經選定參與者有權收取受託人持有的獎勵股份，而獎勵股份將於三(3)年內歸屬，其中一名經選定參與者的適用獎勵股份的三分之一將於首個週年日、第二個週年日及第三個週年日歸屬。

受託人不得就根據信託持有的任何股份(包括但不限於獎勵股份)行使投票權。

截至本報告日期，受託人按照董事會的指示在市場上購買合共39,539,000股股份，總代價為50,438,200港元。(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未購買任何股份)。受託人根據計劃規則及信託契據條款持有該等股份。自計劃被採納至本報告日期，計劃項下並無授出獎勵股份予任何經選定參與者。因此，截至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本報告日期，根據計劃可授出90,000,000股獎勵股份(約佔截至本報告日期已發行股份的4.02%)。計劃並無服務提供商分項限額。

有關計劃的更多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之公告。

18. 附屬公司股權期權計劃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本公司採納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股份期權計劃(「該計劃」)。為免生疑問，根據上市規則第17.14條，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並不構成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因此，上市規則第17章有關上市發行人主要附屬公司股份計劃的相關規定並不適用。

該計劃旨在更好地吸引優秀人才加入，留住現有優秀員工，並激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法人團體團隊的工作熱情，從而更快推進本公司成為黃金生產商的目標。該計劃的擬承授人為(i)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法人團體的僱員、董事；及(ii)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法人團體的利益相關方。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董事會將有權決定該計劃的具體實施方案，按照黃金業務未來發展規劃，適時決策授予適合對象期權並設立相關表現目標。

董事會報告

該計劃授權限額為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於該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即208,510,638股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該計劃的有效期將自採納日期起為期十年。該計劃將於二零三五年七月四日到期。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授出合共78,000,000份股份期權（「股份期權」），以供認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普通股，當中包括(i)向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授出25,000,000份股份期權；(ii)向執行董事湯文斌先生授出10,000,000份股份期權；(iii)向執行董事張晶女士授出5,000,000份股份期權；及(iv)向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及其相關法人團體的其他僱員授出38,000,000份股份期權。所授出股份期權並無對價。每份股份期權賦予其持有人權利，可於行使股份期權時以行使價每股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1港元認購1股股份。

上述股份期權應於下列階段歸屬予各承授人，惟須符合以下所載核心業績指標：

行權條件(業績考核指標)	行權比例
Mt Bundy 金礦選廠開工建設	20%
Mt Bundy 金礦生產第一爐黃金	20%
Mt Bundy 金礦達產(自然年度生產13萬盎司黃金)	20%
Cygnet 金礦選廠開工建設	15%
Cygnet 金礦生產第一爐黃金	15%
Cygnet 金礦達產(自然年度生產9萬盎司黃金)	10%

有關該計劃的更多詳情，請見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告。

19. 重要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披露者外，本公司沒有直接或間接參與訂立對各董事有重大利益關係、與本公司業務有關、且於本年度內或結束時仍然有效的重要交易、安排或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披露者外，本公司或其任何一家附屬公司概無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簽訂重要合約，且本集團並不存在與控股股東或其任何一家除本集團之外的附屬公司之間提供服務的重要合約。

董事會報告

20. 董事彌償

根據章程細則第164條，董事有權就執行其職責而可能招致或蒙受的所有訴訟、費用、收費、損失、損害及開支，從本公司的資產及利潤獲得彌償。本公司有為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安排適當的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責任保險。

21.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1) 除外業務

招股章程中披露的除外業務，控股股東都已經出售給獨立第三方。但控股股東控制的罕王集團於二零一六年收購了撫順市馬郡城鐵礦有限責任公司(簡稱「撫順馬郡城」)，該公司經營鐵礦石採掘和精選業務，與本公司業務構成競爭。但董事認為，該公司當前資源量較少、產能較小，因此，目前本公司並無打算收購撫順馬郡城。

就董事所知並根據董事可取得的資料，過往三年的除外業務之財務數據(經審核)為：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單位：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總資產	460,132	456,542	457,127
總負債	406,596	374,492	359,270
(虧損)	(26,465)	(19,018)	(14,579)

(2) 董事及控股股東於競爭業務的職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除下文披露者外，董事及其相關的聯繫人在任何與本集團業務直接或間接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均無持有任何權益：

董事姓名	於本公司的職位	於競爭業務的職位
夏茁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罕王集團董事

董事會報告

22.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及其相聯法團之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及淡倉

據本公司所知，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和第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1) 於本公司股份之權益：

董事及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楊繼野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353,061,666 (好倉)	66.49%
夏茁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9,868,133 (好倉)	0.48%
	實益擁有人	140,000 (好倉)	少於0.01%
鄭學志	實益擁有人	8,643,000 (好倉)	0.42%
張晶 ³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9,626,000 (好倉)	0.96%
	實益擁有人	531,000 (好倉)	0.03%

附註：

- 楊繼野先生分別持有Bisney Success Limited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的100%權益。因此，楊繼野先生被視為擁有由Bisney Success Limited所持有的733,360,500股股份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所持有的619,701,166股股份的權益。
- 夏茁先生持有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的100%權益。因此，夏茁先生被視為擁有由Splendour Ventures Limited所持有的9,868,133股股份的權益。夏茁先生實益擁有的140,000股股份所佔的準確百分比0.00687961%。
- 乾龍財富有限公司間接由Futu Trustee Limited持有99%股權，並間接由張晶女士持有1%股權。Futu Trustee Limited為Yuanheng信託的受託人，張晶女士為該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之一。因此，張晶女士被視為擁有由乾龍財富有限公司所持有的19,626,000股股份的權益。

董事會報告

(2) 於本公司相聯法團股份之權益：

董事及最高 行政人員姓名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 百分比
邱玉民 ¹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71,253,191 (好倉)	2.80%
楊繼野 ²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851,064 (好倉)	0.82%
鄭學志 ³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851,064 (好倉)	0.82%
張晶 ⁴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20,851,064 (好倉)	0.82%

附註：

- 邱玉民博士及其配偶共同持有 Golden Resource Investment Pty Ltd ATF Golden Discovery Holdings Trust 及 Qiu Family Super Pty Ltd ATF Qiu Family Super Fund 的 100% 權益。因此，邱玉民博士被視擁有由 Golden Resource Investment Pty Ltd ATF Golden Discovery Holdings Trust 所持有的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66,033,191 股股份及 Qiu Family Super Pty Ltd ATF Qiu Family Super Fund 所持有的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5,220,000 股股份之權益。
- 楊繼野先生持有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的 100% 權益。因此，楊繼野先生被視為擁有由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所持有的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20,851,064 股股份之權益。
- 鄭學志先生持有明德資本有限公司的 100% 權益。因此，鄭學志先生被視為擁有由明德資本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20,851,064 股股份之權益。
- 乾龍財富有限公司間接由 Futu Trustee Limited 持有 99% 股權，並間接由張晶女士持有 1% 股權。Futu Trustee Limited 為 Yuanheng 信託的受託人，張晶女士為該信託的成立人及受益人之一。因此，張晶女士被視為擁有由乾龍財富有限公司所持有的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20,851,064 股股份之權益。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在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任何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V 部第 7 和第 8 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該等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352 條須登記於該條所指登記冊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董事認購股份或債券的權利

除上述第 18 段「附屬公司股權期權計劃」所披露者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相聯法團均不是任何安排的其中一方，以使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包括他們各自的配偶及十八歲以下子女)可通過認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來獲取利益。

董事會報告

23. 主要股東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之權益或淡倉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據董事合理查詢所知，下列人士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本公司須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姓名／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股權概約百分比
楊繼野 ¹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1,353,061,666 (好倉)	66.49%
Bisney Success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733,360,500 (好倉)	36.04%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19,701,166 (好倉)	30.45%
楊敏 ²	於受控法團的權益	6,025,000 (好倉)	0.30%
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	實益擁有人	6,025,000 (好倉)	0.30%
撫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新撫支行 ³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500,000,000 (好倉)	24.57%
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撫順分行 ⁴	對股份持有保證權益的人	280,000,000 (好倉)	13.76%

附註：

1. 楊繼野先生分別持有 Bisney Success Limited 及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的 100% 權益。因此，楊繼野先生被視擁有由 Bisney Success Limited 所持有的 733,360,500 股股份及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所持有的 619,701,166 股股份的權益。
2. 楊敏女士持有 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 的 100% 權益。因此，楊敏女士被視擁有由 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 所持有的 6,025,000 股股份的權益。
3.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Bisney Success Limited 及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分向撫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撫支行質押 200,000,000 股股份及 300,000,000 股股份，作為若干貸款之擔保。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內。
4.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Bisney Success Limited 向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撫順分行質押 280,000,000 股股份，作為一項定期貸款融資之擔保。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

除上文所述者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獲任何於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條文必須向本公司及香港聯交所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記錄於須由本公司存置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的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知會。

董事會報告

24. 管理合約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均沒有就有關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工作簽訂或存在任何合約。

25. 關連交易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發生如下若干一次性關連交易：

a. 收購罕王澳洲6%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附屬公司)與Golden Resource Investment Pty Ltd ATF Golden Discovery Holdings Trust (「**Golden Resource**」)、Tuochuan Capital Limited、明德資本有限公司及乾龍財富有限公司(統稱為「**賣方**」)訂立股份出售協議，據此，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已同意收購，而賣方已同意出售罕王澳洲合計6%的股本，總對價為2,520,000澳元。對價通過分配及發行罕王黃金有限公司6%股本的方式來結算。收購事項完成後，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於罕王澳洲的持股比例從94%增至100%。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各賣方的實益擁有人均為本公司的執行董事，因而各賣方均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之公告內。

b. 收購Cygnet Gold Pty Ltd 6.63%股本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Watkins Gold Pty Ltd(「**Watkins Gold**」)與Qiu Family Super Pty Ltd ATF Qiu Family Super Fund(「**Qiu Family**」)、Golden Resource及Cygnet Gold Pty Ltd(「**Cygnet Gold**」)之少數股東分別訂立售股協議。據此，Watkins Gold同意收購而賣方同意出售Cygnet Gold合共6.63%的股本，總對價為16,600,000澳元。其中，向Qiu Family及Golden Resource收購合共2.75%股本的對價為6,900,000澳元；向獨立第三方少數股東收購合共3.88%股本的對價為9,700,000澳元。對價乃參考Cygnet金礦項目的資源量、開發階段及當時金價後經公平磋商釐定。

Qiu Family及Golden Resource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邱博士**」)最終控制，因此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該等實體所參與之收購事項構成關連交易。收購事項旨在使本集團持有Cygnet Gold 100%股權。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

董事會報告

c.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增資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與 Qiu Family 及 Golden Resource 訂立認購協議。據此，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同意配發及發行，而 Qiu Family 及 Golden Resource 同意按每股 2.62 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共 8,700,000 股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股份，總代價約為 22,790,000 港元。認購價乃由認購人與罕王黃金有限經公平磋商後，並參考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之黃金資源、儲量、可行性研究及與全球市場類似項目的項目狀況後釐定。

Qiu Family 及 Golden Resource 均由本公司執行董事邱博士最終控制。因此，認購人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該交易旨在表達對 Cygnet 金礦項目及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未來發展的信心。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

d. 贖回關連人士持有的股份期權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附屬公司罕王澳洲發出通告，贖回並註銷根據罕王澳洲股份期權計劃已授予執行董事邱博士的 4,200,000 份尚未行使股份期權。邱博士持有的每份股份期權的贖回價為 1.91 澳元，總對價約為 8,020,000 澳元。贖回價乃經參考授予時的現行行使價以及罕王澳洲相關金礦項目的當前估值釐定。

邱博士為執行董事，為本公司之關連人士。該事項的目的是為促進建議分拆及簡化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股權架構。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之公告內。

e. 根據附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向關連人士授出股份期權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分別向本公司董事邱博士、湯文斌先生及張晶女士授出 25,000,000 份、10,000,000 份及 5,000,000 份股份期權，構成本公司上市規則第 14A 章項下本公司之關連交易。詳情載於上文「董事會報告」第 18 段「附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

董事會報告

f. 物業租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本公司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撫順罕王人參鐵貿易有限公司(「罕王人參鐵」)(作為租戶)與瀋陽盛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盛泰物業」)(作為業主)訂立租賃協議。根據該協議，罕王人參鐵繼續向盛泰物業租用位於遼寧省瀋陽市瀋河區青年大街227號的租賃面積約3,477平方米的辦公物業，並聘請盛泰物業提供物業管理服務，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起至二零二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為期三年。租金為每年人民幣2,346,990.00元，物業管理費為每年人民幣1,251,810.00元。

盛泰物業由楊繼野先生(本公司控股股東)最終控制，因而為本公司關連人士。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二十三日之公告內。

關聯方交易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關聯方交易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7。除上文披露外，該等關聯方交易均不屬於上市規則項下須予披露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的範圍。本集團已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中的披露要求。

26. 不競爭協議的遵守

於二零一一年六月十六日，本公司與控股股東簽署了一項不競爭協議(「不競爭協議」)。根據不競爭協議，獨立非執行董事負責審議並考慮是否行使該等選擇權及優先購買權，並有權代表本公司對不競爭協議項下承諾的執行情況進行年度審查。於二零二五年，各控股股東已就其遵守不競爭協議作出年度確認，獨立非執行董事亦已就不競爭協議的執行情況進行了審閱，並確認控股股東已充分遵守不競爭協議，並無任何違約情形。

27. 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

本公司退休及僱員福利計劃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41。

董事會報告

28.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以及法律和法規

除此處披露以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已遵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所有適用企業管治守則條文，同時符合其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詳情請參閱本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

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止，楊繼野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並兼任首席執行官及總裁職務。有關安排雖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角色須區分之要求，惟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認為由楊繼野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能提供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並能更有效地籌劃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對本公司整體發展有益。本公司決策架構要求所有重要決策均須經全體董事共同作出，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平衡。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楊繼野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總裁職務。同日，本公司分別委任夏茁先生為董事會主席及邱玉民博士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自此，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已正式區分，並已完全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之要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告。

本集團認識到遵守監管要求的重要性。本年度內，據我們所知，本公司已經遵守了開曼群島公司法、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上市規則、《證券及期貨條例》以及其他相關規則和條例。此外，本集團內各子公司繼續遵守其適用的當地法律。本年度內，本公司並不知悉有對本集團運營產生重大影響的任何特定法律和法規。

29. 環境保護及社會責任

本公司致力於履行其於各主要領域的社會責任，環境保護領域亦不例外。本集團倡導具能源效益的業務模式，重視並鼓勵節約、高效利用資源，並加強回收循環利用，防止資源浪費。本集團把減少和達標排放廢棄物作為企業履行環境保護責任的重要工作之一，並通過技術措施、循環利用等方法減少廢棄物的產生和排放。為了盡量減少溫室氣體排放，本集團實施政策以減少商務差旅，鼓勵僱員以電話會議取代海外差旅活動(如有可能)，及鼓勵選乘公共交通工具。詳情請參閱本公司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董事會報告

30. 公眾持有量

根據本公司可公開獲得的資料，就董事所知，於本年報刊發前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公眾人士持有不少於25%股份，符合上市規則的規定。

31. 重大法律訴訟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涉及任何重大法律訴訟或仲裁。就董事所知，也不存在任何尚未了結或可能面臨的重大法律訴訟或索賠。

32.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公司之二零二五年度業績公告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

33. 核數師

本年報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本公司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審核。有關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來年核數師之決議案將於即將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於過往三年內，本公司核數師並無變動。

34. 財務摘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經營業績、資產及負債摘要載列於本年報的第5頁。

35. 公司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為聯屬公司提供財務資助及作出擔保。

36. 給予某實體的貸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給予某實體貸款。

董事會報告

37. 根據上市規則持續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Bisney Success Limited (「**Bisney Success**」)向中信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撫順分行(「**中信銀行**」)質押280,0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4.29%)，作為中信銀行向傲牛礦業(本公司之附屬公司)提供最多合共人民幣80,000,000元定期貸款融資之擔保。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三月二十六日之公告內。

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Bisney Success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Tuochuan Capital**」)向撫順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撫支行(「**貸款方**」)分別質押200,000,000股股份及300,000,000股股份(分別佔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10.20%及15.31%)。於上述質押股份中，100,000,000股股份(佔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5.10%)由Tuochuan Capital向貸款方質押，作為罕王直接還原鐵(本公司之附屬公司)一筆人民幣120,500,000元貸款之擔保，有關貸款作為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的新貸款協議項下之一般營運資金。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六月十一日之公告內。

除上述披露外，根據上市規則第13.20條、第13.21條及第13.22條，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無其他任何披露責任。

38. 稅務寬免

本公司並不知悉股東可由於持有股份而享有任何稅項減免。

39. 債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發行任何債券。

40. 股權掛鈎協議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並無訂立或於有關年度末並不存在任何股份掛鈎協議。

董事會報告

41. 慈善捐款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共作出慈善捐款人民幣975千元。

42.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

根據一般授權發行新股份旨在開發位於澳大利亞的Cygnet及Mt Bundy金礦項目(「澳大利亞金礦項目」)。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交易時間後)與認購方(i)紫金全球基金；及(ii)金山(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有條件同意按每股認購股份3.13港元的認購價認購合計75,000,000股每股面值為0.10港元的本公司的普通股，認購股份的面值總額為7,500,000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認購協議所載的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認購事項完成。根據認購協議條款，共計75,000,000股認購股份已按每股認購股份3.13港元的認購價成功配發及發行予認購方，其中包括：(i)向紫金全球基金配發及發行25,000,000股股份；及(ii)向金山(香港)國際礦業有限公司配發及發行50,000,000股股份。認購事項所得款項總額約為234.75百萬港元，所得款項淨額約231.67百萬港元。每股認購股份的認購價淨額估計約為每股3.09港元。本公司股份於認購協議日期即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在香港聯交所報價的每股收市價為3.67港元。

本公司擬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與本公司自有資金一同用於支持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非全資附屬公司)開發澳大利亞金礦項目。

上述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二日及九月二十九日之公告內。

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按照每股2.62港元的價格，將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全部用於認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之股份。該所得款項的用途符合本公司先前所披露的計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使用的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為零。

董事會報告

43.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四名認購方分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有條件及個別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合共43,96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3.8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及個別同意擔任本公司配售代理，以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3.80港元的配售價認購最多162,040,000股新股份。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之公告內。

承董事會命
夏茁先生
董事會主席兼非執行董事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企業管治報告

本公司深信良好的企業管治能為有效的管理、成功的業務發展及股東價值的提升確立框架。本公司已採納的《企業管治政策》為根據上市規則附錄C1之《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守則條文及若干建議最佳常規而編製，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最佳利益。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除上文「董事會報告」第28段「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法律和法規」所披露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政策》和《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原則及所有適用守則條文，同時符合《企業管治守則》中所列明的絕大多數建議最佳常規。下文載列本公司於此期間內採納及遵守守則條文的詳細情況。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共同就領導和監督本集團業務向全體股東負責，行使經營決策權。董事會主要負責制訂公司的戰略、目標、政策及業務計劃，並監督公司戰略的執行，監督並控制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並制定適當的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式，以確保達到本集團戰略目標。此外，董事會亦負責改善企業管治架構，促進與股東之間的溝通。本公司管理層在本公司首席執行官的領導下對董事會負責，執行由董事會制定的戰略及計劃，並作出日常的營運決策。管理層負責每月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的營運及財務表現。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本公司發生了如下董事調任、辭任及委任：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召開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i)根據章程細則第84(1)條，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非執行董事夏茁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平先生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輪席退任，並符合資格膺選連任；(ii)張晶女士，現任執行董事，獲正式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及(iii)趙炳文先生，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獲正式委任為提名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召開之本公司董事會，(i)楊繼野先生因擬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其他業務職責而辭任執行董事、本公司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及總裁，並同時辭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成員；(ii)鄭學志先生因擬投入更多時間處理其其他業務職責而辭任執行董事、本公司首席運營官及常務副總裁；(iii)湯文斌先生獲正式委任為執行董事；(iv)張俊峰先生獲正式委任為執行董事；(v)邱玉民博士，現任執行董事，獲正式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vi)夏茁先生，現任非執行董事，獲正式委任為董事會主席，並同時出任提名委員會主席；及(vii)張晶女士，現任執行董事，獲正式委任為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成員。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召開之本公司董事會，孫鐵民博士獲正式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湯文斌先生及張俊峰先生確認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以及孫鐵民博士確認已於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二十七日取得上市規則第3.09D條所述的法律意見，並明白彼等作為董事的責任。

企業管治報告

鑒於上述董事退任及委任，下面分別描述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期間，董事詳情：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期間，董事會由以下九位成員組成：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茁先生 趙延超先生	楊繼野先生(主席、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鄭學志先生(首席運營官兼常務副總裁) 邱玉民博士 張晶女士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至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四日，董事會由以下九位成員組成：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茁先生(主席) 趙延超先生	邱玉民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張晶女士 湯文斌先生 張俊峰先生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由以下十位成員組成：

非執行董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夏茁先生(主席) 趙延超先生	邱玉民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張晶女士 湯文斌先生 張俊峰先生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孫鐵民博士

於報告期內，本公司已經根據上市規則的要求委任足夠人數且具有相應資格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共計三人，佔董事總數的三分之一。其中，王平先生於企業財務、審核、會計及稅務方面積逾29年經驗，王安建博士在資源戰略研究方面擁有豐富的經驗，及趙炳文先生於碳中和研究及測量方面有豐富經驗。

董事履歷詳情披露於本年報之「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章節。董事會無成員與其他成員有關聯。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技能表

下表載列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與董事會履行本公司戰略及業務決策職能最為相關的技能及專業經驗。上述技能及專業知識有助於董事會有效履行職責，推動本公司實現戰略目標，並促進本集團達成可持續及均衡發展，尤其體現在以下方面：

- 持續創造價值，締造長青基業，成為員工喜愛、股東滿意、社會尊重、政府放心、國際知名的集團企業；
- 貫徹落實「安全、清潔、優質、高效」的八字生產方針，以實現「安全、和諧、綠色」的企業宗旨；及
- 在本集團內推動正面和鼓勵進步的文化，有助本集團長期可持續發展，致力履行企業的社會責任。

董事的技能及經驗

	法律專業/ 企業管治及 合規/ 風險管理	會計專業/ 財務管理 專業知識	礦山勘探、 開發和運營	資本運作、 金融	行政領導及 戰略	ESG 常規
非執行董事						
夏茁先生	✓		✓		✓	
趙延超先生	✓	✓		✓	✓	
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	✓	✓	✓	✓	✓	✓
鄭學志先生	✓	✓	✓	✓	✓	
邱玉民博士	✓		✓	✓	✓	✓
張晶女士	✓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	✓		✓	✓	
王安建博士			✓		✓	✓
趙炳文先生	✓				✓	✓
比例(佔全體董事的百分比)	89%	44%	56%	67%	100%	56%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持續專業發展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董事參加了以下關於上市公司董事的培訓，以持續發展其專業知識和技能。

董事	培訓範疇		
	企業管治	上市規則	業務／管理
非執行董事			
夏茁先生	✓	✓	✓
趙延超先生	✓	✓	✓
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	✓	✓	✓
鄭學志先生	✓	✓	✓
邱玉民博士	✓	✓	✓
張晶女士	✓	✓	✓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	✓	✓
王安建博士	✓	✓	✓
趙炳文先生	✓	✓	✓

為保證在其專業領域掌握行業最新資訊，各位董事積極參與各行業的相關研討會。

公司秘書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由張晶女士和黃凱婷女士擔任，張晶女士和黃凱婷女士均參加了不少於 15 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黃凱婷女士於本公司內部之主要聯絡人為執行董事張晶女士及裴強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i) 張晶女士因希望投入更多精力到投資者關係、資本市場及 ESG 相關工作而辭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但繼續擔任執行董事職務；(ii) 黃凱婷女士因其他工作安排而辭任本公司的聯席公司秘書、及根據上市規則第 3.05 條所委任的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本公司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 (iii) 裴強先生及歐正女士共同獲委任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裴強先生和歐正女士均參加了不少於 15 小時的相關專業培訓。歐正女士於本公司內部之主要聯絡人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裴強先生。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i) 鄭學志先生辭任本公司授權代表；(ii) 歐正女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及法律程序文件代理人；及 (iii) 邱玉民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授權代表。

企業管治報告

高級管理人員的年度薪酬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支付本集團高級管理人員(不包括董事)(其履歷載於本年報第80至81頁)的薪酬範圍詳情載列如下：

	人數
1,000,001 港元至 1,500,000 港元	1
1,500,001 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責任保險

本公司已經為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購買了責任保險，保險期限為一年。

董事的任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之獨立性

董事服務合約(包括所有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期限為三年，可根據各份合約的條款予以終止。根據章程細則的規定，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三分之一在任董事(或董事並非三之倍數，則為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之人數)須輪值退任，而每位董事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而獲董事委任以出任現時董事會新增成員的任何董事，只應任職至本公司下屆股東週年大會，並合資格膺選連任。

獨立非執行董事之委任乃嚴格遵守上市規則第3.13條所列有關評估獨立性的指引。本公司已接獲各獨立非執行董事所發出的二零二五年度獨立性確認函，並認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乃獨立於本公司管理層，並且無任何足以重大干預彼等進行獨立判斷之任何關係。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認真參加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並多次就本公司業務發展、重大決策、風險管理、內部控制等方面提出獨立的專業性意見和建議。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與董事會主席舉行了一次沒有其他董事出席的會議，對二零二四年度本公司業績及本公司高級管理層二零二四年度整體運營管理能力進行評估，並對本公司未來發展進行探討。

企業管治報告

報告期內，獨立非執行董事沒有對董事會或專門委員會的決議事項提出反對意見。

董事會每年檢討確保董事會獲得獨立意見和投入機制的實施及有效性，無論是在獨立非執行董事的比例、聘任和獨立性方面，還是在其所作出的貢獻和獲得外部獨立專業意見方面。

董事的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載於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的標準守則，同時本公司亦制定《關於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公司證券事宜的書面指引》(「公司指引」)，採納與上市規則附錄C3等同的規範作為董事及有關僱員買賣本公司證券之標準守則。經向本公司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具體查詢，全體董事和有關僱員確認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均遵守標準守則及公司指引的規定。

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

根據本公司制定的《關於董事會與高級管理層職權劃分指導綱要》，董事會主席負責管理董事會，並確保其有效運作。首席執行官負責本集團日常經營活動，並就本集團的整體營運向董事會負責。管理層每月定期向董事及其專門委員會成員提供運營情況及資料，使其知悉公司的最新發展以便更好履職。

自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起至二零二六年一月十三日止，楊繼野先生擔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並兼任首席執行官及總裁職務。有關安排雖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C1《企業管治守則》第二部分守則條文第C.2.1條有關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角色須區分之要求，惟於報告期內，本公司認為由楊繼野先生兼任董事會主席及首席執行官能提供有力及一致的領導，並能更有效地籌劃及執行長遠業務策略，對本公司整體發展有益。本公司決策架構要求所有重要決策均須經全體董事共同作出，以確保權力及授權分佈平衡。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楊繼野先生辭任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及總裁職務。同日，本公司分別委任夏茁先生為本公司董事會主席及邱玉民博士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自此，本公司董事會主席與首席執行官之角色已正式區分，並已完全符合《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C.2.1條之要求。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之公告。

企業管治報告

股東大會、董事會及專門委員會會議

本公司已充分訂明董事會及轄下四個專門委員會(即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以及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的職責範圍，並在香港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登載專門委員會的職責範圍，讓彼等能適當地履行職能，亦有規定該四個專門委員會向董事會匯報其決定或建議。

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度共召開一次股東大會及八次董事會會議。董事在報告期內出席董事會、董事會之專門委員會及股東大會會議的詳情如下：

董事	董事會	審核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	提名委員會	健康、 安全、環保 和社區委員會	股東大會
非執行董事						
夏茁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趙延超	8/8	不適用	1/1	不適用	不適用	1/1
執行董事						
楊繼野	8/8	不適用	不適用	2/2	1/1	1/1
鄭學志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邱玉民	8/8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1/1	1/1
張晶	8/8	不適用	不適用	1/1	不適用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	8/8	3/3	1/1	2/2	不適用	1/1
王安建	8/8	3/3	不適用	2/2	1/1	1/1
趙炳文	8/8	3/3	1/1	1/1	不適用	1/1

其中，若大股東或董事在董事會予以考慮的事項中存有重大利益衝突，董事會均以董事會會議形式，而非書面決議形式審批該等事項。在交易中沒有重大利益的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出席了有關董事會會議。董事會及各專門委員會會議記錄由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編製，並由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保存。

企業管治報告

(A) 審核委員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審核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審核委員會須就有關財務及其他匯報、內部監控、外聘及內部審核事宜以及董事會不時釐定的其他事宜等職責充當其他董事、外聘核數師及內部核數師之間的溝通橋樑。審核委員會須協助董事會履行責任：對財務匯報提供獨立審閱及監察，促使本集團內部監控的效能以及外聘及內部審核工作達到滿意的水準。

審核委員會的職權範圍須至少包括：監管本公司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本公司的財務監控，以及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計功能的有效性；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主動或應董事會委派，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本公司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回應進行研究。

二零二五年度審核委員會共召開三次會議，以審閱本集團二零二四年全年及二零二五年度上半年的財務業績及財務報告、公司內部審計部門二零二四年內控報告及二零二五年審計計劃(包括檢討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及內部審計功能)、控股股東就不競爭協議的執行及其所發出的年度聲明、關連交易條款及本公司更新版《風險管理辦法》等，會議還討論了有關聘用核數師及釐定其酬金事宜。所有審核委員會委員及外部核數師均參加了上述會議。

企業管治報告

(B) 薪酬委員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薪酬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延超先生	王平先生(主席) 趙炳文先生

薪酬委員會須制定薪酬政策提交董事會批准(薪酬政策的考慮因素包括同類公司支付的薪酬、須付出的時間及職責以及本集團內其他職位的僱用條件)；以及執行董事會釐定的薪酬政策。

於二零二五年度，薪酬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會議主要檢討了董事及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二零二四年度的薪酬及二零二五年度的薪酬政策及結構。

(C) 提名委員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五月十九日期間，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主席)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提名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楊繼野先生(主席) 張晶女士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須制定提名政策供董事會考慮，並執行經董事會批准的提名政策；協助董事會制定董事會技能表，並協助本公司定期評估董事會的表現。

企業管治報告

提名董事之程序

提名委員會將按照以下挑選準則及提名程序向董事會建議任命董事(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

1. 提名委員會應積極與本公司有關部門進行交流，研究本公司對新董事的需求情況，並形成書面材料；
2. 提名委員會可在本公司、本集團內部以及人才市場等廣泛搜尋董事人選；
3. 搜集及評估初選人的(包括但不限於)下列資料及因素，並形成書面材料：
 - 3.1 各方面的多樣性，其中包括性別、年齡、文化和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和工作經歷；
 - 3.2 資質，包括涉及本集團業務的相關行業的成就和經驗；
 - 3.3 是否願意投放足夠時間履行董事會成員及其他董事職務的職責；
 - 3.4 誠信及聲譽；
 - 3.5 參照上市規則第3.13條所載的因素及提名委員會或董事會認為適當的任何其他因素，評核獨立非執行董事初選人的獨立性；
 - 3.6 可能為董事會帶來的潛在貢獻；及
 - 3.7 其他適用於本集團業務的有關因素。
4. 徵得被提名人對提名的同意，否則不能將其作為董事人選；
5. 召集提名委員會會議，根據董事的任職條件，對初選人員進行資格審查；
6. 在選舉新的董事前一至兩周，向董事會提出董事候選人的建議和相關材料；及
7. 根據董事會決定和回饋意見進行其他後續工作。

企業管治報告

多元化政策措施

本公司促進董事會成員在技巧、經驗及觀點等多樣化方面保持適當的平衡，以促進業務策略的執行及確保董事會有效地運作。

「多元化」是個寬泛的概念，在確定董事會成員組合時，可以從多個方面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性別、年齡、文化及教育背景、專業經驗、技能、知識及服務任期。董事會的所有委任均以任人唯才為原則，結合公司業務模式及與時俱進的特定需要，以客觀條件充分顧及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裨益。

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

甄選董事會成員人選按一系列多元化範疇為基礎，最終將按候選人的長處及可為董事會帶來的貢獻，充分考慮董事會成員多元化對董事會的裨益以及董事會的需要，不會只側重單一的多元化層面下而作決定。董事會於甄選及推薦合適候選人予董事會委任時將藉機盡其最大努力提高女性董事的比例。董事會將應利益相關者的期望及參考國際和本地推薦的最佳慣例提升性別多元化，以確保董事會男女成員組合取得適當平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董事會的九名董事構成如下：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已達到了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可計量目標，並遵守了上市規則第3.10(1)、3.10(2)及3.10A條之規定。

員工多元化

本集團注重平等、多元化的企業文化與僱傭政策，為全體僱員提供平等發展機會。公司於本年度制定《員工多元化政策》並通過多種方式向管理人員和員工傳遞多元化和包容性概念：公平公正對待不同國籍、種族、性別、宗教信仰和文化背景的員工，絕不容忍任何歧視行為，重視人才培養，努力打造多元化的人才體系。本集團的中高層管理人員、技術和營運人員、生產人員中均有女性。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員工(包括高級管理人員)總數為1,724人，其中男性佔比83.64%，女性佔比16.36%；高級管理層中男性佔比60%，女性佔比40%；全體員工(不包括高級管理層)中男性佔比83.71%，女性佔比16.29%。雖然本集團致力於最大限度地實現員工多元化的目標，在招聘員工時考慮到性別多元化，但由於本集團的業務性質大部分需要體力勞動，且該行業以男性為主，因此在該方面存在著局限性。儘管如此，本公司將繼續採取措施提升本公司各層面(包括但不限於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的性別多元化，建立一個女性高級管理人員及潛在董事繼任人的管道。

於二零二五年度，提名委員會共召開了兩次會議，會議提名重選退任董事邱玉民博士為執行董事、夏茁先生為非執行董事及王平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並提名裴強先生擔任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評核了王平先生、王安建博士和趙炳文先生的獨立性，檢討了董事會人員、架構和組成，以及本公司董事會多元化政策的實施及有效性，討論了董事為履行職責所付出的時間和精力是否足夠。提名委員會認為董事具有多方面和豐富的經驗和技能，董事會架構合理，能夠保證公司維持較高水準運營。

(D)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間，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的成員如下：

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邱玉民博士(主席) 楊繼野先生	王安建博士

企業管治報告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負責領導本集團的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工作，就員工健康、本公司安全與環保及社區關係的重大決策或重大問題向董事會提出建議。

於二零二五年度，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共召開一次會議，會議審議並向董事會建議本公司二零二四年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及該報告中的重要ESG事項。

企業管治

董事會為本集團企業管治之領導機構，主要職責包括：

- (a) 制定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
- (b) 檢討及監察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c)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在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
- (d) 制定、檢討及監察僱員及董事的操守準則及合規手冊；及
- (e) 檢討本集團遵守《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及在企業管治報告內的披露。

於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已將現行的企業管治制度彙編成冊，並分發給董事，董事會每年均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工作。

核數師薪酬

股東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舉行之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了關於「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核數師及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的議案，續聘德勤•關黃陳方會計師行為本公司二零二五年度核數師，聘任期一年，至本公司二零二六年股東週年大會召開之日止。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核數師為本集團提供的審核和非審核服務明細如下：

審核服務	為本集團提供截至二零二五年六月三十日止中期財務報表審閱、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財務報表審核的費用總額為人民幣3,200千元(不包括稅費及雜費)。
非審核服務	為本集團稅務方面提供諮詢服務之費用總額約為30,800港元(不包括稅費及雜費)；為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分拆上市提供商定程序服務之費用為人民幣250千元(不包括稅費及雜費)。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及核數師編製財務報表的責任

董事確認其就編製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財務報表的責任，以真實及公平的反映本集團狀況及於該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本公司調配足夠資源編製經審核賬目。高級管理層須向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呈報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表現及營運有或可能有重大影響的財務編報及事宜，並對審核委員會及董事會所提出的查詢及關注做出讓其信納的回應。綜合財務報表乃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財務報表包括根據上市規則及公司條例規定所做出的適當披露。本公司聘請的獨立核數師就本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責任載於本年度報告獨立核數師報告內。

董事已經仔細考慮了本集團的持續經營問題，並不知道有重大不明朗事件或情況可能會嚴重影響本公司持續經營的能力。因此，本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相應地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更多詳情，請參考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1。

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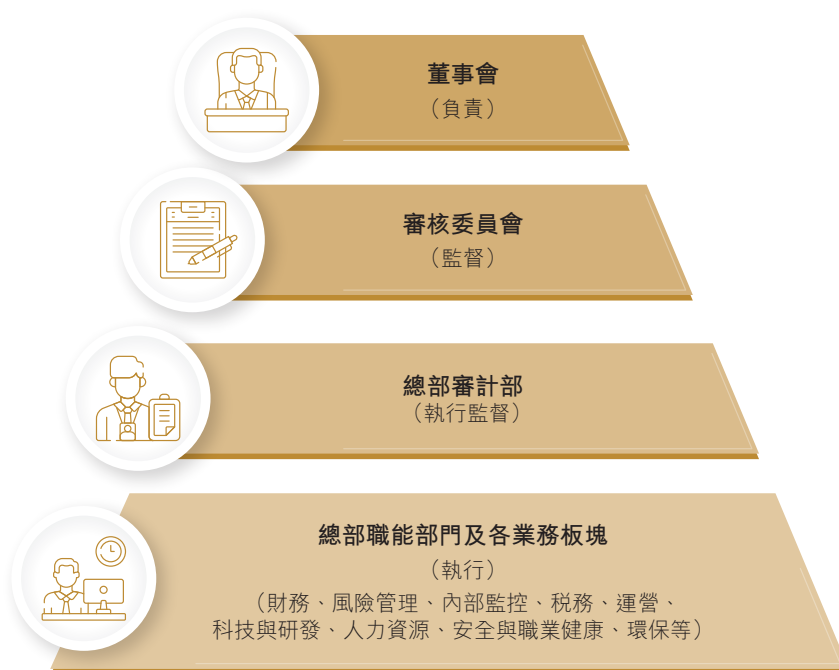
董事會負責維持恰當有效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以保障股東投資及本集團資產，包括並不限於設置管理架構並做出適當授權，確定適當的會計政策，提供可靠的財務數據，上述措施目的在於合理(但並非絕對)保證並無重大失實陳述或損失，並管理(但無法完全消除)營運系統失誤及本集團未能達目標風險。

董事會透過審核委員會持續監督本集團財務申報制度、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檢討本集團的財務監控，以及每年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與管理層討論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確保管理層已履行職責建立有效的系統；就有關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事宜的重要調查結果及管理層對調查結果的響應進行研究。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設有專門的內部審計機構(「**審計部**」)，制定相關制度並建立適當的內部監控程序，確保內部監控和風險管控的有效性，並延伸至本集團控股的所有附屬公司。審計部由審核委員會直接領導，年度審計報告及計劃由審核委員會審批。審計部獨立開展本公司內部審計督查工作，按照審核委員會批准的工作方案，在內部控制、日常監督和專項監督的基礎上，從風險發生的可能性和對公司目標的影響程度等維度綜合評估工作重點。審計部二零二五年重點對鐵礦業務的物資採購與倉儲環節以及銷售與收款環節的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高純鐵業務的採購與倉儲環節內部控制、本集團的貨幣資金等進行了審計，結合年度對內部控制流程及業務循環的有效測試和評價，出具風險管理及內部控制評價意見。

本集團風險管理架構圖



本集團已經制定內部控制制度，對董事會及高級管理層職權分工做了規定，高級管理層對董事會負責，執行董事會決議，對本集團的各項運營管理和監控負有重大責任。本集團管理層每月向董事會成員提供有關本集團的最新資料，載列有關本集團的表現、財務狀況及前景的公正及易於理解的評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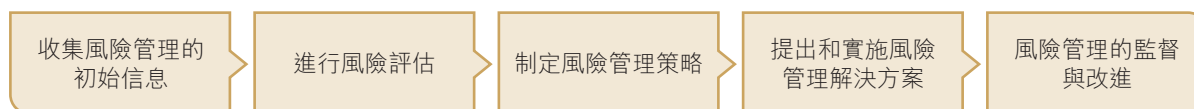
企業管治報告

本集團已制定《信息披露管理制度》、《關連交易管理辦法》及《內幕消息披露制度》，以識別、處理內幕消息。董事會適時考慮識別、處理內幕消息程序的有效性，以確保內幕消息於適當批准披露前維持保密，並以有效及一致的方式披露此類信息。

本集團已制定《廉政管理制度》，以促進和支持反貪污法律及法規，加強企業廉政建設，規範全體工作人員行為，營造廉潔高效的工作氛圍。本集團已制定《舉報政策》，讓本集團員工以及其他與本集團外部利益相關者(如客戶、供貨商等)可暗中及以不具名方式向審核委員會提出其對任何可能關於本集團的不當事宜的關注。本公司網站「投資者關係」一欄設有「董事會之審核委員會聯繫方式」，供本集團外部利益相關者進行舉報。

本集團已制定內部監控程序，用以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並解決重大內部監控缺陷(如有)。此類程序由審計部實施，主要包括：制定評價工作計劃、實施現場測試、認定控制缺陷、匯總評價結果及編報評價報告等環節。評價過程中，綜合運用個別訪談、問卷調查、專題討論、抽樣檢查、穿行測試、實地查驗和比較分析等方法 and 手段，充分收集公司內部控制設計和運行的有效證據，如實填寫內部控制風險評價底稿，研究分析內部控制缺陷。通過審計和監察公司風險管理體系及評價時發現一些內部控制缺陷，通過與管理層溝通後，實施整改。

本集團風險管理程序圖



通過上述工作，審核委員會認為，本集團已參考企業內部控制規範體系和相關規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財務報告內部控制。根據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缺陷認定情況，於內部控制評價報告基準日，本集團未發現非財務報告內部控制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審核委員會向董事會提交了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評價報告，以供董事會進行最終確認。

於二零二五年度，董事會已檢討了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的成效，並認為該等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系統充分有效。

企業管治報告

憲章文件

於二零二五年度，章程細則並無重大變化。

股東通訊政策

為了促進與股東的有效通訊，本公司已採納了一項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股東通訊政策」），並在本公司網站上公佈。根據股東通訊政策（其中）：

- (1) 本公司主要透過中報、年報、股東週年大會及其他可能召開的股東大會、以及於香港聯交所網站 (www.hkexnews.hk) 或本公司網站 (www.hankinggold.com) 披露或刊載的資料，將信息傳達予股東及投資人士。
- (2) 本公司以股東大會為與股東交流之首要平台。本公司鼓勵股東親身出席股東大會，如未能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 (3) 本公司將定期舉行巡迴推介、投資者會議、投資者／分析員簡介會、個別會面、傳媒訪問等，以促進本公司與股東及投資人士的溝通。

二零二五年度，本公司召開了一次股東大會，並組織了兩場業績發佈會以及多場投資者交流會和媒體專訪。

鑒於本公司股東通訊政策已採納，溝通渠道已生效，以及本年度內舉行的本公司股東大會令董事能夠與股東交換意見並回答其問題，因此董事會已檢討並認為本公司的股東通訊政策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已適當實施，並保持有效。

(A) 股東權利

章程細則規定了全體股東的權利和義務。

本公司鼓勵股東出席股東週年／股東特別大會，以確保高度的問責水準和得知本集團的策略和目標。

企業管治報告

開曼群島公司法(二零一二年修訂本)並無條文批准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呈新決議案。然而，根據章程細則，任何一名或以上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大會上投票之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成員，有權隨時透過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秘書發出書面要求，要求董事會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處理上述要求中列明的事宜或決議案；上述大會應於相關要求遞呈後兩(2)個月內召開(請送達本公司位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抬頭致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倘董事會於遞呈要求後二十一(21)日內未能召開該大會，遞呈要求的人士可召開大會，由於董事會未能召開大會而導致呈請人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應由本公司予以補償。

根據上市規則，除大會主席以誠信基準決定僅有關會議程式及行政事宜的決議案可以舉手表決方式進行表決外，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所作之任何表決必須以投票方式進行，投票表決之結果視為大會的決議。

(B) 向董事會送達股東查詢的程式

股東可向本公司送達書面查詢，以向本公司董事會提出任何查詢或議案。聯絡詳情如下：

地址：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電話：+852 3188 8333

傳真：+852 3188 8222

為免生疑問，股東必須提交及寄發正式簽署的書面呈請、通知或聲明或查詢(視情況而定)的正本至上址，並提供彼等的全名、聯絡詳情及身分證明，致使有關呈請、通知或聲明或查詢生效。股東資料或須根據法律規定予以披露。

同時，董事會主席及所有董事會轄下專門委員會主席(或如彼等未可出席，則各委員會之其他成員)將於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上回答任何提問。本公司獨立核數師亦應出席大會，以協助董事回答股東提出的有關疑問。

企業管治報告

(C) 股東查詢

如閣下對所持股份有任何查詢事項，如股份轉讓、更改地址、報失股份及股息單等，請致函或聯絡本公司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其聯絡方式如下：

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電話：+852 2862 8628

傳真：+852 2865 0990及+852 2529 6087

網頁：www.computershare.com.hk

(D) 投資者關係及通訊

本公司透過香港聯交所網站披露易(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自設網站(www.hankinggold.com)推動與股東、投資者及其他權益人士的有效通訊，本公司網站載有如下資訊：

- 章程細則、董事會及其專門委員會、董事簡歷；
- 本公司公告、通函、定期報告、推介材料和新聞稿；
- 本公司財務資訊、各年財務資訊摘要匯總；及
- 本公司股票資訊。

本公司網站還有特設投資者日曆及公司資訊訂閱，以促進與投資者的溝通。

另外，本公司還適時發放公司諮詢及其他相關的財務資料，包括透過年報、中期報告、新聞稿及公告披露有關本公司業務表現和動向的詳細資料。我們的信息披露嚴格適配監管最新要求，優化內部審核流程，強化內幕信息管理，全年披露定期報告及臨時公告共計逾50份，確保披露真實、準確、完整。

企業管治報告

投資者關係管理

本公司始終將維護良好的投資者關係作為重點工作，持續完善溝通機制，構建了多元化的投資者溝通渠道。通過線上線下結合的方式，包括業績說明會、一圖解讀業績、新媒體企業號、券商策略會及路演等多種形式，全面展示公司經營狀況；同時，通過投資者熱線、專用郵箱及現場調研等途徑，積極傾聽並及時回應投資者關切。

報告期內，本公司投資者關係工作具體情況如下：

1. 互動溝通

本公司累計舉辦業績說明會2場、專項說明會1場、投資者交流會近150場；在主流財經平台發佈新聞稿24篇，在官網及主流財經自媒體企業號發佈快訊33條。此外，投資者關係專用郵箱收到的投資者諮詢均已全部按時答覆。

2. 參與主體

在上述互動活動中，參與的股東群體覆蓋機構投資者、中小股東及個人投資者，保障了不同類型股東的知情權和參與權。我們參與互動的代表包括公司首席執行官、負責投融資的副總裁、董事會秘書、首席財務官、投資者關係團隊等。

3. 意見跟進機制

本公司建立了投資者意見的閉環管理機制：由董事會秘書牽頭，負責投資者關係的統籌管理與信息匯總，之後對投資者提出的意見與建議，通過後續溝通、業績說明會等渠道統一回應。

通過多年積累，本公司建立一體化價值傳播體系，通過挖掘企業核心競爭優勢，引入長期機構投資者優化股東結構，推動本公司估值合理反映內在價值。二零二五年末市值與年初相比，增加了約3.9倍，對落地本公司戰略目標形成有力支撐。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1. 董事構成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兩名非執行董事和四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下表載列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歲	於本集團的職位/頭銜	委任/重選日期	角色及職責
邱玉民博士	63歲	執行董事、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及罕王澳洲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重選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負責全面執行本集團運營與發展的 整體策略、以及本集團 的日常運營管理
張晶女士	45歲	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秘書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的投資者關係、 資本市場運作及ESG相關工作
湯文斌先生	45歲	執行董事及副總裁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的重大投資、融資及 資本管理
張俊峰先生	47歲	執行董事、副總裁及做牛礦業總裁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獲委任為執行董事	負責本集團國內鐵礦 及高純鐵業務板塊的日常運營管理
夏茁先生	60歲	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重選為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	負責制定本集團運營與發展 的整體策略，以及監督管理層 執行及落實策略
趙延超先生	48歲	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平先生	55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五年五月二十日 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王安建博士	72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重選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趙炳文先生	4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孫鐵民博士	64歲	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不適用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董事辭任／退任情況

姓名	年齡	職位／頭銜	委任／重選日期	辭任／退任日期	角色及職責
楊繼野先生	47歲	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及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於二零一八年三月二十日 獲委任為首席執行官 兼總裁 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 重選為執行董事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辭任執行董事、董事會 主席及首席執行官兼 總裁職務	不適用
鄭學志先生	55歲	執行董事、首席運營官兼 常務副總裁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 重選為執行董事日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 辭任執行董事、首席 運營官兼常務副總裁職務	不適用

2. 非執行董事簡介

夏茁先生，60歲，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主席，彼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彼目前擔任做牛礦業董事。彼亦擔任罕王集團及罕王微電子(遼寧)有限公司的董事、以及罕王集團印尼項目公司(KS、KKU及KP)的監事。夏先生已於採礦業積累25年以上的經驗。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趙延超先生，48歲，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二四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趙先生於企業融資、股權投資及基金管理領域擁有逾19年經驗。趙先生目前為賽富投資基金合夥人，負責基金管理運營。趙先生此前於中國國際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一間於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995)及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3908)上市的公司)及中央電視台任職，參與國際首次公開發售項目。趙先生於二零零五年於賽富投資基金任職，負責多項投資項目，此後於二零一一年加入國開金融有限責任公司(為國家開發銀行的一間附屬公司)擔任股權投資部負責人，主持完成多項大型投資項目。趙延超先生於二零一九年回歸賽富投資基金。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3. 執行董事簡介

邱玉民博士，63歲，執行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邱博士同時擔任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董事、罕王澳洲董事及首席執行官兼總裁、以及本公司其他澳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在金礦的勘探、業務開發、收購、建設及生產方面擁有逾28年經驗，包括在紐約、多倫多及悉尼三大礦業證券交易所以及香港聯交所上市的礦業公司擔任高級管理人員的逾15年的礦業管理及運營經驗。彼曾於二零一七年八月至二零二五年六月擔任澳洲上市公司Corazon Mining Ltd (ASX: CZN)的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張晶女士，45歲，執行董事及董事會秘書，彼自二零二四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張女士目前還擔任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董事及傲牛礦業監事。張女士於二零一一年三月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合規部經理、董事會辦公室主任及投資者關係部經理。張女士於二零零三年七月獲得中國政法大學法學學士學位，隨後於二零零四年十一月獲得英國謝菲爾德大學頒發的國際商事及歐盟法專業法學碩士學位證書。張女士於二零零五年二月至二零零九年二月期間擔任一間律師事務所執業律師，從事公司、證券法律服務，期間擔任多家上市公司法律顧問。憑藉其過往及目前於本集團所擔任的職位，張女士已於公司治理、上市合規及投資者關係管理領域積累17年以上的經驗。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張女士為執行董事湯文斌先生之配偶。

湯文斌先生，45歲，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自二零二六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湯先生於二零一二年加入本集團，主要負責本集團的重大投資、融資及資本管理。湯先生目前擔任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罕王澳洲及拓川資本有限公司董事。彼亦為遼寧華仁盛澤企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董事，湯先生於二零零四年七月至二零零五年十二月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華林證券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945)投資銀行部經理，以及於二零零六年一月至二零零七年十二月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雲南錫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0960)證券部主任。於二零零八年三月至二零一二年六月，彼擔任遼寧華仁盛澤企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董事兼首席財務官。歷任上述職務，湯先生已於證券、投融資領域積累逾20年經驗。湯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二年七月及二零零四年六月獲得北京大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湯先生為執行董事張晶女士之配偶。

張俊峰先生，47歲，執行董事及副總裁，彼自二零二六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張先生於二零一八年加入本集團，目前主要負責本集團國內鐵礦及高純鐵業務板塊的日常運營管理。張先生目前擔任傲牛礦業董事及總裁。張先生曾就職於遼寧省財政廳，於組織管理、資金運作、項目評審及投資決策領域有著豐富的經驗。張先生分別於二零零一年七月及二零零八年七月獲得東北大學管理學學士學位及公共管理碩士學位，並於二零二四年七月獲得北京大學高級管理人員工商管理碩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4. 獨立非執行董事簡介

王平先生，55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王先生為中國註冊會計師協會非執業會員。王先生於企業財務、審核及會計方面擁有近30年經驗。王先生現時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嘉耀控股有限公司(前稱旅業國際控股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626)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崇義章源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78)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並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昇能集團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459)擔任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二四年九月期間擔任在香港聯交所上市之中國天瑞集團水泥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1252)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於二零二一年十月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期間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深圳市富安娜家居用品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27)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王安建博士，72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在資源戰略研究方面有著豐富的經驗，彼自二零一二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王博士目前擔任中國地質科學院教授及全球礦產資源戰略研究中心名譽主任。王博士現時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之紫金礦業集團股份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899；上海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601899)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亦於二零一七年五月至二零二三年五月期間擔任在深圳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崇義章源鎢業股份有限公司(深圳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002378)之獨立非執行董事。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趙炳文先生，4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二四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趙先生於二零一四年畢業於北京大學光華管理學院，取得工商管理碩士學位。趙先生目前擔任朗昆(北京)新環保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長及首席研究員，主要專注(其中包括)碳中和研究及測量。在此之前，自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二年，趙先生於鼎聯控股有限公司擔任項目經理。自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彼擔任中國航空規劃設計研究總院有限公司(為香港聯交所上市公司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357)的一間全資附屬公司)工程總監及院長助理。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孫鐵民博士，64歲，獨立非執行董事，彼自二零二六年起擔任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孫博士於國際礦業及勘探工程領域擁有逾30年經驗，涵蓋加拿大、蒙古、澳大利亞、剛果民主共和國、中亞及中國等多個國家或地區。孫博士亦具備國際礦業投資管理及資本市場經驗。孫博士曾自二零零二年至二零零五年期間擔任Turquoise Hill Resources Ltd(前稱艾芬豪礦業有限公司，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TRQ)中國副總裁，負責可行性研究、項目融資和蒙古國奧尤陶勒蓋巨型銅礦的日常運營。孫博士曾自二零一零年三月至二零一一年五月擔任Norton Gold Fields Limited(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NGF)董事，自二零一零年一月至二零一一年擔任灣區黃金集團有限公司(前稱為麥盛資本集團有限公司及中國貴金屬資源控股有限公司，曾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1194)首席戰略顧問，及自二零一一年至二零一四年七月擔任FeOre Ltd(於澳大利亞證券交易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FEO)董事。孫博士曾自二零一四年四月起擔任恒興黃金控股有限公司(曾於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2303)獨立非執行董事，直至該公司於二零二一年被山東黃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收購。孫博士自二零二三年四月起擔任Arcland Resources Inc(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創業板上市的公司，股份代號：ADR.H)董事，自二零一六年起擔任西澳鐵礦有限公司創辦人及董事會主席，自二零一一年起擔任香港國際礦業協會主席，並自二零一一年七月起擔任Minco Silver Corporation(於多倫多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MSV)、美國場外交易市場(股份代號：MISVF)及法蘭克福證券交易所(股份代號：AOESX5)上市的公司)董事。孫博士於一九八二年六月在中國東北大學獲得礦物加工工程學士學位，於一九八五年在中國北京礦冶研究總院獲得礦物加工工程碩士學位，並於一九九三年十月在加拿大女王大學獲得博士學位。除上文所披露外，於過往三年，彼並無於其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5. 高級管理人員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公司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請見下表：

姓名	年齡	職位／頭銜	簡歷
邱玉民博士	63歲	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及罕王澳洲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見「執行董事簡介」
張晶女士	45歲	董事會秘書	見「執行董事簡介」
湯文斌先生	45歲	副總裁	見「執行董事簡介」
張俊峰先生	47歲	副總裁	見「執行董事簡介」
高悦女士	47歲	首席財務官	見下文

高悦女士，47歲，首席財務官，於二零一七年七月加入本公司，歷任本公司財務副總監、計劃財務部經理。高女士亦為傲牛礦業監事。高女士已於審計及財務領域積累近20年經驗。彼為中國註冊會計師並曾分別於德勤中國及畢馬威中國審計部任職。彼於二零零五年六月獲得對外經濟貿易大學會計學專業碩士學位。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介

高級管理人員辭任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辭任高級管理人員的若干資料請見下表：

姓名	年齡	辭任日期及辭任職務／頭銜	簡歷
楊繼野先生	47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起 辭任首席執行官及總裁職務	—
鄭學志先生	55歲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起 辭任首席運營官兼常務副總裁	—
黃金夫先生	69歲	於二零二六年三月十七日起 退任副總裁	—

6. 聯席公司秘書

裴強先生，40歲，於二零一七年加入本公司，並曾出任多個職位，包括合規經理及董事會辦公室主任。裴先生於二零二一年取得遼寧大學法學碩士學位。裴先生持有法律職業資格證書及中級經濟師職稱。於二零零八年至二零一七年間，裴先生曾於瀋陽遠大鋁業工程有限公司(為遠大中國控股有限公司(一間於聯交所上市的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2789)的全資附屬公司)的國際合約及法務部工作。憑藉其過往工作經驗及於本集團擔任的現有職務，裴先生於企業法律事務、企業管治及上市合規方面累積逾10年經驗。

歐正女士，現為達盟香港有限公司上市服務部的副經理，負責向上市公司客戶提供公司秘書及合規服務。歐女士於公司秘書領域擁有約9年經驗，並在處理上市公司的企業管治、監管及合規事宜方面具備豐富知識及經驗。歐女士為香港公司治理公會及英國特許公司治理公會會員。

據董事所深知，除本報告所披露者外，概無與任何其他董事、董事會主席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存有個人關係(包括財務、業務、家屬或其他重大／相關關係)。

公司資料

公司法定中文名稱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公司法定英文名稱

Hanki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

股份代號

03788

註冊辦事處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中國總辦事處

中國上海
浦東新區
楊高南路 729 號
陸家嘴世紀金融廣場
1 號樓 203 室
郵編：200127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銅鑼灣
勿地臣街 1 號
時代廣場二座 31 樓

授權代表

邱玉民博士
歐正女士

聯席公司秘書

裴強先生
歐正女士

核數師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註冊公眾利益實體核數師
香港
金鐘道 88 號
太古廣場第一期 35 樓

香港法律顧問

競天公誠律師事務所有限法律責任合夥
香港
中環
皇后大道中 15 號
置地廣場公爵大廈
32 樓 3203 至 3209 室

開曼群島主要股份過戶登記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資料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 183 號
合和中心 17 樓 1712-1716 號舖

投資者查詢

投資者專線：+86 021 5085 0619
網站：www.hankinggold.com
電郵：ir@hanking.com

董事

執行董事

邱玉民博士(首席執行官兼總裁)
張晶女士(董事會秘書)
湯文斌先生
張俊峰先生

非執行董事

夏茁先生(主席)
趙延超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孫鐵民博士

審核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薪酬委員會

王平先生(主席)
趙延超先生
趙炳文先生

提名委員會

夏茁先生(主席)
張晶女士
王平先生
王安建博士
趙炳文先生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邱玉民博士(主席)
張晶女士
王安建博士

獨立核數師報告

Deloitte.

德勤

致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意見

本行已完成審計載於第90頁至第217頁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該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性資料。

吾等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真實而公平地反映貴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狀況及貴集團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守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編製。

提供意見的基礎

本行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本行於該等準則項下責任詳載於本行報告核數師就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段落中。本行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專業核數師道德守則(「守則」)規定獨立於貴集團，本行亦已滿足該守則項下對本行的其他道德要求。本行相信，本行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本行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即根據本行的專業判斷，對本行審閱當期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的事項。該等事項在本行審計綜合財務報表過程中及出具本行意見時被作為整體進行應對，本行不會對該等事項提供個別的意見。

獨立核數師報告

致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關鍵審計事項	本行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p>傲牛鐵礦及上馬鐵礦的長期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勘探及估值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值</p> <p>見附註 18、20、21 及 23</p> <p>誠如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3 所載，於報告期末，傲牛鐵礦及上馬鐵礦的長期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 35,000,000 元及人民幣 297,483,000 元。會計政策及長期資產減值評估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及 23。</p> <p>於報告期末，貴集團管理層評估傲牛鐵礦及上馬鐵礦的長期資產是否存在任何減值跡象。鑒於兩個礦山的生產尚未恢復，而開發計劃仍在進行中但進度落後於最初的時間表。基於上述評估，管理層認為傲牛鐵礦及上馬鐵礦均存在減值跡象。</p> <p>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管理層須對預算收入、毛利率、貼現率及各資產或有關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相關現金流量所採納的長期增長率等因素作出重大判斷及前瞻性估計。</p> <p>吾等將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勘探及估值資產以及使用權資產(即傲牛鐵礦及上馬鐵礦的主要資產)的減值確定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在於該等資產的賬面值屬重大，且減值評估涉及重大管理層判斷及不確定性估計。</p>	<p>吾等就管理層減值評估所進行的程序包括：</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 了解長期資產減值評估及現金流預測編製的管理流程及關鍵控制，包括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 • 評估管理層於計算使用價值時所使用模型的適當性及該模型是否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編製； • 評估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所使用的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對管理層在編製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用的估計及假設提出質疑，並通過將歷史現金流預測與實際結果進行比較來評估其準確性； • 評估管理層提供的敏感度分析的合理性，以評估對使用價值計算的影響程度； • 評估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對長期資產減值評估作出披露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關鍵審計事項

本行的審計如何應對關鍵審計事項

商譽的減值評估

見附註 19 及 24

誠如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所載，商譽賬面值為人民幣 209,132,000 元。會計政策及減值評估的詳情分別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及 24。

管理層通過估計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並使用使用價值計算法對商譽減值進行評估。評估需要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前瞻性估計以及商譽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相關現金流預測所採用的關鍵假設。

我們已將商譽減值評估識別為關鍵審計事項，乃由於賬面值重大，且減值評估涉及管理層的重大判斷及不確定性的估計。

吾等就管理層減值評估所進行的程序包括：

- 了解商譽減值評估及現金流預測編製的管理流程及關鍵控制，包括關鍵假設及輸入數據；
- 評估管理層於計算使用價值時所使用模型的適當性及該模型是否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編製；
- 評估在計算使用價值時所使用的關鍵假設的合理性，對管理層在編製現金流預測時所採用的估計及假設提出質疑，並通過將歷史現金流預測與實際結果進行比較來評估其準確性；
- 評估管理層提供的敏感度分析的合理性，以評估對使用價值計算的影響程度；
- 評估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資產減值對商譽減值評估作出披露的適當性。

獨立核數師報告

其他資料

貴公司董事須對其他資料負責。其他資料包括年報內載列的資料，但並不包括其中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本核數師行的報告。

本行對綜合財務報表出具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資料，本行亦不對其表示任何形式的保證結論。

就本行審閱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行的責任為閱讀其他資料及，於閱讀時考慮其他資料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本行於審計中所獲知情況存在重大不一致，或其他方面似乎出現重大錯誤陳述。倘若基於本行已經完成的工作，本行認為該等其他資料中有重大陳述錯誤，本行須報告該事實。就此方面而言，本行無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要求編製及真實且公平的綜合財務報表，及落實董事認為編製綜合財務報表屬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綜合財務報表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貴公司董事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須負責評估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披露(如適用)有關持續經營的事項並採用持續經營的基準編製賬目，除非貴公司董事準備清算或終止運營貴集團，或因別無其他實際可行選擇而不得不如此行動。

治理層負責監督貴集團的財務報告流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本行的目的為就綜合財務報表整體而言是否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獲得合理保證，以及出具包括根據我們協定的委聘條款僅向全體股東報告本行的意見，除此之外別無其他目的的核數師報告。本行不會就本報告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承擔或負上責任。合理保證為高水平的保證，但並不能確保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總是能發現存在的重大錯誤陳述。錯誤陳述可能由於欺詐或錯誤導致，倘若其個別或合共能夠合理預期影響使用者基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策，則被視作重大錯誤陳述。

作為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本行在審閱全過程中應用專業判斷及保持職業謹慎。本行亦：

- 識別及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該等風險，獲得充足及適當為本行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的審計憑證。未能發現由於欺詐導致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由於錯誤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因為欺詐可能涉及合謀、偽造、故意遺漏、虛假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
- 獲得對與設計適當審計程序相關的內部控制的理解，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合適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及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基於所獲得的審計憑據，判斷董事使用持續經營基準編製賬目是否合適，相關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可能對貴集團持續經營能力構成重大疑問。倘若本行判斷確實存在重大不確定因素，本行必須在本行核數師報告中強調綜合財務報表內的有關披露，倘若該等披露不夠充分，則我們應當發表非無保留意見。本行的判斷乃基於截至本行核數師報告日期所獲得的審計憑據。然而，日後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終止持續經營。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續)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整體列報方式、結構以及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公平反映相關的交易及事件。
- 計劃及執行集團審核以就集團內實體或業務單位的財務資料獲得充分適合的審計憑證以作為對集團財務報表形成意見的基準。本行負責集團審計的指引、督導及已執行審計工作的複核。本行仍然對本行的意見負全部責任。

本行與治理層就以下事項進行溝通，其中包括預期審閱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審計結果，包括我們在審閱中識別的任何重大內部控制缺陷。

本行亦為治理層提供一份聲明，闡明本行遵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道德要求，以及與他們溝通被合理認為涉及本行獨立身份的各種關係及其他事項以及(如適用)就消除威脅採取的行動或應用的防範措施。

本行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確定該等事項對於審閱當期綜合財務報表至關重要，因此屬於關鍵審計事項。本行於本行核數師報告中描述該等事項，除非法律或法規禁止公開披露該事項，或在極端罕有情形下，本行確定不應在本行報告內通告某事項，因為如此做的不利後果將合理預期會超過此類通告的公共利益。

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委聘審計合夥人為梁中維。

德勤 • 關黃陳方會計師行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收入	5	2,559,504	2,484,150
銷售成本		(1,869,118)	(1,810,591)
毛利		690,386	673,559
其他收入	7a	13,967	12,855
其他收益及虧損	7b	2,178	(12,973)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8	(3,380)	1,067
分銷及銷售開支		(117,373)	(88,106)
行政開支		(233,246)	(208,344)
研發開支		(351)	(2,261)
其他開支		(975)	(4,686)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22	510	(4,473)
融資成本	9	(69,432)	(67,518)
除稅前溢利	10	282,284	299,120
所得稅開支	11	(113,512)	(123,571)
年內溢利		168,772	175,549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隨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自功能貨幣換算為呈列貨幣所產生匯兌差額		14,360	(30,250)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且計入損益的應收款項減值虧損		(2,051)	3,697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12,309	(26,553)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181,081	148,996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2,149	180,941
非控股權益		(3,377)	(5,392)
		168,772	175,549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183,681	154,904
非控股權益		(2,600)	(5,908)
		181,081	148,996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每股人民幣分)	17	8.9	9.4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	659,263	654,085
商譽	19	209,132	209,132
無形資產	20	684,389	279,655
使用權資產	21	192,495	194,559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22	9,598	8,08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30	252	147
遞延稅項資產	25	82,662	212,949
收購長期資產的按金		21,619	7,385
受限制存款	26	39,500	24,061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	71,994
		1,898,910	1,662,055
流動資產			
存貨	27	237,167	261,314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28	331,433	222,46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29	279,127	286,076
已抵押銀行存款	31	449,838	454,1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1	405,568	358,128
應收關聯方款項	47	–	6,047
定期存款	31	437,620	–
		2,140,753	1,588,196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13	–	341,697
		2,140,753	1,929,89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32	728,587	914,987
應付關聯方款項	47	8,614	6,950
借款	34	989,306	895,857
租賃負債	36	3,721	2,196
合約負債	33	41,177	65,712
稅項負債		105,288	107,046
		1,876,693	1,992,748
與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有關之負債	13	–	75,942
		1,876,693	2,068,690
流動資產(負債)淨值		264,060	(138,797)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2,162,970	1,523,258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負債			
借款	34	122,500	–
租賃負債	36	6,986	–
撥備	35	91,537	29,096
遞延稅項負債	25	–	52,560
其他應付款項	32	2,000	–
		223,023	81,656
資產淨值		1,939,947	1,441,602
資本及儲備			
股本	37	167,055	160,203
儲備		1,673,022	1,274,58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1,840,077	1,434,791
非控股權益		99,870	6,811
總權益		1,939,947	1,441,602

第90頁至第217頁所載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獲董事會批准及授權發行且已由其代表簽署：

邱玉民

董事

張俊峰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股本 人民幣千元 (附註37)	就激勵 計劃所持的 受限制股份 人民幣千元 (附註40)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法定 盈餘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a)	安全 基金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b)	匯兌儲備 人民幣千元	以股份 為基礎的 付款儲備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c)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附註d)	按公平值 計入		本公司 擁有人應佔 人民幣千元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其他全面	保留盈利			
										收益儲備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60,203	(44,332)	342,158	249,870	625,588	2,338	5,525	(1,577,161)	(16,988)	1,949	1,654,768	1,403,918	46,639	1,450,557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	180,941	180,941	(5,392)	175,54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29,734)	-	-	-	3,697	-	(26,037)	(516)	(26,553)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29,734)	-	-	-	3,697	180,941	154,904	(5,908)	148,996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 (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	(23,036)	-	-	-	-	-	23,036	-	-	-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9)	-	-	-	-	-	4,566	-	-	-	-	-	4,566	-	4,566
已宣派股息(附註16)	-	-	-	-	-	-	-	-	-	-	(70,206)	(70,206)	-	(70,206)
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的溢利	-	-	-	255	-	-	-	-	-	-	(255)	-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附註12)	-	-	-	-	-	-	-	-	(58,391)	-	-	(58,391)	(33,920)	(92,31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203	(44,332)	342,158	250,125	602,552	(27,396)	10,091	(1,577,161)	(75,379)	5,646	1,788,284	1,434,791	6,811	1,441,602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	-	-	-	-	172,149	172,149	(3,377)	168,772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	-	-	-	-	13,583	-	-	-	(2,051)	-	11,532	777	12,309
年內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	-	-	-	-	13,583	-	-	-	(2,051)	172,149	183,681	(2,600)	181,081
轉撥至未來發展基金儲備 (經扣除已動用款項)	-	-	-	-	15,513	-	-	-	-	-	(15,513)	-	-	-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 為基礎的付款(附註39)	-	-	-	-	-	17,365	-	-	-	-	-	17,365	-	17,365
購股權的註銷及贖回(附註39)	-	-	-	-	-	(12,830)	-	(82,161)	-	-	-	(94,991)	-	(94,991)
已宣派股息(附註16)	-	-	-	-	-	-	-	-	-	-	(35,131)	(35,131)	-	(35,131)
本公司發行股份(附註37)	6,852	-	207,634	-	-	-	-	-	-	-	-	214,486	-	214,486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2,802)	-	-	-	-	-	-	-	-	(2,802)	-	(2,802)
向非控股權益發行一間附屬公司股份	-	-	-	-	-	-	-	-	178,846	-	-	178,846	103,204	282,050
發行一間附屬公司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	-	-	-	-	-	(2,370)	-	-	-	(2,370)	(823)	(3,193)
註銷山東罕王邦凱綠色建材有限公司 (「山東罕王邦凱」)	-	-	-	-	-	-	-	-	-	-	-	-	630	630
劃撥至法定盈餘儲備的溢利	-	-	-	1,635	-	-	-	-	-	-	(1,635)	-	-	-
Cygnat Gold Pty Ltd (「Cygnat Gold」) 的非控股權益的出資	-	-	-	-	-	-	-	-	-	-	-	-	2,981	2,981
收購Cygnat Gold的 非控股權益(附註12)	-	-	-	-	-	-	-	-	(53,798)	-	-	(53,798)	(10,333)	(64,131)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7,055	(44,332)	546,990	251,760	618,065	(13,813)	14,626	(1,577,161)	(34,862)	3,595	1,908,154	1,840,077	99,870	1,939,947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 (a)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相關公司法及法規以及中國附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中國附屬公司須從按照適用於在中國成立的企業相關會計原則及財務規例(「中國公認會計準則」)編製的財務報表所列報的除稅後溢利撥出10%至法定盈餘儲備。當法定盈餘儲備的結餘達到相關中國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可停止撥付法定盈餘儲備。

法定盈餘儲備可用於彌補去年的虧損(如有)及以資本化發行的方式轉換為資本。然而，將中國附屬公司的法定盈餘儲備轉為資本時，該儲備中未轉為資本之結餘不可少於相關中國附屬公司的註冊資本之25%。

- (b) 根據中國的法規，本集團繼續進行鐵礦業務(定義見附註1)之附屬公司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傲牛礦業」)及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上馬礦業」)須按每年所開採的每噸鐵礦石轉撥介乎人民幣5至15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至15元)至安全基金。

本集團從事高純鐵業務(定義見附註1)之附屬公司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有限公司(「罕王直接還原鐵」)及本溪玉麒麟新材料有限公司(「本溪玉麒麟」)須轉撥年度營運收入介乎0.05%至3.00%(二零二四年：0.05%至3.00%)之款項至安全基金。

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政府發佈了安全基金的新規則。若實體的安全基金餘額達到上一年度應計金額的三倍或三倍以上，可停止向安全基金轉撥款項。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新規則生效後，由於本溪玉麒麟未滿足有關規定，故僅本溪玉麒麟仍須向安全基金轉撥一筆款項。

根據中國政府的要求，該基金主要包括可用於安全設施及環境改善的安全基金。於產生符合條件的安全支出時，應將等值金額從該安全基金中轉入保留盈利。該安全基金不可用於向股東作出分派。於本年度撥備及動用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50,89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7,792,000元)及人民幣35,384,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0,828,000元)。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續

- (c) 特別儲備主要指當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九年本公司進行的業務合併涉及共同控制實體時，向當時權益股東作出的分派。
- (d) 其他儲備包括：
- (1)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一系列有關高純鐵業務的集團重組產生的視作出資／分派；
 - (2) 於截至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撫順市馬郡城鐵礦有限責任公司及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分別由其中一名控股股東(定義見附註1)楊敏女士控制)出售撫順罕王人參鐵貿易有限公司(「人參鐵」)之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產生之視作出資；
 - (3) 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於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所受到的攤薄影響；
 - (4) 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在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罕王澳洲」)的股權由97%攤薄至94%的影響；
 - (5) 來自應收關聯方的免息款項及向由楊繼野先生(控股股東之一)控制的關聯方所提供財務擔保產生之視作分派；
 - (6) 於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九日，拓川資本有限公司(「拓川資本」)從遼寧華仁盛澤企業管理集團有限公司(「華仁盛澤」)(前稱為遼寧罕王投資有限公司)(其由控股股東之一楊繼野先生擁有99%股權，及由其配偶何婉女士擁有1%股權)收購人參鐵的99%股權，代價為人民幣128,700,000元，致使人民幣128,700,000元作為視作分派列入其他儲備；
 - (7) 於二零一八年八月二十四日，罕王澳洲由本集團擁有97%及由Golden Resource Investment Pty Ltd ATF Golden Discovery Holdings Trust(「Golden Resource」)擁有3%權益，而Golden Resource由罕王澳洲的董事及本公司執行董事邱玉民博士(「邱博士」)擁有100%股權及控制。Golden Resource已與本公司、罕王澳洲及邱博士訂立一份貸款資本化協議，以將之前本公司墊付予罕王澳洲的貸款42,000,000澳元(「澳元」)(相當於人民幣209,345,000元)資本化，作為向罕王澳洲的注資(「注資」)。Golden Resource已獲豁免該出資，而其於罕王澳洲之股權維持不變。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關豁免金額1,26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6,280,000元)被視為向邱博士的薪酬付款並立即計入損益，及於權益項下的「非控股權益」相應進賬；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一續

(d) 其他儲備包括：一續

- (8) 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視作來自出售 Hanking (Indonesia) Mining Limited (「罕王(印尼)」)及其附屬公司以及上海罕王住宅工業科技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之收益向由楊繼野先生(控股股東之一)控制的關聯方之出資；
- (9) 非控股權益賬面值與因收購政海投資有限公司100%股權而產生的已付代價公平值之間的差額為人民幣10,434,000元；
- (10)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Watkins Gold Pty Ltd (「Watkins Gold」)自非控股權益額外收購Cygnet Gold的36.7%股權，代價為19,38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92,311,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Watkins Gold自非控股權益額外收購Cygnet Gold的6.7%股權，代價為16,60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76,992,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Watkins Gold於Cygnet Gold的直接股權為100%。經計及本集團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90.44%股權，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於Cygnet Gold的股權為90.44%。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所支付代價超過非控股權益價值的部分人民幣58,391,000元及人民幣66,659,000元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的其他儲備；
- (11)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以每份購股權2.11澳元的行使價，回購並註銷所有尚未行使購股權。於註銷時，與尚未歸屬購股權相關的未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已加速確認並計入損益。超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賬面值的已付金額人民幣82,161,000元則直接於權益儲備內確認；
- (12)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及十月二十七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完成融資，以每股2.62港元的認購價發行合共457,450,000股股份。該等新發行股份由本公司認購339,550,000股及非控股權益認購117,900,000股。非控股權益合共注資308,898,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282,050,000元)，其中人民幣178,846,000元指非控股權益注資產生的擁有人權益增加。與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發行股份相關的交易成本總額為人民幣3,193,000元，其中本公司擁有人應佔人民幣2,370,000元，而非控股權益應佔人民幣823,000元結餘。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		
除稅前溢利	282,284	299,120
就以下項目作出的調整：		
融資成本	69,432	67,518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10)	4,473
利息收入	(12,640)	(10,221)
物業、廠房及設備減值虧損	311	–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減值虧損	–	5,975
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3,380	(1,067)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585	3,981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279	104,951
無形資產攤銷	19,730	19,931
使用權資產攤銷	16,830	14,821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97)	907
外匯虧損淨值	420	54
確認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7,365	4,566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股東的業績補償	(1,500)	–
山東罕王邦凱註銷虧損	630	–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515,499	515,009
存貨減少(增加)	24,147	(28,95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	(161,351)	(64,352)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00,187)	10,388
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減少	(41,717)	(78,315)
合約負債減少	(24,535)	(11,165)
復墾撥備減少	(2,487)	(1,156)
經營所產生的現金	209,369	341,451
已付所得稅	(96,847)	(162,782)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值	112,522	178,669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投資活動		
支付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款項	(75,551)	(61,748)
支付收購無形資產款項	(110,146)	(67,273)
支付收購使用權資產款項	(3,427)	(9,265)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8,897	2,620
已收利息	10,133	8,421
提取受限制存款	–	29
存入受限制存款	(802)	(134)
收購撫順縣雙福礦業有限責任公司(「 雙福礦業 」)的現金淨流出	12	–
收購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投資	22	(1,000)
自第三方收到的墊款	28	–
已收 Huineng Gold Pty Ltd (「 Huineng Gold 」) 墊款	32	–
收購 Cygnet Gold 的現金淨流出	12	(76,992)
提取借款及應付票據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1,357,365	1,096,214
存入借款及應付票據的已抵押銀行存款	(1,262,040)	(977,432)
存放定期存款	(437,620)	–
已收來自 Huineng Gold 的勘探及 估值成本彌償	11,973	–
出售上市投資所得款項	–	1,452
支付於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投資款項	–	(3,000)
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出售之所得款項	–	3,000
向一間聯營公司墊款	(3,000)	–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到的還款	3,000	–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股東的業績補償	1,500	–
自關聯方收到的還款	47	6,047
投資活動所用淨現金	(571,663)	(68,217)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		
新增借款	882,700	577,449
償還借款	(762,480)	(504,172)
向銀行貼現且未完全終止確認的票據之所得款項	110,468	87,580
按全面追索向非銀行金融機構保理貿易應收款項之所得款項	122,990	49,600
票據融資所得款項	1,091,000	1,130,111
支付票據融資	(1,227,278)	(1,228,283)
支付租賃負債	(2,894)	(3,381)
已付利息	(66,789)	(65,429)
向本公司擁有人派息	(37,815)	(69,695)
來自關聯方的貸款	1,119,070	653,914
來自一名關聯方的墊款還款	(1,117,406)	(649,706)
購回購股權的付款	39 (94,991)	—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37 214,486	—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2,802)	—
向非控股權益發行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	282,050	—
發行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3,193)	—
Cygnnet Gold 非控股權益注資	2,981	—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淨現金	510,097	(22,01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50,956	88,440
於一月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8,128	270,258
於轉撥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時對銷之出售集團 (定義見附註13)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13)	1,817	(1,817)
匯率變動的影響	(5,333)	1,2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總額	405,568	358,128
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呈列	405,568	358,12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公眾有限公司，其股份於二零一一年九月三十日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上市。本公司董事(「董事」)認為，本公司股東Bisney Success Limited(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英屬維爾京群島」))、Tuochuan Capital Limited(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及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設立於英屬維爾京群島)為本公司最終母公司，此乃由於該等公司由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楊繼野先生及楊敏女士(統稱「控股股東」)共同控制。本公司於開曼群島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本公司於香港的主要營業地址為香港銅鑼灣勿地臣街1號時代廣場二座31樓。

根據二零二六年二月十二日通過的特別決議案，本公司名稱由China Hanking Holdings Limited更改為Hanking Gold International Limited，中文名稱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更改為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從事以下三項主要業務：

- (i) 鐵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鐵礦業務」)；
- (ii) 高純鐵冶煉、加工及銷售(「高純鐵業務」)；及
- (iii) 金礦勘探、開採、選礦及銷售(「金礦業務」)。

本公司附屬公司的詳情載於附註38。

綜合財務報表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而人民幣亦是本公司的功能貨幣。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 應用新訂及經修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續)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財務報表之呈列及披露規定財務報表中的列報及披露要求，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財務報表之呈列。該項新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於承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許多要求同時，引入於損益表中呈現指定類別及定義小計的新要求；於財務報表附註中提供管理層定義的表現指標之披露，並改善財務報表中資料的聚合及分拆。此外，若干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的段落已移至國際會計準則第8號會計政策、會計估計變動及錯誤(其標題將於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生效後更改為財務報表編製基準)及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對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現金流量表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3號每股盈利亦進行小幅修訂。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及其他準則的修訂本將於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並允許提前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要求追溯應用，並設有特定的過渡條款。預期新準則的應用將不會對本集團的財務表現及確認及計量狀況造成重大影響。然而，預期會影響綜合損益表的結構及呈列。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3.1.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乃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編製。就編製綜合財務報表而言，倘若合理預期有關資料影響主要使用者的決定，則該等資料被視為重要資料。此外，綜合財務報表包括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適用披露規定。

持續經營評估

董事於批准綜合財務報表時，合理預期本集團有足夠資源於可預見未來持續經營。因此，彼等於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繼續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包括本公司及由本集團控制的實體的財務報表。本公司於下列情況下即擁有控制權：

- 有權控制投資對象；
- 因其參與投資對象業務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或享有獲得可變回報的權利；及
- 能夠使用其權力影響其回報。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三項控制因素中有一項或以上出現變動，則本集團會重新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於本集團取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綜合入賬，並於本集團喪失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綜合入賬。特別是，於年內收購或出售附屬公司的收入及開支自本集團取得附屬公司控制權的日期起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附屬公司之日止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列賬。

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各個組成部分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附屬公司的全面收益總額乃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此舉會導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

如有需要，將對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集團內公司間所有與本集團成員公司有關的資產及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於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與本集團於當中的權益分開呈列，非控股權益指現時賦予其持有人於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其淨資產的權利的所有權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本集團於現有附屬公司權益的變動

本集團於附屬公司之權益變動(並不導致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列作權益交易入賬。本集團相關權益組成部分及非控股權益的賬面值已作出調整，以反映其於附屬公司相對權益的變動，包括根據本集團及非控股權益的比例權益重新分配相關儲備。

非控股權益調整金額與已付或已收代價的公平值之間的任何差額直接於權益中確認，並歸屬於本公司擁有人。

物業、廠房及設備

除在建工程外，物業、廠房及設備為持作生產或供應產品或作行政用途的有形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按成本減其後的累計折舊及累計減值虧損(如有)列賬。

持作生產、供應或行政用途的在建物業按成本減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列賬。成本包括使資產達到能夠按照管理層擬定的方式營運所必要的位置及條件而直接應佔的任何成本(包括測試相關資產是否正常運行的成本)，以及(就符合條件的資產而言)本集團會計政策下的資本化借貸成本。該等資產按與其他物業資產相同的基準，於該等資產可作為擬定用途時開始計提折舊。

折舊的確認乃以直線法按資產(在建工程除外)減其於可使用年期的剩餘價值後撇銷其成本。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方法乃於各報告期期末時檢討，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的基準入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於出售時或預計持續使用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取消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出售或報廢產生的任何損益，按出售所得款項與該資產賬面值間的差額釐定並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可使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攤銷及任何累計減值虧損列賬。可用年期有限的無形資產的攤銷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內以直線基準確認，或採用產量法確認。估計可用年期及攤銷方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先計提的基準列賬。

內部形成的無形資產－勘探及估值資產

如所產生的勘探及估值成本被視為日後可透過開採活動或銷售收回，或勘探活動尚未足以對有否儲備達致合理評估階段，則有關勘探及估值成本會於勘探階段撥充資本，並作為無形資產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計入勘探及估值資產一類內。

勘探及估值資產包括下列項目直接應佔的成本：

- 研究及分析現有勘探數據；
- 地質研究、勘探鑽井及採樣；
- 評核及測試開採及會計處理的方法；
- 編製前期可行性研究及可行性研究報告。

勘探及估值資產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勘探及估值成本包括對現有礦體進行深入礦化產生的開支。勘探及估值權將於獲得採礦權證後立即轉撥至採礦權。當出現顯示該資產的賬面值可能超過其可收回金額的事實或情況時，勘探及估值權的賬面值會作減值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無形資產(續)

採礦權

採礦權按成本減攤銷及任何已確認減值虧損入賬。採礦權以直線法按有關權利未屆滿年期或以產量法按根據各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及礦區的探明及概算儲量得出的礦區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予以攤銷。

無形資產於出售或當預期使用或出售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解除確認無形資產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值與資產賬面值的差額計量，並於解除確認資產的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

租賃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定義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是否包含租賃。除非合約的條款及條件其後出現變動，否則有關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將代價分配至合約組成部分

就包含租賃組成部分及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或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約而言，本集團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及非租賃組成部分的合計獨立價格基準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

非租賃組成部分與租賃組成部分分開，採用其他適用標準進行核算。

短期租賃

對於租期自開始日期起計為12個月或以內且並無包含購買選擇權的辦公室及機器的租賃，本集團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除非另有一種系統的方法能代表因使用租賃資產而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否則短期租賃付款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

- 租賃負債的初步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優惠；及
- 本集團產生的任何初始直接成本。

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任何累計折舊及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

使用權資產按直線基準於其估計使用年期及租期(以較短者為準)內計提折舊。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單獨項目。

租賃負債

於租賃開始日期，本集團按該日未付的租賃付款現值確認及計量租賃負債。於計算租賃付款現值時，倘租賃隱含的利率難以釐定，則本集團使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增量借款利率取決於租期、貨幣及租賃開始日期，並根據一系列輸入數據釐定，包括：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發佈的貸款市場報價利率，以及路透社發佈的銀行票據互換率。

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性的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就利息增加及租賃付款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負債(續)

本集團於以下情況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對相關使用權資產作出相應調整)：

- 租期有所變動或行使購買選擇權的評估發生變化，於該情況下，相關租賃負債於重新評估日期透過使用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
- 租賃付款因進行市場租金檢討後市場租金變動／保證剩餘價值項下的預期付款而有所變動，在此情況下，使用初始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以重新計量相關租賃負債。
- 租賃合約被修訂及租賃修訂並不作為單獨的租賃入賬(有關「租賃修訂」的會計政策，見下文)。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將租賃負債呈列為獨立項目。

租賃修改

倘出現以下情況，本集團將租賃修改作為一項單獨的租賃進行入賬：

- 該項修改通過增加使用一項或多項相關資產的權利擴大租賃範圍；及
- 租賃代價的增加額與所擴大範圍部分的單獨價格按特定合約情況進行適當調整後的金額相當。

就未作為一項單獨租賃入賬的租賃修改而言，本集團基於經修改租賃的租期，透過使用修改生效日期的經修訂貼現率貼現經修訂租賃付款，重新計量租賃負債，並減去任何應收租賃優惠。

本集團透過對相關使用權資產進行相應調整，將租賃負債的重新計量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租賃(續)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續)

租賃修改(續)

當修訂後的合約包含一項或多項額外租賃組成部分時，本集團會根據租賃組成部分的相對獨立價格將修訂後的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項租賃組成部分。相關的非租賃組成部分則計入各租賃組成部分。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租賃的分類及計量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的租賃分類為融資或經營租賃。當租賃的條款將相關資產的擁有權所附帶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予承租人，則合約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

經營租賃的租金收入在相關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於損益確認。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計入租賃資產的賬面值，有關成本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檢查其使用年期有限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賬面值以決定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該等資產受到減值虧損。倘存在任何有關跡象，則估計相關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值虧損的範圍(如有)。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個別估計。當不可能單獨估計某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

於測試現金產生單位減值時，倘可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分配至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分配至可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的最小組別現金產生單位。按企業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可收回數額，並與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賬面值相比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的減值(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平值減銷售成本及使用價值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使用稅前貼現率(反映貨幣時間價值的現時市場估值及其未來現金流量估計未獲調整的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特定風險)貼現至其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其賬面值，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調減至其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部分而言，本集團會比較一個組別的現金產生單位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企業資產或企業資產部分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分攤減值虧損時，應當先抵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再根據相關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中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按比例抵減其他資產的賬面值，以分配減值虧損。抵減後資產的賬面值不得低於以下三者之中最高者：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確定)及零。將以其他方式分配至資產的減值虧損金額，應按比例分配至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其他資產。減值虧損隨即於損益中確認。

倘其後撥回減值虧損，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將增加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惟增加後的賬面值不得超過於過往年度假設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或一組現金產生單位)並無確認減值虧損而釐定的賬面值。減值虧損的撥回即時於損益中確認。

商譽

收購業務而產生的商譽乃按成本(於收購業務當日確定)(參閱上文會計政策)減任何累計減值損失(如有)入賬。

就減值測試而言，商譽會被分配至預期因合併的協同效應而獲益的本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即指就內部管理而言監控商譽的最低層級且不大於經營分部的單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商譽(續)

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會每年進行減值測試，或於有跡象顯示有關單位可能出現減值時更頻密地進行減值測試。就於年度期內因收購而產生的商譽而言，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於該年度期末前進行減值測試。若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減值損失會先分配以扣減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其後按該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各項資產賬面值的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

當出售相關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任何現金產生單位時，商譽的應佔金額將於釐定出售損益金額時計算在內。本集團出售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內的現金產生單位)內的業務時，出售的商譽金額基於所出售業務(或現金產生單位)的相對價值及保留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部分計量。

本集團有關收購聯營公司產生的商譽的政策如下。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

有關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之會計政策資料載於附註5及33。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

倘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之賬面值將主要通過銷售交易而非通過持續使用而收回，則會分類為持作出售。此條件僅於資產(或出售組別)可按其現況即時出售，出售條件僅屬出售該資產(或出售組別)之一般慣常條款，且極有可能出售時，方告達成。管理層須進行有關出售，而出售預期應可於分類日期計起一年內合資格確認為已完成出售。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續)

當本集團承諾進行涉及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的出售計劃時，倘符合上述條件，則該附屬公司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分類為持作出售，而不論出售後本集團是否保留相關附屬公司的非控股權益。

當本集團致力進行涉及出售於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投資或部分投資的出售計劃，倘符合上述條件，將予出售之該項投資或部分投資分類為持作出售，而本集團將由投資(或其部分)分類為持作出售之時起，終止就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部分使用權益法。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出售組別)乃按其先前賬面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值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

選擇性集中度測試

本集團可選擇按逐項交易基準應用選擇性集中度測試，可以簡化對所購置的一組活動及資產是否不是業務之評估。倘若所收購的總資產之實質上所有公平值都集中在單個可識別資產或一組類似可識別資產中，則滿足集中度測試。評估中之總資產不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遞延稅項資產及因遞延稅項負債的影響而產生之商譽。倘若滿足集中度測試，則一組活動及資產被釐定為並非業務，不需進一步評估。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續)

資產收購

本集團收購一組不構成業務的資產及負債時，本集團透過首先將購買價按照各自的公平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以識別及確認所收購的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其後將購買價的餘下結餘按其於購買日期的相對公平值分配至其他可識別資產及負債。有關交易並不會產生商譽或議價購買收益。

業務合併

業務是一組綜合活動及資產，包括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過程，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倘收購過程對繼續生產產出的能力至關重要，包括具備執行相關過程所必需的技能、知識或經驗的有組織勞動力，或對持續生產產出的能力有重大貢獻，則被認為屬實質性的及被認為屬獨特或稀缺，或在無重大成本、努力或持續生產產出能力出現延遲的情況下不可取代。

除受共同控制的業務合併外，業務收購採用收購法入賬。業務合併中所轉讓代價按公平值計量，該公平值乃按本集團所轉讓資產、本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所產生負債及本集團於交換被收購方控制權時所發行股本權益的收購日期公平值總額計算得出。收購相關成本一般於產生時在損益確認。

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必須符合《財務報告概念框架》(「概念框架」)內資產及負債的定義，惟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撥備、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徵費範圍內的交易及事件除外，於該情況下，本集團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37號或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而非概念框架以識別其於業務合併中所承擔的負債。或然資產不予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續)

業務合併(續)

於收購日期，所收購的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按公平值確認，惟下文所述者除外：

- 遞延稅項資產或負債或與僱員福利安排有關之資產或負債分別按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及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僱員福利*確認及計量；
- 與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或以本集團訂立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取代被收購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相關的負債或股本工具乃於收購日期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2號計量(見下文會計政策)；
- 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的非流動資產及已終止經營業務*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或出售組別)則根據該準則計量；及
- 租賃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定義見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現值確認及計量，猶如收購的租賃於收購日期為新租賃，惟(a)租賃期於收購日期12個月內結束；或(b)相關資產為低價值的租賃除外。使用權資產按與相關租賃負債相同的金額確認及計量，並進行調整以反映與市場條款相比租賃的有利或不利條款。

商譽應按所轉讓的對價、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收購方先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額超過收購日期所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的淨額的差額進行計量。如果在重新評估後，收購日期所取得的可識別資產和所承擔的負債的淨額超過所轉讓的代價、在被收購方的任何非控股權益金額以及收購方先前在被收購方持有的權益(如有)的公平值的總額，超出的差額立即作為議價購買收益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業務合併或資產收購(續)

業務合併(續)

屬現有所有權權益及賦予其持有人於相關附屬公司清盤時按比例分佔其淨資產的權利的非控股權益可初步按非控股權益按比例分佔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已確認金額或按公平值計量。

業務合併乃分階段完成時，本集團先前持有的被收購方股權乃按於收購日期(即本集團取得控制權當日)的公平值重新計量，而所產生的收益或虧損(如有)乃於損益或其他全面收益(如適用)內確認。對於在收購日期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計量的於被收購方權益所產生的金額，倘本集團已直接出售先前持有股本權益，則需按相同基準列賬。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於集團實體成為該工具合同條文的訂約方時確認。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平值計量，惟不包括來自客戶合約的貿易應收款項(初步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來自客戶合約的收入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加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公平值，或從其公平值扣除(視乎情況而定)。收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而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實際利率法乃計算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按有關期間攤分利息收入及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為於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的預計年期或(如適當)較短期間內將估計未來現金收款及付款(包括所有構成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利率差價、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讓)準確折現至初始確認的賬面淨值的利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所有日常買賣乃於交易日確認及取消確認。日常買賣指須於根據相關市場規則或慣例訂立的時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財務資產其後視乎其分類按攤銷成本或公平值整體計算。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

符合下列條件的金融資產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

- 於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符合下列條件的債務工具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於目標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內持有的金融資產；及
- 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的現金流量僅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的利息。

所有其他金融資產隨後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下列情況為持作交易：

- 收購的主要目的為於短期內作出售用途；或
- 於初始確認時構成本集團合併管理的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的一部分，並具有近期實際短期獲利模式；或
- 作為指定及有效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 攤銷成本及利息收入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其後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的利息收入乃使用實際利率法予以確認。利息收入乃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總賬面值計算，惟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除外(見下文)。就其後出現信貸減值的金融資產而言，自下個報告期起利息收入乃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攤銷成本予以確認。倘信貸減值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則利息收入在確定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值後的報告期初起，通過將實際利率應用於金融資產總賬面值予以確認。

(ii)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

由於按實際利率法計算的利息收入而引致的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賬面值其後變動於損益中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與倘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計量時於損益中確認的金額相同。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的所有其他變動均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項下累計。減值撥備於損益中確認，並在不減少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賬面值的情況下對其他全面收益作出相應調整。當該等債務工具／應收款項終止確認時，先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的累計收益或虧損將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的分類及其後計量(續)

(iii)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或指定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準則的金融資產按公平值計入損益方式計量。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而任何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內確認。於損益中確認的損益淨值包括該金融資產所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計入「其他收益及虧損」項下。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

本集團根據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關聯方款項及投資按金)進行減值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的變動。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指於相關工具預計年期內所有可能違約事件產生的預期信貸虧損。相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指預計於報告日期後12個月內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產生的部分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乃根據本集團過往信貸虧損經驗而作出，並就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於過往事件及報告日期的當時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評估作出調整。

本集團一直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就所有其他工具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當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評估是否應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乃視乎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顯著上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於評估信貸風險是否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時，本集團比較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與該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出現違約的風險。作出此評估時，本集團會考慮合理及有理據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無需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前瞻性資料。所考慮的前瞻性資料包括從經濟專家報告、財務分析師、政府機構、相關智庫及其他類似組織取得的本集團債務人經營所在行業的未來前景及與本集團核心業務有關的各種外部實際和預測經濟資料。

尤其是，評估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時會考慮下列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有)或內部信貸評級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信貸風險的外界市場指標的重大惡化，例如信貸息差大幅增加、債務人的信貸違約掉期價；
- 預期將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業務、財務或經濟狀況的現有或預測不利變動；
- 債務人經營業績的實際或預期重大惡化；
- 導致債務人履行其債務責任的能力大幅下降的債務人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的實際或預期重大不利變動。

無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本集團假定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已大幅增加，除非本集團有合理及可靠資料證明情況並非如此則當別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 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續)

儘管如此，倘一項債務工具於報告日期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則本集團假設該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倘一項債務工具(i)違約風險較低；(ii)借款人近期具充分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及(iii)長遠而言經濟及業務狀況的不利變動可能但未必一定會降低借款人償付合約現金流量負債的能力，則該項債務工具可確定為信貸風險較低。

本集團定期監控用於識別信貸風險是否大幅增加的標準的有效性，並作出適當修改以確保該標準能夠在相關金額逾期前識別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ii) 違約的定義

由於過往經驗表明，符合下列任何一項標準的應收款項一般不可收回，故本集團認為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下列情況構成違約事件。

- 對手方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產生或自外部來源獲取的資料表明，債務人不太可能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全額還款(未計及本集團持有的任何抵押品)。

(iii) 信貸減值金融資產

倘發生對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有不利影響的一項或多項事件，則該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值的證據包括有關下列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a)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務困難；
- (b) 違反合約，如違約或逾期事件；
- (c) 借款人的貸款人因有關借款人財務困難的經濟或合約原因向借款人授出貸款人原本不會考慮的特權；或
- (d) 借款人很可能將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須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進行減值評估的金融資產減值(續)

(iv) 撤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對手方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款的可能時(例如對手方已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倘為貿易應收款項，該等金額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則撤銷金融資產。於在適當情況下考慮法律意見後，仍可根據本集團的收款程序對已撤銷的金融資產進行強制執行活動。撤銷構成取消確認事項。任何其後收款於損益中確認。

(v)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及確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量為違約概率(「**違約概率**」)、違約損失率(即違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違約概率及違約損失率乃基於歷史數據及前瞻性資料評估。預期信貸虧損的估計反映無偏頗概率加權金額，以發生違約的風險為權重確定。

一般而言，預期信貸虧損為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量與本集團預計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並按初始確認時釐定的實際利率貼現。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單獨進行評估。

利息收入按金融資產的總賬面值計算，除非金融資產錄得信貸減值則除外，而在該情況下，利息收入乃按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計算。

除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外，本集團通過調整所有金融工具的賬面值於損益確認相關減值收益或虧損，惟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除外，此種情況下乃透過虧損撥備賬確認相應調整。就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應收款項而言，虧損撥備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並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中累計，且並無減少該等應收款項的賬面值。該金額代表與累計虧損撥備有關的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的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外匯收益及虧損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以該外幣釐定，並按各報告日期的現貨匯率換算。具體而言：

- 就並非為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之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而言，匯兌差額於損益(附註7b)項下「其他收益及虧損」確認，作為匯兌收益/ (虧損)的一部分。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僅當自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合約權利屆滿或其已將金融資產以及該項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移至另一實體，本集團方會取消確認有關金融資產。倘本集團並無轉讓亦不保留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並繼續控制轉讓資產，則本集團確認其於資產的保留權益及就其可能須支付的金額確認相關負債。倘若本集團保留已轉讓金融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則本集團繼續確認該金融資產並就已收所得款項確認有抵押的借款。

於取消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該項資產的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額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於取消確認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時，過往於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儲備累計的累計損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金融負債及權益

分類為債務或權益

債務及權益工具主要按所訂立的合約安排內容及金融負債及權益工具的釋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負債及權益(續)

權益工具

權益工具為證明實體資產剩餘權益(經扣除其所有負債)的任何合約。本公司發行的權益工具於收到所得款項時予以確認(扣除直接發行成本)。

購回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直接於權益中確認及扣除。購買、出售、發行或註銷本公司自身的權益工具所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將不會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借貸及應付關聯方款項)於其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外匯收益及虧損

就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且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而言，匯兌收益及虧損基於該等工具的攤銷成本釐定。該等匯兌收益及虧損就並非為指定對沖關係一部分的金融負債於損益(附註7b)項下「其他收益及虧損」確認，作為匯兌虧損淨額的一部分。

以外幣計值的金融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外幣釐定並以報告期末的即期匯率換算。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到期時取消確認金融負債。取消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的差額乃於損益中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續)

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本集團僅於本集團目前擁有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以對銷已確認金額，且擬按淨值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淨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及遞延所得稅開支的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乃根據年內的應課稅溢利計算。由於其他年度應課稅或可抵扣的收入或開支以及從未課稅或抵扣的項目，故應課稅溢利與除稅前溢利不同。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按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頒佈或實際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稅項乃按綜合財務報表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的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差額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一般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於一宗交易中首次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資產及負債產生的暫時差額並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且於交易當時並無產生相等的應課稅及可扣稅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此外，倘因首次確認商譽而產生暫時差額，則不會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負債乃就於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的投資產生的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惟倘本集團能夠控制暫時差額的撥回及暫時差額很可能於可見將來不會撥回則除外。該等投資相關的可扣稅暫時差額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僅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動用暫時差額利益及預計將於可見將來撥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檢討。倘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以收回全部或部分資產，則削減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稅項(續)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根據各報告期間結束時已實施或大致已實施的稅率(及稅法)，按清償負債或變現資產期間的預計適用稅率計量。

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的計量，反映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本集團預計收回或償付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時產生的稅務後果。

為計量本集團會確認當中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稅項，本集團會首先確認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是否享有稅務減免。

就租賃負債、復墾撥備所產生的最終成本享有稅務減免的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對租賃負債、復墾撥備及相關資產分別應用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本集團會確認與租賃負債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惟以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銷可扣稅暫時差額為限，並會就所有應課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負債。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可予對銷的情況為：存在法律上可強制執行權利以將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對銷，及該等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與同一稅務當局向同一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相關。

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確認，除非其與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的項目相關，則在此情況下，即期及遞延稅項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或直接於權益確認。倘即期稅項或遞延稅項因業務合併的初次會計處理而產生，稅項影響則納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存貨

存貨按成本及可變現淨值的較低者入賬。存貨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可變現淨值指存貨估計售價扣減所有估計完工成本及達成出售所必要的成本。進行銷售所需的成本包括銷售直接應佔的增量成本及本集團進行銷售而須產生的非增量成本，包括營銷、銷售及分銷所須產生的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呈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

- (a) 現金，其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不包括受監管限制而導致有關結餘不再符合現金定義的銀行結餘；及
- (b) 現金等價物，其包括短期(通常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更短)、可隨時轉換為已知數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不大的高流動性投資。現金等價物持作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非用於投資或其他目的。

就綜合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上文所界定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已扣除須按要求償還及構成本集團現金管理一部分之未償還銀行透支。該等透支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呈列為短期借貸。

外幣

在編製各個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的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的當時匯率換算確認。於各報告期末，以外幣計值的貨幣項目按該日適用的匯率重新換算。以外幣計值按公平值列賬之非貨幣項目按釐定公平值當日之現行匯率重新換算。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損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亦於損益確認。當非貨幣項目的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時，該收益或虧損的任何匯兌部分亦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以外幣按歷史成本計量的非貨幣項目不會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會於產生期間於損益中確認，惟尚未計劃於可預見未來結付或不大可能產生之應收或應付海外業務之貨幣項目(故構成該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之一部分)所產生之匯兌差額除外，此等匯兌差額則於其他全面收益內初步確認，並於出售或部分出售本集團於境外經營的權益時，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外幣(續)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的業務資產及負債乃按各報告期末現行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人民幣)。收益及開支項目按期內平均匯率換算，除非匯率於該期間內大幅波動，在此情況下使用於交易日期的匯率。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在權益內換算儲備一欄中累計(按適用情況歸屬予非控股權益)。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授予僱員的股份獎勵／購股權

向僱員及提供類似服務的其他人士作出的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按授予日期的股本工具的公平值計量。

於授予日期釐定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的公平值(不計及所有非市場歸屬條件)會於歸屬期內根據本集團對將會最終歸屬的股本工具的估計，按直線法支銷，並於權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作出相應增加。於各報告期末，本集團修訂其基於對所有相關非市場歸屬條件的評估對預期歸屬的股本工具數目的估計。修訂原定估計的影響(如有)於損益確認，以使累計開支反映經修訂估計，並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作出相應調整。

當購股權獲行使，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金額將轉撥至保留盈利。當購股權於歸屬日期後被沒收或於屆滿日仍未獲行使，過往在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中確認的數額將撥入保留溢利。

當授予的股份獎勵歸屬時，先前於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確認的數額將轉撥至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續)

修改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條款及條件

當修改以權益結算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安排的條款及條件時，本集團至少確認按已授出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計量的已收服務，除非該等權益工具因未達成於授出日期規定的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而未歸屬。此外，倘本集團按有利於員工的方式修改歸屬條件(市場條件除外)(如通過縮短歸屬期)，則本集團將經修改的歸屬條件計入剩餘歸屬期。

已授出新增公平值(如有)為經修改權益工具的公平值與原權益工具的公平值(二者均於修改日期估算)之間的差異。

倘於歸屬期發生修改，除基於原權益工具於授出日期的公平值的金額(按原歸屬期的剩餘期限確認)外，已授出新增公平值計入就自修改日期起至經修改權益工具獲歸屬期間內獲得的服務所確認的金額計量中。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律或推定)，而本集團將須履行該責任且該責任的金額能可靠估計，即會確認撥備。

確認為撥備的金額乃經考慮責任所附帶的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後，根據於報告期末為履行現有責任所需代價的最佳估計計算。倘撥備乃按履行現有責任的估計現金流量計量，其賬面值則按有關現金流量的現值(倘貨幣的時間價值影響重大)計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閉礦及復墾

本集團的採礦、精煉和冶煉活動通常可能引致對礦區進行閉礦或復墾的義務。閉礦及復墾工作可包括設備的清除及拆除；廢棄物料的清理及修復；礦區及土地的復墾。所需的工作範圍和相關成本取決於相關監管機構的監管要求及本集團的環保政策。

對每個閉礦及復墾項目的成本的撥備在發生干擾環境的事項時進行確認。倘若干擾環境事項的影響在整個經營存續過程中增加，則撥備也相應增加。撥備包括的成本涵蓋預期在經營活動存續過程中以及在經營活動因發生與報告日期的干擾事項而終止時逐漸出現的所有的閉礦及復墾活動。可能影響最終閉礦及復墾活動(例如作為開採或生產過程一部分的廢物處理)的經常性經營成本並不計提撥備。因諸如計劃外排放導致的污染等不可預知事項而產生的成本，在該事項導致一項很可能發生且能夠可靠估計的義務時，確認為一項開支和負債。

實際閉礦及復墾開支的時間依賴於若干因素，例如資產的週期及性質、經營執照狀況、本集團的章程準則以及經營礦區環境。開支或會於閉礦前後產生，並可延續一段時間，視乎閉礦及復墾的要求而定。

閉礦及復墾撥備按照本集團礦場所在地的相關規則及規例根據礦場估計所需開支計提。本集團根據對進行所需工程的未來現金開支的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估計其有關最終復墾及閉礦的負債，而撥備金額反映預期清償義務所需的開支的現值。於初步確認閉礦及復墾撥備時，相應成本作為一項資產予以資本化，反映取得經營業務未來經濟利益的部分成本。閉礦及復墾的資本化成本乃於計入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採礦相關資產內確認，並據此計提折舊。撥備的價值隨着折現影響的轉回逐步增加，產生的開支確認為融資成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乃按僱員提供服務時預計將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進行確認。所有短期僱員福利均確認為開支，惟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另行規定或允許將有關福利計入資產成本則除外。

負債乃就屬於僱員的福利(工資及薪金、年假及病假等)並經扣除任何已支付金額後進行確認。

退休福利成本

向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支付的款項視作向界定供款計劃支付的款項處理，而本集團於該等計劃下的責任相等於界定供款退休福利計劃所產生者。

本集團並無營運任何界定供款計劃，因此概無已沒收供款，本公司亦未就界定福利計劃聘用任何精算師。

借貸成本

直接用作購買、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頗長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的借貸成本列作該等資產的成本，直到該等資產大致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

任何於相關資產準備用作其擬定用途或出售後仍未償還的特定借貸均計入一般借貸組合，以計算一般借貸的資本化率。特定借貸在應用於合資格資產的開支前用作短期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乃自合資格進行資本化的借貸成本扣除。

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 綜合財務報表的編製基準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3.2. 重大會計政策資料(續)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是指本集團可對其產生重大影響力之實體。重大影響力指可參與投資對象之財務及營運決策但並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之權力。

聯營公司業績以及資產及負債以權益會計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入賬。使用權益會計法的聯營公司的財務報表乃按同類交易及類似情況的事項下本集團的統一會計政策編製。根據權益法，於聯營公司的投資初步按成本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確認，並於其後就確認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的損益及其他全面收入予以調整。當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超出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權益(包括任何實質上構成本集團於該聯營公司的投資淨額的長期權益)時，本集團終止確認其所佔的進一步虧損。額外虧損僅於本集團已產生法律或推定責任或須代表聯營公司支付款項時方會計提，並確認負債。

於聯營公司的投資乃自投資對象成為聯營公司當日起按權益法入賬。收購於聯營公司的投資時，投資成本超出本集團應佔投資對象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的任何差額確認為商譽，並計入投資的賬面值。本集團應佔可識別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淨額超出投資成本的任何差額，在重新評估後，即時於收購投資期間於損益內確認。

本集團評估是否有客觀證據證明於聯營公司的權益可能已出現減值。如有任何客觀證據，投資(包括商譽)的全部賬面值會作為單一資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透過比較其可收回金額(使用價值與公平值減出售成本兩者中之較高者)與其賬面值以進行減值測試。任何已確認的減值虧損不會分配到任何資產(包括商譽)，而會構成投資賬面值的一部分。倘投資的可收回金額其後回升，任何減值虧損撥回按照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的會計政策時，董事須作出有關資產及負債賬面值而目前未能從其他來源得出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乃基於過往經驗及被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實際結果或會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均按持續基準進行審閱。倘對會計估計的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的期間，則有關修訂會於該期間確認，而倘修訂影響當前及未來期間，則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應用會計政策的關鍵判斷

以下為董事在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的過程中作出，而對在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的金額有最重大影響的關鍵判斷(除涉及估計的判斷外(見下文))。

釐定債務工具的分類時的判斷

作為本集團現金流量管理的一部分，於票據到期結付前向金融機構貼現大部分票據或向供應商背書大部分票據。本集團管理層認為本集團所持有應收票據的業務模式為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將其出售。因此，本集團管理層信納應收票據乃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

有關日後之主要假設及於報告期末估計不明朗因素(可能存在導致下一個財政年度內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出現大幅調整之重大風險)之其他主要來源如下。

商譽估計減值

釐定商譽是否存在減值需對獲分配商譽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的可收回金額進行估計，其為使用價值或公平值減出售成本的較高者。使用價值的計算需要本集團估計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預計產生的未來現金流量及計算現值的合適貼現率。倘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變化導致未來現金流量下調或貼現率上調，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進一步減值虧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商譽的賬面值為人民幣209,13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9,132,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零(二零二四年：零))。可收回金額計算詳情披露於附註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會釐定其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攤銷費用。該估計乃基於性質相若之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並經計及生產計劃及採用產量單位折舊法計算得出的礦山估計儲量(計入無形資產)而作出。本集團將於可使用年期短於先前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攤銷費用，或撇銷／撇減技術上已過時或棄用的資產。

儲量估量

探明及概略儲量估量為可自本集團的採礦物業以具經濟效益的方式合法開採的鐵礦石數量估量，並根據獨立技術審閱報告參考各礦場的近期生產及技術資料後釐定。鐵礦石價格、生產成本及鐵礦石運輸成本等因素波動、回採率變動或不可預料的地質或岩土險情均可能會令管理層改變生產計劃，導致須修訂鐵礦石儲量估量。

鑒於在估計不同期間出現的儲量變動所用的經濟假設及營運過程中產生的額外地質數據，儲量估量或會於不同期間出現變動。

所報儲量的變動或會在以下多個方面影響本集團的財務業績及財務狀況：

- 資產賬面值可能會因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變動而受到影響。
- 在損益中扣除的折舊及攤銷可能發生變動(倘有關扣除項目以生產單位基礎釐定或資產可使用經濟年期發生變動)。
-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可能會因稅項利益可收回估計的變化而出現變動。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長期資產(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估計減值

本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審閱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等資產，以釐定資產賬面值是否超過可收回金額。倘存在任何上述跡象，則確認減值虧損。

資產可收回金額為其公平值減出售成本與按其預期日後現金流量現值計算的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當無法估計個別資產(包括使用權資產)的可收回金額時，本集團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包括在可建立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礎時分配企業資產，否則可收回金額根據已獲分配相關企業資產的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組別釐定。在評估使用價值時，於編製現金流量預測以計算現值時，管理層需要對預算收入、毛利率、長期增長率及貼現率作出重大判斷及假設。倘實際日後現金流量少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有變導致下調日後現金流量，可能會產生額外減值虧損。相反，則可能須作出減值虧損撥回。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長期資產的賬面值為人民幣1,536,147,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33,38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28,299,000元(扣除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134,911,000元))。

閉礦及復墾撥備

附註35所載的閉礦及復墾撥備乃董事根據現時監管規定及其最佳估計而釐定。本集團管理層根據進行必要工作時花費的未來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的詳細計算，估計最終開墾及關閉礦區產生的負債。該項撥備反映清償負債預期所需支出的現值。然而，由於採礦活動對土地及環境的影響只會在未來期間變得明顯，故相關估計成本可能於日後發生變化。該項撥備定期進行審閱，以適當反映現時及過往採礦活動產生的負債現值。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閉礦及復墾撥備的賬面值為人民幣91,53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09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 重要會計判斷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金融資產減值估計

本集團定期檢討其金融資產以評估減值，並定期覆核估計減值所用的方法及假設，以減少估計損失與實際損失之間的差異。

董事根據該等資產的信貸風險估計有關金融資產(包括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受限制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金額。估計該等資產的信貸風險涉及高水平的估計及不確定性。當實際未來現金流量低於預期或高於預期，則可能產生重大減值虧損或重大減值虧損撥回。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計量的金融資產的賬面值約為人民幣1,860,080,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38,20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61,767,000元(扣除呆賬撥備人民幣32,777,000元))。

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倘可能有應課稅溢利可供抵銷可動用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則本集團會就所有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倘日後實際產生的溢利低於預期，或事實及情況發生變化導致對未來應課稅溢利估計的修訂，則可能導致遞延稅項資產出現重大撥回或進一步確認，其將於該撥回或進一步確認發生後於期內損益中確認。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確認抵銷遞延稅項負債前的遞延稅項資產人民幣190,69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30,55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

(i)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細分

A.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鐵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高純鐵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鐵精礦	215,237	-	-	215,237
高純鐵	-	2,328,803	-	2,328,803
建築材料	-	-	25	25
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2,653	9,553	898	13,104
	217,890	2,338,356	923	2,557,169
提供服務(隨時間確認)				
鐵礦石加工	2,335	-	-	2,335
總計	220,225	2,338,356	923	2,559,504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220,225	2,338,356	923	2,559,5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續)

(i) 來自客戶合約收入的細分(續)

B.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鐵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高純鐵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貨品銷售(在某一時間點確認)				
鐵精礦	200,318	-	-	200,318
高純鐵	-	2,252,706	-	2,252,706
建築材料	-	-	2,287	2,287
原材料及剩餘材料	1,473	23,409	1,590	26,472
	201,791	2,276,115	3,877	2,481,783
提供服務(隨時間確認)				
鐵礦石加工	2,367	-	-	2,367
總計	204,158	2,276,115	3,877	2,484,150
地區市場				
中國內地	204,158	2,276,115	3,877	2,484,1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5. 收入(續)

(ii) 客戶合約的履約責任及收入確認政策

貨品銷售

本集團生產鐵精礦、高純鐵、建築材料、原材料及剩餘材料，並直接向客戶出售。

收入在貨品控制權轉移(即貨品交付及獲接收)時確認。於接收後，客戶有能力指示貨品用途並獲得貨品的絕大部分利益。因此，董事確認有關貨品銷售的履約責任在客戶接收貨品時達成，並在某一時間點確認收入。鐵精礦、高純鐵及建築材料的一般信貸期分別為自收貨起7天、60天及30天。本集團可要求若干客戶就出售鐵精礦及高純鐵支付按金，最高達合約金額100%，取決於客戶的背景、歷史經驗及與其的業務關係。所收取的按金入賬列作「合約負債」。預期有關履約責任將於一年內達成。

提供服務

本集團為其一名關聯方撫順市馬郡城鐵礦有限責任公司(「撫順馬郡城」)的鐵礦石提供鐵礦石加工服務。本集團給予其鐵礦石加工客戶30天的信貸期。

提供該服務的收入乃按噸收取並參考履行相關履約責任的進度而隨時間確認，原因為客戶於本集團提供服務時同時收取及耗用本集團所提供的利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

本集團的經營業務按其地理位置及產品線分別進行架構設計及管理。本集團的主要業務包括於中國從事鐵礦業務及高純鐵業務，以及於澳洲從事金礦業務。各經營分部均為本集團的一個組成部分，該部分(a)從事可能賺取收益及產生開支的業務活動；及(b)其經營業績由首席執行官(即最高營運決策者(「最高營運決策者」))定期審閱，以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的決定。

並無經營分部被匯總以組成本集團可報告分部。

其他經營分部指生產及銷售建築材料(即發泡陶瓷)以及租賃土地。

分部收入及業績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收入及業績分析。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鐵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高純鐵業務 人民幣千元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220,225	2,338,356	-	923	-	2,559,504
分部間銷售	641,361	4,441	-	-	(645,802)	-
	861,586	2,342,797	-	923	(645,802)	2,559,504
分部溢利(虧損)	327,156	15,011	(33,811)	(8,487)	3,192	303,061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20,978)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29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510
融資成本						(338)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						282,28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續)

分部收入及業績(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鐵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高純鐵業務 人民幣千元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對銷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入						
外部銷售	204,158	2,276,115	-	3,877	-	2,484,150
分部間銷售	762,017	5,790	-	-	(767,807)	-
	966,175	2,281,905	-	3,877	(767,807)	2,484,150
分部溢利(虧損)	403,015	(78,174)	(8,737)	(8,957)	13,228	320,375
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						(6,181)
其他收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						(10,601)
應佔聯營公司業績						(4,473)
本集團除稅前溢利						299,120

經營分部的會計政策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如附註3所載)相同。分部溢利或虧損指各分部所賺取的溢利或所產生的虧損，當中不包括中央行政管理費及董事薪酬的分配、應佔聯營公司業績、其他收入以及其他收益及虧損(惟直接歸屬於分部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減值虧損除外)。此為向最高營運決策者報告以作資源分配及表現評估用途的計量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

以下為本集團按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劃分的資產及負債分析：

分部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鐵礦業務	1,203,052	1,090,381
高純鐵業務	1,631,543	1,657,039
金礦業務	1,056,488	560,234
可報告分部資產總值	3,891,083	3,307,654
其他報告分部	63,073	65,557
未分配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2	147
其他應收款項	–	6,047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9,598	8,08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657	204,455
綜合資產總額	4,039,663	3,591,948

分部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鐵礦業務	885,793	616,182
高純鐵業務	1,134,325	1,352,664
金礦業務	39,090	141,938
可報告分部負債總值	2,059,208	2,110,784
其他報告分部	3,102	3,013
未分配		
稅項負債	37,406	33,865
應付股息	–	2,684
綜合負債總額	2,099,716	2,150,34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就監控分部表現及在分部間分配資源而言：

- 除由總部持有且無法具體分配的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其他應收款項、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之外，所有資產分配至各可報告及經營分部；及
- 除總部產生的若干稅項負債及應付股息之外，所有負債分配至可報告及經營分部。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可報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鐵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高純鐵業務 人民幣千元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分部總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所包括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87,626	51,080	88,152	226,858	542	227,400
折舊及攤銷	87,348	63,064	641	151,053	3,786	154,839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虧損(收益)	296	1,685	-	1,981	(396)	1,585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	-	-	-	311	31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撥回)的 減值虧損	2,954	3,567	-	6,521	(1,168)	5,353
其他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69	9	-	78	-	78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款項撥回減值虧損	(1,635)	(416)	-	(2,051)	-	(2,051)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續)

分部資產及負債(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鐵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高純鐵業務 人民幣千元	金礦業務 人民幣千元	可報告 分部總值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計量分部損益或分部資產						
所包括的金額：						
添置非流動資產(附註)	69,508	21,351	37,465	128,324	11,469	139,793
折舊及攤銷	85,169	50,800	631	136,600	3,103	139,703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 虧損(收益)	3,984	(1,124)	-	2,860	1,121	3,981
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撥回)的 減值虧損	56	1,963	-	2,019	(3,150)	(1,131)
其他應收款項撥回減值虧損	(3,633)	-	-	(3,633)	-	(3,633)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 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	2,616	1,081	-	3,697	-	3,697

附註：非流動資產包括物業、廠房及設備、無形資產及使用權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6. 經營分部(續)

區域資料

本集團於中國及澳大利亞經營業務。

有關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收益的資料乃按客戶的位置呈列。有關本集團非流動資產的資料乃按資產的區域位置呈列。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益		非流動資產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中國	2,559,504	2,484,150	1,237,397	1,248,296
澳大利亞	–	–	530,815	97,224
日本	–	–	8,284	7,384
	2,559,504	2,484,150	1,776,496	1,352,904

附註：非流動資產不包括金融工具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來自相應年度對本集團總收入貢獻超過10%的客戶收入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客戶 A ¹	441,753	425,332
客戶 B ¹	265,280	不適用 ²
總計	707,033	425,332

¹ 來自銷售高純鐵的收入

² 相應收入並無貢獻本集團總收入超過1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7A. 其他收入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銀行利息收入	12,640	10,221
政府補助	127	1,052
租金收入	1,200	1,200
其他	–	382
	13,967	12,855

7B. 其他收益及虧損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減值虧損	(311)	–
於一間聯營公司的權益的減值虧損(附註22)	–	(5,975)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虧損)	97	(907)
外匯虧損淨值	(420)	(54)
出售／撤銷物業、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585)	(3,981)
來自一間聯營公司股東的業績補償	1,500	–
其他	2,897	(2,056)
	2,178	(12,973)

8. 預期信貸虧損模式下的減值虧損，扣除撥回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已確認(撥回)減值虧損：		
– 貿易應收款項	5,353	(1,131)
– 其他應收款項	78	(3,633)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2,051)	3,697
	3,380	(1,06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9. 融資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以下各項的利息：		
— 銀行借款	44,571	41,877
— 其他借款	3,180	1,181
— 已貼現票據	18,663	22,841
— 租賃負債	130	176
— 復墾撥備	2,888	1,443
	69,432	67,518

10. 除稅前溢利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加計)以下項目：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核數師酬金		
— 審核及審閱服務	3,200	3,700
— 其他服務	278	681
	3,478	4,381
確認為開支的存貨成本	1,798,900	1,698,170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	118,279	104,951
無形資產攤銷	19,730	19,931
使用權資產折舊	16,830	14,821
折舊及攤銷總額	154,839	139,703
資本化於存貨	(133,622)	(116,085)
	21,217	23,618
分析：		
— 計入研發開支	—	1
— 計入行政開支	21,217	23,617
	21,217	23,61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0. 除稅前溢利(續)

除稅前溢利已扣除(加計)以下項目：(續)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及福利	188,511	180,332
花紅	10,122	9,685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5,622	13,41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7,365	4,566
總員工成本(包括董事)	231,620	207,997
資本化於存貨以及勘探及估值資產	(108,956)	(91,247)
	122,664	116,750
分析：		
— 計入研發開支	—	49
— 計入分銷及銷售開支	663	1,296
— 計入行政開支	122,001	115,405
	122,664	116,750
計入損益的研發成本分析：		
— 折舊及攤銷	—	1
— 所耗用原材料	—	6
— 員工成本	—	49
— 技術服務費用	351	2,201
— 其他	—	4
	351	2,26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中國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90,975	114,567
預扣稅	3,541	7,260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61	4,737
	95,277	126,564
遞延稅項(附註25)：	18,235	(2,993)
於本年度確認的所得稅開支總額	113,512	123,571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企業所得稅法」)及企業所得稅法實施條例，此兩年度中國附屬公司的稅率均為25%。

其他司法權區產生的稅項按相關司法權區現行稅率計算。

由於本公司及若干位於香港及澳洲的附屬公司於兩個年度內概無自該等司法權區產生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所得稅計提撥備。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1. 所得稅開支(續)

可按照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與除稅前溢利對賬的年內所得稅開支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282,284	299,120
按中國所得稅稅率25%計算的稅項	70,571	74,780
不可扣稅開支的稅務影響	16,207	9,490
額外扣減研發開支的稅務影響	(70)	(455)
未確認的可抵扣暫時差額的稅務影響	5,722	(1,655)
未確認的稅項虧損的稅務影響	32,351	18,82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2,904)	-
過往年度撥備不足	761	4,737
其他司法權區營運附屬公司稅率不同之影響	(1,568)	(565)
於出售集團的投資遞延稅項調整(定義見附註13)	-	11,153
持作出售資產終止後重新分類(附註13)	(11,099)	-
預扣稅	3,541	7,260
年內所得稅開支	113,512	123,5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收購附屬公司

(i) 收購雙福礦業

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五日，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傲牛礦業以人民幣21,000,000元收購雙福礦業100%股權，其中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支付按金人民幣7,000,000元。於收購事項完成後，雙福礦業成為傲牛礦業的全資附屬公司。

由於本集團收購並不構成業務的一組資產及負債，本集團識別及確認所收購的個別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的負債，方法為首先將購買價按各自的公平值分配至金融資產／金融負債，而採購價餘額則於收購日期分配至勘探及估值資產。

於收購日期確認的資產及負債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
無形資產－勘探及估值資產	21,118
其他應付款項	(264)
淨資產	21,000
二零二三年的現金支付代價	7,000
二零二四年的現金支付代價	14,000
已獲得的淨資產	21,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2. 收購附屬公司(續)

(i) 收購雙福礦業(續)

收購雙福礦業產生的現金淨流出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的現金支付代價	7,000
二零二四年的現金支付代價	14,000
減：已獲得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46)
	20,854

(ii) 收購Cygnet Gold的非控股權益

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罕王澳洲全資附屬公司Watkins Gold自非控股權益額外收購Cygnet Gold的36.7%股權，代價為19,38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92,311,000元)。此次收購後，Watkins Gold直接於Cygnet Gold的股權由56.7%增至93.4%。所支付代價超過非控股權益價值的差額人民幣58,391,000元已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的其他儲備。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Watkins Gold自非控股權益額外收購Cygnet Gold的6.6%股權，代價為16,60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76,992,000元)，其中Cygnet Gold的合共2.75%股權由Qiu Family Super Pty Ltd ATF Qiu Family Super Fund及Golden Resource(兩者均由邱博士控制)出售，代價為6,900,00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2,003,000元)。此次收購後，Watkins Gold於Cygnet Gold的直接股權由93.4%增至100%。所支付代價超過非控股權益價值的部分人民幣66,659,000元計入綜合權益變動表中的其他儲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3.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

於二零二四年七月一日，本公司附屬公司HGM Resources Pty Ltd訂立股份出售協議（「股份出售協議」），以出售Primary Gold Pty Ltd及其全資附屬公司Primary Minerals Pty Ltd（「出售集團」）的100%權益（「出售事項」）。根據股份出售協議，本公司有條件同意出售，而買方Huineng Gold有條件同意購買Primary Gold Pty Ltd之100%權益，購買價為300百萬澳元，加上3,116,653澳元的環境債券（合共相當於人民幣1,444,351,000元）。此出售事項乃由買方於完成全球競價出售程序後基於公平磋商提出。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完成，並須待澳大利亞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及中國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批准的主要條件獲達成後方告作實。

預期將於十二個月內出售之出售集團應佔資產及負債已分類為持作出售之資產，並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就分部報告而言，出售集團會被計入本集團的金礦業務（見附註6）。

由於預期出售所得款項淨額將超過出售集團之賬面淨值，故概無需確認減值虧損。

分類為持作出售之出售集團之主要資產及負債類別如下：

	人民幣千元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791
無形資產	313,643
受限制存款	12,284
其他應收款項	16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817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總額	341,697
撥備	12,496
遞延稅項負債	59,304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4,142
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負債總額	75,942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一日（即股份出售協議界定的日落日期），買方未能取得澳大利亞外國投資審查委員會的批准，此為於日落日期前將予達成的關鍵條件之一。因此，於二零二五年七月二日，賣方選擇行使權利終止股份出售協議（「終止」）。鑒於終止，本公司不再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將當時出售集團的相關資產及負債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9名(二零二四年：11名)董事的酬金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以權益 結算的股份 支付開支	花紅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附註e)：						
— 楊繼野(附註a)	—	112	1,887	—	400	2,399
— 鄭學志(附註b)	—	112	1,072	—	400	1,584
— 邱博士	—	358	4,066	6,106	—	10,530
— 張晶(附註c)	—	154	659	966	200	1,979
非執行董事(附註f)：						
— 夏茁	217	—	—	—	—	217
— 趙延超(附註c)	217	—	—	—	—	217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g)：						
— 王平	289	—	—	—	145	434
— 王安建	253	—	—	—	126	379
— 趙炳文(附註c)	217	—	—	—	108	325
	1,193	736	7,684	7,072	1,379	18,06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董事袍金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 計劃供款 人民幣千元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人民幣千元	以權益	花紅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結算的股份 支付開支 人民幣千元		
執行董事(附註e)：						
— 楊繼野(附註a)	—	247	1,227	—	660	2,134
— 鄭學志(附註b)	—	131	1,012	—	108	1,251
— 邱博士	—	330	2,995	2,504	—	5,829
— 張晶(附註c)	—	167	562	—	244	973
非執行董事(附註f)：						
— 李堅(附註d)	88	—	—	—	—	88
— 夏茁	222	—	—	—	—	222
— 趙延超(附註c)	176	—	—	—	—	176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g)：						
— 王平	292	—	—	—	—	292
— 王安建	252	—	—	—	—	252
— 馬青山(附註d)	88	—	—	—	—	88
— 趙炳文(附註c)	176	—	—	—	—	176
	1,294	875	5,796	2,504	1,012	11,481

* 執行董事的花紅乃根據相關個人的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的經營業績釐定。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的花紅乃為認可彼等所作貢獻及於二零二五年在檢討公司重大事宜所花費的額外時間而作出。該等付款與表現無關，亦不構成表現薪酬的一部分。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4. 董事及主要行政人員酬金(續)

附註：

- (a) 楊繼野擔任本集團首席執行官。
- (b) 鄭學志擔任本集團首席運營官。
- (c) 張晶、趙延超及趙炳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獲委任。
- (d) 李堅及馬青山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二十三日辭任。
- (e) 上述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就管理本公司及本集團事務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f) 上述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集團董事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g) 上述獨立非執行董事酬金乃為彼等作為本集團董事所提供服務的酬金。
- (h) 孫鐵民博士於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董事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聘金或作為離職賠償。於該兩個年度內，概無董事放棄任何酬金。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罕王澳洲已贖回並註銷過往年度根據罕王澳洲購股權計劃授予邱博士的購股權。贖回邱博士購股權的總代價約為8.02百萬澳元(相當於人民幣37,198,000元)。同日，邱博士及張晶女士獲授予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購股權。附屬公司股份期權計劃之詳情載於附註39。

於年結日後，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楊繼野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會主席、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鄭學志先生辭任本公司執行董事、首席營運官兼常務副總裁。同日，現任執行董事邱博士獲委任為本公司首席執行官兼總裁及非執行董事夏茁先生獲委任為董事會主席。湯文斌先生及張俊峰先生獲委任為本公司執行董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5. 五位最高薪酬的僱員

於年內，五名最高薪酬個人包括三名董事(二零二四年：兩名董事)，彼等薪酬詳情載於附註14。餘下兩名(二零二四年：三名)最高薪酬個人於二零二五年的薪酬如下：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僱員		
—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673	2,742
— 花紅	1,253	1,72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45	333
— 以股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1,931	—
	5,002	4,804

五名最高薪酬個人之薪酬介乎下述範圍：

	二零二五年 人數	二零二四年 人數
1,500,001 港元(「港元」)至 2,000,000 港元	1	3
2,000,001 港元至 2,500,000 港元	1	1
2,500,001 港元至 3,000,000 港元	1	—
3,500,001 港元至 4,000,000 港元	1	—
6,000,001 港元至 6,500,000 港元	—	1
11,500,001 港元至 12,000,000 港元	1	—
	5	5

於本年度內，本集團概無向任何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加入本集團後的聘金或作為離職賠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6. 股息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年內已確認為分派的授予本公司普通股股東股息：		
二零二四年末期－每股0.02港元 (二零二三年：每股0.02港元)(附註)	35,131	34,986
二零二五年中期－無(二零二四年：每股0.02港元)(附註)	—	35,220
	35,131	70,206

附註：

於本年度，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每股0.02港元合共39,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851,000元)，其中38,40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131,000元)的股息(扣除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受限制股份應佔股息79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20,000元))已派付予於二零二五年六月六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於二零二四年，就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宣派股息每股0.02港元合共39,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706,000元)，其中38,40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4,986,000元)的股息(扣除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受限制股份應佔股息79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20,000元))已派付。

二零二五年中期概未建議派發股息。於二零二四年，中期股息每股0.02港元合共39,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945,000元)的股息已宣派，其中38,409,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5,220,000元)的股息(扣除就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而持有的受限制股份應佔股息791,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725,000元))已派付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九日名列股東名冊的本公司擁有人。

自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末以來，概無建議派發股息(二零二四年：39,200,000港元(相當於人民幣36,301,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7. 每股盈利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乃根據以下數據計算：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溢利	172,149	180,941

	股份數目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	1,939,571,000	1,920,461,000

於本年度概無購回普通股。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用作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的加權平均普通股數目已就作為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發行的75,000,000股普通股的加權平均影響作出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

	樓宇 人民幣千元	採礦構築物 人民幣千元	廠房及機器 人民幣千元	其他設備 人民幣千元	汽車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74,546	180,936	891,745	28,855	113,349	98,878	2,188,309
添置	302	–	22,674	1,691	1,920	17,636	44,223
轉讓	67,069	–	9,036	91	–	(76,196)	–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	–	–	–	(13,791)	(13,791)
出售／撤銷	(16,032)	(28)	(14,421)	(1,811)	(23,012)	(1,200)	(56,504)
匯兌調整	–	–	(55)	–	(40)	(1,022)	(1,11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5,885	180,908	908,979	28,826	92,217	24,305	2,161,120
添置	2,355	–	55,393	655	1,040	60,448	119,891
轉讓	1,180	–	34,301	–	–	(35,481)	–
於停止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後							
重新分類(附註13)	–	–	–	–	–	14,349	14,349
出售／撤銷	(9,299)	–	(31,155)	(599)	(2,066)	–	(43,119)
匯兌調整	–	–	34	–	21	–	5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0,121	180,908	967,552	28,882	91,212	63,621	2,252,296
折舊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03,283	152,832	649,161	24,168	105,912	16,710	1,452,066
年內撥備	52,665	2,070	43,098	1,631	5,487	–	104,951
轉讓	1,401	–	–	–	–	(1,401)	–
於出售／撤銷時對銷	(12,952)	(13)	(13,244)	(1,782)	(21,912)	–	(49,903)
匯兌調整	–	–	(55)	–	(24)	–	(7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4,397	154,889	678,960	24,017	89,463	15,309	1,507,035
年內撥備	40,720	2,573	71,455	1,234	2,297	311	118,590
於出售／撤銷時對銷	(8,246)	–	(21,948)	(524)	(1,919)	–	(32,637)
匯兌調整	–	–	30	–	15	–	4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76,871	157,462	728,497	24,727	89,856	15,620	1,593,033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250	23,446	239,055	4,155	1,356	48,001	659,26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1,488	26,019	230,019	4,809	2,754	8,996	654,08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經計及其估計剩餘價值後，上述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除採礦構築物及在建工程外)按直線法於以下期間內折舊：

樓宇	8至20年
廠房及機器	3至10年
其他設備	3至5年
汽車	3至12年

採礦構築物乃基礎設施，主要包括主要和輔助礦井、地下通道及就業務未來經濟利益資本化的其他採礦成本。就採礦構築物計提折舊，以根據各礦山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介於5至20年)按直線法撇銷其成本。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就停止一項在建工程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311,000元(二零二四年：無)。

本集團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已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具體披露概述於附註4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18.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本集團作為出租人

本集團以經營租賃的方式出租商業物業。初始租期為5年(二零二四年：5年)。租賃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樓宇內的經營租賃商業物業的分類以及期初與期末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2,430
折舊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87
年內撥備	42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13
年內撥備	42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739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69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17

19. 商譽

	收購 Emerald Planet 集團 人民幣千元
成本及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209,132

有關商譽減值測試的詳情於附註24披露。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

	軟件	探礦權	勘探及 估值資產	技術專業知識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成本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5,920	442,368	489,512	10,904	958,704
添置	78	1,523	55,221	453	57,27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所得 (附註 12(i))	–	–	21,118	–	21,118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	(313,643)	–	(313,643)
匯兌調整	–	–	(29,808)	–	(29,80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998	443,891	222,400	11,357	693,646
添置	38	5,121	107,867	–	113,026
於停止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後 重新分類(附註 13)	–	–	326,323	–	326,323
轉撥	–	88,802	(88,802)	–	–
成本恢復(附註)	–	–	(20,219)	–	(20,219)
匯兌調整	–	–	5,377	–	5,37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6,036	537,814	552,946	11,357	1,118,153
攤銷及減值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12,539	370,088	1,280	10,232	394,139
年內費用	1,917	17,189	–	825	19,931
匯兌調整	–	–	(79)	–	(7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456	387,277	1,201	11,057	413,991
年內費用	532	19,198	–	–	19,730
匯兌調整	–	–	43	–	43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4,988	406,475	1,244	11,057	433,764
賬面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48	131,339	551,702	300	684,38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542	56,614	221,199	300	279,655

附註：

該金額指根據股份出售協議所約定，本集團就 Huineng Gold 進行盡職調查過程中產生的勘探及評估費用而向 Huineng Gold 收取的報銷費用。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0. 無形資產(續)

上述無形資產的使用年期有限。軟件於五年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採礦權以直線法按基於實際採礦生產有關權利未屆滿年期或以生產單位法按根據有關實體的生產計劃及／或礦區的探明及概算儲量得出的礦區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為準)予以攤銷。勘探及估值資產將於獲得採礦權證後立即轉撥至採礦權。技術專業知識於五年內按直線法進行攤銷。

截至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兩個年度，並無確認減值虧損。

本集團若干無形資產已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概述於附註43。

21. 使用權資產

	租賃土地 人民幣千元	辦公室及 物業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81,589	10,906	192,49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192,001	2,558	194,559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13,839	2,991	16,830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折舊費用	11,713	3,108	14,8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1. 使用權資產(續)

	截至下列日期止年度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與短期租賃相關的開支	670	1,615
租賃現金流出總額	6,991	14,261
新增使用權資產	14,702	17,177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其營運出租若干租賃土地、辦公室及物業、機器及設備(二零二四年：租賃土地、辦公室及物業、機器及設備)。租賃土地、辦公室及物業、機器及設備的租賃合約訂有6個月至20年的固定租期。租賃條款乃在個別基礎上磋商，包括各種不同條款及條件。於釐定租期及評估不可撤回期間的長度時，本集團應用合約的定義並釐定合約可強制執行的期間。

租賃土地於5至50年受益期內進行攤銷。計入租賃土地賬面值人民幣90,13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5,922,000元)指就採礦目的預付予多名農民的租金，而並無就該等預付租金取得土地證書。該等辦公室、物業以及工廠大廈於租期內予以攤銷。

本集團若干使用權資產已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銀行借款的抵押，概述於附註43。

本集團定期就辦公室及物業、機器及設備訂立短期租約。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短期租賃組合與上文披露的短期租賃開支有關的短期租賃組合相若。

租賃限制或契諾

此外，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10,707,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0,906,000元(二零二四年：已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2,196,000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人民幣2,558,000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該等租賃協議並無施加任何契諾。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投資成本	47,384	46,384
應佔收購後虧損及其他全面開支 減值	(12,559) (25,227)	(13,069) (25,227)
	9,598	8,088

聯營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 登記國家	主要營業地點	本集團持有所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主要業務
			二零二五年 %	二零二四年 %	
西藏歐帝電子科技有限公司 (「西藏歐帝」)(附註a)	中國	中國	10.50	10.22	生產及銷售液晶 體顯示器產品
株式會社MCW(附註b)	日本	日本	15.00	15.00	護理學校
南京驛歐軟件有限公司 (「南京驛歐」) (附註c)	中國	中國	20.00	-	生產及銷售 液晶體顯示器 產品

附註：

- (a) 對西藏歐帝的投資乃由本集團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拓澳實業有限公司(「上海拓澳」)作出。上海拓澳有權任命西藏歐帝董事會五名董事中的一名董事，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對西藏歐帝行使重大影響力，並作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入賬。
- (b) 該項投資乃由本公司直接作出。本公司有權任命其董事會五名董事中的兩名董事，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對株式會社MCW行使重大影響力，並作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入賬。
- (c) 對南京驛歐的投資乃由上海拓澳於二零二五年作出。上海拓澳有權任命南京驛歐董事會五名董事中的一名董事，因此，董事認為，本集團能夠對南京驛歐行使重大影響力，並作為對聯營公司的投資入賬。

有關該重要聯營公司的財務資料載列於下文。下文財務資料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的聯營公司財務報表所示的金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2.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續)

重要聯營公司之財務資料概述

西藏歐帝乃使用權益法於該等綜合財務報表內入賬。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3,301	86,232
非流動資產	117,171	121,773
流動負債	(234,163)	(154,294)
非流動負債	(1,273)	(49,900)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86,681	154,849
年內虧損	(55,976)	(46,609)

上文概述的財務資料與綜合財務報表內確認的於聯營公司權益的賬面值對賬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西藏歐帝淨(負債)資產	(74,964)	3,811
本集團於西藏歐帝的所有權權益的比例	10.50%	10.22%
本集團分佔西藏歐帝的淨(負債)資產	—*	389
商譽	25,227	25,227
減值(附註)	(25,227)	(25,227)
本集團於西藏歐帝權益的賬面值	—	389

* 未確認年內分佔西藏歐帝虧損人民幣7,871,000元並未呈列，乃由於本集團應佔聯營公司虧損僅限於其投資成本。

附註：由於西藏歐帝持續錄得財務虧損，本集團管理層密切監察其財務表現及其對本集團的財務影響。經進行減值評估後，管理層決定對本集團於西藏歐帝的權益全數減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

鐵礦業務及高純鐵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減值評估詳情進一步闡述如下：

鐵礦業務

傲牛鐵礦

傲牛鐵礦位於撫順市撫順縣後安鎮，本公司透過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該礦區，並擁有公路、電和水等基礎設施。由於傲牛鐵礦的生產尚未恢復，此超出最初的計劃，故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存在減值跡象並對現金產生單位進行減值評估。傲牛鐵礦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乃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按預計生產年限釐定的9年(二零二四年：9年)財務預算的預測現金流量，貼現率為18.8%(二零二四年：18.2%)。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估計現金流量，包括預算收入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傲牛進行鐵礦石加工的生產能力及管理層對市場需求的預期。繼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減值評估後，管理層認為無需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無)。於報告期末，傲牛鐵礦的長期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35,000,000元(扣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62,60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續)

鐵礦業務(續)

上馬鐵礦

上馬鐵礦坐落在撫順鐵礦成礦帶的中心位置，毗鄰傲牛鐵礦，目前正在進行基建工程及勘探施工。生產目前暫停，以重新評估開採儲量，並計劃於二零二九年開始。生產及開發計劃仍在進行中，並根據最新勘探結果定期更新。經過評估，管理層認為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無需確認進一步減值虧損(二零二四年：無)。

上馬鐵礦於二零二五年取得更新的採礦許可證，礦區面積由約6.7平方公里擴大至11平方公里。更新的採礦許可證亦包括此前在本公司的採礦權證內所新增的鐵礦石資源量。

由於上馬鐵礦目前被擱置，以重估及制定經修訂的生產策略，本集團管理層認為，考慮到日後經濟可行性及盈利能力，此乃上馬鐵礦於目前情況下為補足長期資產的賬面值所產生的減值跡象。上馬鐵礦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計算釐定。該計算乃根據預計生產年限及授出的採礦權期限(以較短者為準)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14年(二零二四年：15年)財務預算的預測現金流量，貼現率為18.3%(二零二四年：18.5%)。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估計現金流量，包括預算收入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上馬鐵礦的儲量估量、估計產能及管理層對市場需求的預期。繼管理層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進行減值評估後，認為無需就現金產生單位確認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上馬鐵礦的長期資產賬面值為人民幣297,483,000元(扣除就物業、廠房及設備確認的累計減值虧損人民幣43,578,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3. 有形及無形資產減值(續)

高純鐵業務

由於銷售價格減少導致本年度經營虧損，本集團管理層認為出現減值跡象並進行減值評估。就減值測試而言，附註18、20及21所載有關高純鐵業務的可使用年期有限的有形及無形資產已被分配至兩個個別現金產生單位拉古工廠及玉麒麟工廠。

拉古工廠及玉麒麟工廠的可收回金額按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5年期(二零二四年：5年期)財務預算的現金流量預測，拉古工廠及玉麒麟工廠的貼現率分別為15.4%及17.1%(二零二四年：15.5%及17.4%)。拉古工廠及玉麒麟工廠超過五年期間的現金流量使用1.5%(二零二四年：1.5%)的穩定增長率推算。使用價值的計算方法所用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估計現金流量，包括預算收入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相關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而作出。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無需就高純鐵業務的有形及無形資產確認減值虧損。於報告期末，拉古工廠及玉麒麟工廠的長期資產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214,663,000元及人民幣99,506,000元。

24. 商譽減值

就減值測試而言，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收購Emerald Planet集團產生的商譽(附註19)已被分配至單一個別現金產生單位玉麒麟工廠。

該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按計算使用價值釐定。該計算使用基於管理層批准的5年期(二零二四年：5年期)財務預算的預測現金流量，貼現率為17.1%(二零二四年：17.4%)。Emerald Planet集團超過5年期的現金流量使用1.5%(二零二四年：1.5%)的穩定增長率推算。計算使用價值的其他關鍵假設涉及估計現金流量，包括預算收入及毛利率。該估計乃基於相關單位的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無需就商譽確認減值虧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

就財務報告目的而言，遞延稅項結餘分析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遞延稅項資產	82,662	212,949
遞延稅項負債	-	(111,864)
	82,662	101,085
減：		
撥轉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相關負債(附註13)	-	59,304
	82,662	160,389

以下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內確認之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增進會計 /稅項 折舊	勘探及 評估資產	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 /呆賬	資產的 平值調整	稅項虧損	減值	撤減存貨	使用權 資產	租賃負債	復墾撥備	物業、 廠房及 設備	於出售集團 的投資遞延	稅項調整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8,865)	(59,927)	11,303	(1,179)	134,041	15,573	879	(1,486)	1,410	10,915	(5,020)	-	98	97,742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4,453)	(14,548)	(499)	(2,306)	65,846	-	-	806	(815)	829	(39)	(43,085)	1,257	2,993	
重新分類為持作出售	-	63,563	-	-	-	-	-	-	-	(4,214)	-	-	(45)	59,304	
匯兌調整	-	4,783	-	-	(5,582)	-	-	17	(21)	(319)	-	1,572	(100)	350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13,318)	(6,129)	10,804	(3,485)	194,305	15,573	879	(663)	574	7,211	(5,059)	(41,513)	1,210	160,389	
於損益中入賬(扣除)	3,857	(17,335)	143	(2,462)	(46,557)	33	-	(1,740)	1,810	(11,232)	11,748	42,352	1,148	(18,235)	
終止分類為持作出售 資產後重新分類	-	(66,132)	-	-	-	-	-	-	-	4,384	-	-	46	(61,702)	
匯兌調整	-	(610)	-	-	3,560	-	-	(19)	20	-	-	(839)	98	2,21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61)	(90,206)	10,947	(5,947)	151,308	15,606	879	(2,422)	2,404	363	6,689	-	2,502	82,66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5. 遞延稅項(續)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有未動用稅項虧損約人民幣96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05,000,000元)可供抵銷日後溢利。已就該等虧損約人民幣549,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703,00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由於難以估計日後溢利，因此並無就餘下金額約人民幣411,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2,000,000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未確認稅項虧損包括虧損約人民幣334,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02,000,000元)，到期日於下表披露。其他虧損可能無限期結轉。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五年	—	23,895
二零二六年	42,575	42,575
二零二七年	84,224	39,388
二零二八年	69,672	39,008
二零二九年	84,537	57,621
二零三零年	52,652	—
	333,660	202,487

除未動用稅項虧損外，本集團於報告期末與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呆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虧損公司減值有關的其他可扣稅暫時差額為人民幣267,17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4,280,000元)。由於無可動用應課稅溢利抵扣可扣稅暫時差額，故並無就有關可扣稅暫時差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以後，就中國附屬公司賺取的溢利宣派股息須繳納預扣稅。由於本集團可控制撥回暫時差額的時間且暫時差額不大可能於可見將來撥回，故並未於綜合財務報表中就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應佔的暫時差額人民幣3,373,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965,000,000元)作出遞延稅項撥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6. 受限制存款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受限制存款乃就以下各項而於銀行存置：		
鐵礦業務	24,292	23,494
金礦業務	15,208	12,851
	39,500	36,345
減：		
於撥轉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時對銷之出售集團之 受限制存款(附註13)	-	(12,284)
	39,500	24,061

附註：結餘指就鐵礦及金礦開採業務的復墾押金而存置於銀行的存款。預期該等存款於接下來的十二個月內不會解除限制，因此分類為非流動資產。

該等受限制存款的利息介乎0.05%至1.15%(二零二四年：0.35%至2.75%)。

27. 存貨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製成品	86,766	92,442
在製品	27,057	34,808
配套材料	123,344	134,064
	237,167	261,31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存貨撥備為人民幣4,20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4,202,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 關聯方(附註47)	3,814	2,675
— 第三方	259,664	171,942
減：信貸虧損撥備	(23,671)	(18,318)
	239,807	156,299
其他應收款項		
— 向供應商墊款	40,483	21,040
— 應收利息	4,307	1,800
— 按金	3,115	2,811
— 資源稅按金	11,635	11,756
— 其他可收回稅項	3,940	3,313
— 可收回增值稅	18,537	19,093
— 員工墊款	1,617	1,497
— 預付開支	6,794	4,633
— 其他	15,238	14,351
	105,666	80,294
減：信貸虧損撥備	(14,040)	(13,962)
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91,626	66,332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總額	331,433	222,631
減：		
撥轉至分類為持作出售的資產(附註13)	—	(162)
	331,433	222,46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

本集團給予其鐵精礦客戶平均7天(二零二四年：7天)、其高純鐵客戶平均60天(二零二四年：60天)、建築材料客戶平均30天(二零二四年：30天)及鐵礦石加工客戶平均30天的信貸期。然而，於信貸期屆滿後及在若干情形下，本集團將與其客戶進一步磋商及或會按個別情況根據其客戶的還款記錄及信貸質素考慮延長還款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應收賬款，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12,43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726,000元)。根據過往結算模式、行業慣例及本集團的過往實際虧損經驗，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當該等應收賬款已逾期超過1年時，違約風險將變高。

以下為貿易應收款項(扣除信貸虧損撥備後)根據發票日期所呈列的賬齡分析。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7天內	63,165	72,975
—8天至30天	29,479	2,266
—31天至60天	33,383	45,308
—61天至90天	23,049	14,545
—91天至1年	90,198	21,205
—1年至2年	533	—
	239,807	156,29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8. 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變動：

	並無信貸 減值的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的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94	17,318	19,712
— 已確認減值虧損	2,723	1,086	3,809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564)	(3,376)	(4,940)
— 撇銷	—	(263)	(263)
— 轉撥至信貸減值	(1)	1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52	14,766	18,318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614	4,689	8,303
— 已撥回減值虧損	(1,256)	(1,694)	(2,95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910	17,761	23,671

其他應收款項撥備變動：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並無信貸 減值的全期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信貸減值的 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611	4,560	10,728	17,899
— 已確認減值虧損	17	22	322	361
— 已撥回減值虧損	(83)	(3,911)	—	(3,994)
— 撇銷	—	—	(304)	(304)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5	671	10,746	13,962
— 已確認減值虧損	—	—	78	7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545	671	10,824	14,04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包括：		
應收票據	279,127	286,076

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為應收票據，其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RMB'000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RMB'000
— 6個月內	279,127	286,07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撥備變動：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5,646	5,646
— 已確認減值虧損	3,595	3,595
— 已撥回減值虧損	(5,646)	(5,64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595	3,595

29A. 轉讓金融資產

29A.1 並未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於當前及過往報告期間，本集團按全面追索基準以貼現／背書或保理方式向銀行、供應商或非銀行金融機構轉讓金融資產。由於本集團並無轉讓金融資產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其繼續悉數確認應收款項的賬面值，並將已收現金確認為(i)其他借款或來自保理貿易應收款項或折讓票據的銀行借款及(ii)來自按全面追索背書票據的貿易應付款項。貿易應收款項按攤銷成本及應收票據按公平值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入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29A. 轉讓金融資產(續)

29A.1 並未完全終止確認的已轉讓金融資產(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全面追索向 非銀行金融機構 保理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向銀行貼現 且未完全終止 確認的票據 人民幣千元	向供應商背書 且未完全終止 確認的票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122,990	110,468	68,191	301,649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122,990)	(110,468)	(68,191)	(301,649)
淨金額	-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全面追索向 非銀行金融機構 保理貿易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向銀行貼現 且未完全終止 確認的票據 人民幣千元	向供應商背書 且未完全終止 確認的票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已轉讓資產之賬面值	49,600	87,580	161,762	298,942
相關負債之賬面值	(49,600)	(87,580)	(161,762)	(298,942)
淨金額	-	-	-	-

29A.2 已完全終止確認但繼續涉入的已轉讓金融資產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已終止確認按全面追索基準向銀行貼現或向若干供應商背書但尚未到期的票據人民幣178,65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249,342,000元)。該等票據由具有高信貸評級的知名中國銀行發行或擔保，因此，本公司董事認為與該等票據有關的重大風險僅限於利率風險，因為該等票據產生的信貸風險極小。就此而言，本集團已將該等票據的絕大部分風險轉移至相關銀行或供應商。然而，倘票據於到期時接納，銀行或供應商有權要求本集團償還未償還結餘。因此，本集團繼續納入該等財務資產。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0.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按公平值計量的上市投資(附註)	252	147
	252	147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非流動資產	252	147
	252	147

附註：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上市股權投資指本集團於一間在澳大利亞證交所上市的實體(二零二四年：一間實體)的股權。該等投資乃按報告期末公平值計量。

31. 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非流動資產	—	71,994
流動資產	449,838	454,162
	449,838	526,156
定期存款		
流動資產	437,620	—
	437,620	—

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現金及原到期日為三個月或少於三個月的短期銀行存款。銀行結餘以浮動利率計息，年利率為0.01%至0.35%(二零二四年：0.125%至0.3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已抵押銀行存款人民幣449,838,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526,156,000元)為開具票據及銀行借款的保證金，到期日介乎兩個月至三年(二零二四年：六個月至三年)。已抵押銀行存款按每年0.05%至3.5%(二零二四年：0.25%至3.5%)的固定利率計息。已抵押銀行存款將於清償相關票據及銀行借款後獲解除抵押。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1. 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及定期存款(續)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定期存款人民幣437,620,000元(二零二四年：無)按固定年利率1.5%至2%計息。

以美元(「美元」)、港元及澳元(各集團實體各自的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美元	75,510	198,734
港元	12,884	2,326
澳元	54,273	—

已抵押銀行存款撥備變動：

	12個月 預期信貸虧損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497	49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

與供應商的付款條款主要按分別自鐵礦業務及高純鐵業務供應商收取貨品起計90天及15天信貸期的方式訂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附註a)		
– 15天內	53,762	110,825
– 15天至90天	29,377	67,370
– 91天至1年	21,352	10,347
– 1年至2年	4,595	1,356
– 2年至3年	502	191
– 3年以上	5,312	5,302
	114,900	195,391
票據融資安排項下的應付票據(附註b)	458,300	594,5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其他應付款項－流動		
預收客戶增值稅	5,369	8,575
其他應付稅項	24,399	14,791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應付款項	32,191	20,808
外判服務應付款項	19,423	14,781
應付運輸費	30,150	17,155
應計開支	3,362	2,115
應付薪金及花紅	18,067	15,273
應付利息	381	756
應付股息	–	2,684
可退還按金	8,681	5,662
採礦權應付款項	–	10,000
已收Huineng Gold有關出售事項的墊款	–	8,464
分拆交易相關應付費用(附註c)	6,246	–
其他	7,118	8,096
	155,387	129,160
其他應付款項－非流動		
可退還按金	2,000	–
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總額	730,587	919,129
減：		
撥轉至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的相關負債(附註13)	–	(4,142)
	730,587	914,98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2. 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附註：

- (a) 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齡分析乃按於報告期末接收貨品的日期呈列。
- (b) 本公司若干附屬公司已收到其他集團實體就若干集團內公司間交易發出的票據。本集團的收款實體已將該等票據全數折讓予銀行或非銀行機構以獲得融資。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該等已折讓予銀行或非銀行機構的內部發行票據為人民幣1,091,000,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130,111,000元)，該款項亦為本集團相關集團內公司間交易按票據結算的總額。該等交易的現金流已於現金流量表內呈列為融資活動。
- (c) 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為打造一個獨立的黃金業務資本平台，推動本公司黃金業務更快發展，同時也為了提升股東所持股份的價值，管理層宣佈建議透過介紹上市方式將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分拆並於香港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為支持建議上市，本公司產生上市費用人民幣14,075,000元，其中人民幣6,246,000元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支付。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宣佈，因戰略調整，終止分拆上市計劃。上市開支金額計入行政開支。

於兩個報告期間末，本集團由銀行開出的未支付應付票據到期日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6個月內	458,300	594,57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3. 合約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銷售以下產品預收金額：		
— 高純鐵	40,865	65,359
— 鐵精礦	—	82
— 建築材料	312	271
	41,177	65,712

本集團可能要求若干客戶就銷售高純鐵及鐵精礦支付按金，最高達合約金額 100%，取決於客戶的背景、本集團過往經驗及與其的業務關係。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於年初計入合約負債餘額的已確認收入為人民幣 65,441,000 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 76,877,000 元）。

34. 借款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銀行貸款	988,816	846,257
其他貸款(附註 i)	122,990	49,600
	1,111,806	895,857
定息借款	1,111,806	895,857
有抵押有擔保	662,448	508,228
有抵押無擔保	337,358	225,629
無抵押有擔保	110,000	160,000
無抵押無擔保	2,000	2,000
	1,111,806	895,857
上述借款的應償還賬面值(附註 ii)：		
— 一年內	989,306	895,857
—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	64,500	—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	58,000	—
	1,111,806	895,8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4. 借款(續)

附註：

- i. 其他貸款乃產生自向附有全面追索權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保理應收款項。披露詳情載於附註29A。
- ii. 該等金額乃按相關貸款協議所載既定還款日期計算。

本集團計息借款的實際利率範圍如下：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
定息借款	3.15 - 8.60	3.45 - 8.60

有抵押有擔保銀行借款由控股股東及彼等控制的公司提供擔保。有抵押有擔保銀行借款中，人民幣596,948,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88,000,000元)由本集團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採礦權、使用權資產及附屬公司的股份作抵押，而人民幣65,5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20,228,000元)則由控股股東所控制的公司的若干資產及本集團附屬公司的股份作抵押。

有抵押無擔保銀行借款人民幣103,9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7,900,000元)由本集團的已抵押銀行存款作抵押，而人民幣110,468,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88,129,000元)則由本集團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作抵押。

有抵押無擔保其他借款人民幣122,99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49,600,000元)由貿易應收款項作抵押。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無抵押有擔保銀行借款約人民幣110,000,000元(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60,000,000元)由本集團附屬公司、控股股東及彼等控制的公司提供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5. 撥備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就報告作出的分析：		
非流動負債	91,537	29,096

	復墾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9,096
年內額外撥備	47,210
復墾責任的利息	2,888
復墾責任的付款	(2,487)
終止分類為持作出售資產後重新分類	13,071
匯兌調整	1,75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537

復墾撥備結餘指就金礦業務及鐵礦業務環境修復計提的撥備。

36.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應付租賃負債：		
一年內	3,721	2,19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兩年期間內	3,355	–
超過兩年但不超過五年期間內	3,631	–
	10,707	2,196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示須於12個月內結清的金額	(3,721)	(2,196)
非流動負債項下所示須於12個月後結清的金額	6,986	–

適用於租賃負債的加權平均增量借款利率介乎4.35%至7.00%（二零二四年：3.00%至4.35%）。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7. 股本

本公司股本變動詳情載列如下：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 千港元
每股面值0.1港元的普通股				
法定				
於一月一日及十二月三十一日	10,000,000	10,000,000	1,000,000	1,000,000

	股份數目		股本	
	二零二五年 千股	二零二四年 千股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已發行及繳足				
於一月一日	1,960,000	1,960,000	160,203	160,203
發行股份	75,000	–	6,852	–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2,035,000	1,960,000	167,055	160,203

附註：

為籌集資金以支持本集團擬向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注資，本公司按每股3.13港元的代價發行75,000,000股普通股。該等普通股已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九日根據一般授權發行予獨立投資者。新股份在各方面與現有股份享有同等地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

38.1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 登記及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 所有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i>直接持有：</i>						
China Hanking Investment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00%	100.00%	
拓川資本	投資控股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100.00%	100.00%	
Emerald Planet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00%	100.00%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開曼群島	法定股本50,000美元	90.44%	不適用	
<i>間接持有：</i>						
罕王澳洲	投資控股	澳大利亞	普通股 172,000,000 澳元	90.44%	94.00%	
中國罕王(香港)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100.00%	100.00%	
China Hanking (BVI) International Limited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00%	100.00%	
瀋陽罕王礦產資源集團有限公司 (前稱瀋陽東洋煉鋼公用 設施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開採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84,000,000 美元	100.00%	100.00%	b
瀋陽元正實業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開採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5,000,000 元	100.00%	100.00%	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38.1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 登記及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 所有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傲牛礦業	銷售鐵礦石開採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100,000,000元	100.00%	100.00%	a
毛公礦業	銷售鐵礦石開採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5,000,000元	100.00%	100.00%	a
上馬礦業	銷售鐵礦石開採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60,000,000元	100.00%	100.00%	a
嶽順罕王林場有限公司	銷售農林產品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人民幣 500,000元	100.00%	100.00%	a
HGM Resources Pty Ltd	銷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 100 澳元	90.44%	94.00%	
Primary Gold Pty Ltd	銷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 27,527,000 澳元	90.44%	94.00%	
Primary Minerals Pty Ltd	銷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 1,563,000 澳元	90.44%	94.00%	
Watkins Gold	銷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普通股 10 澳元	90.44%	94.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38.1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 登記及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 所有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遼寧罕王環保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綠色建材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70,000,000元	100.00%	100.00%	a
廣東石和陶綠色建材科技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綠色建材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元	60.00%	60.00%	a
上海拓澳	投資控股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88,100,000元	100.00%	100.00%	b
人參鐵	銷售鐵礦石開採產品 及高純鐵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6,090,000元	100.00%	100.00%	c
罕王直接還原鐵	製造及銷售高純鐵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400,000,000元	100.00%	100.00%	a
政海投資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英屬維爾京群島	普通股1美元	100.00%	10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38.1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附屬公司的詳情如下。(續)

附屬公司名稱	主要業務	註冊成立/ 登記及運營地點	已發行及已繳足股本/ 註冊資本	於以下日期本集團持有 所有權益及投票權比例		附註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重慶罕王西韋建材有限公司	製造及銷售綠色建材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2,000,000元	70.00%	70.00%	a
撫順德山翠穀文化 旅遊開發有限公司	旅遊及旅店服務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500,000元	100.00%	100.00%	a
Yuqilin Industry Limited	投資控股	香港	普通股1港元	100.00%	100.00%	
北京玉麒麟科技有限公司	技術開發及技術諮詢	中國	註冊資本625,000美元	100.00%	100.00%	b
本溪玉麒麟	製造及銷售高純鐵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100,000,000元	100.00%	100.00%	a
北京萬福鑫安	租賃服務	中國	已註冊及繳足股本 人民幣500,000元	100.00%	100.00%	a
海南罕王實業有限公司	銷售鐵礦石開採產品	中國	註冊資本人民幣 10,000,000元	100.00%	100.00%	a
Cygnat Gold	銷售金礦開採產品	澳大利亞	實繳資本33,712,000澳元	90.44%	87.80%	
上海罕王澳鑫實業有限公司	投資控股	中國	註冊資本 人民幣9,102,300元	90.44%	不適用	a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38.1 附屬公司的一般資料(續)

附註：

- (a) 該等公司為有限責任公司。
- (b) 該等公司為外商獨資企業。
- (c) 該公司為外商投資企業。

上表載列的本公司附屬公司為對本集團業績或資產有重大影響的集團實體。董事亦認為，詳列其他附屬公司將會導致內容冗長。

於年度結算日，概無附屬公司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38.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下表列示本集團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

附屬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地點及 主要營業地點	非控股權益持有所有權權益 及投票權比例		分配至非控股權益的虧損		累計非控股權益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開曼群島	9.56%	6%	(3,288)	(4,444)	104,432	11,946
擁有非控股權益之個別非重大附屬公司						(4,562)	(5,135)
						99,870	6,8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38.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十七日，本公司成立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為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二月十日，本公司以其持有之罕王澳洲股權向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增資。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十六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與罕王澳洲的四名少數股東訂立股份出售協議，以總代價2,520,000澳元收購罕王澳洲合計6%股本。該代價透過配發及發行罕王黃金有限公司6%股本支付。罕王澳洲四名少數股東為Golden Resource、Tuochuan Capital、明德資本有限公司(「明德資本」)及乾龍財富有限公司。該等四名少數股東為本公司關聯方，分別由邱博士、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張晶女士最終控制。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邱博士、楊繼野先生、鄭學志先生及張晶女士均為執行董事。收購完成後，本集團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股權由100%下降至94%。該重組在實質上為重組前現有集團的延續，當中涉及在本公司與罕王澳洲之間插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而該等實體均受共同控制。

年內，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已完成兩輪融資。第一輪融資於二零二五年十月十三日完成，按每股2.62港元的認購價合共發行436,550,000股新股份。339,550,000股發行予本公司，其餘97,000,000股發行予其他五名認購方。完成第一輪融資後，本集團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股權由94%下降至91.2%。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8,700,000股及12,200,000股股份分別按每股2.62港元的認購價發行予邱博士及Cygnet Gold的少數股東。完成第二輪股份融資後，本集團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股權由91.2%下降至90.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8. 本公司的主要附屬公司詳情(續)

38.2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非全資附屬公司詳情(續)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下文財務資料概要指集團內公司間對銷前的金額。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510,711	368,308
非流動資產	546,029	200,537
流動負債	(21,984)	(416,796)
非流動負債	(17,106)	(52,648)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913,218	87,455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非控股權益	104,432	11,946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收入	-	-
開支	(38,465)	(20,914)
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38,465)	(20,914)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35,177)	(16,470)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非控股權益應佔年內虧損及全面開支總額	(3,288)	(4,444)
年內全面開支總額	(38,465)	(20,914)
已付予罕王黃金有限公司非控股權益的股息	-	-
經營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118,971)	(4,213)
投資活動現金流出淨額	(631,088)	(117,376)
融資活動現金流入淨額	739,683	117,223
現金流出淨額	(10,376)	(4,36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a) 罕王澳洲股份期權計劃

罕王澳洲的股份期權計劃於二零一九年一月二十五日採納。該計劃旨在肯定所選定主要人士(包括罕王澳洲及其相關法人團體的僱員、董事以及罕王澳洲董事會於發行或授出期權時釐定為主要人士的任何人士)為本公司所作的貢獻，以及為彼等提供獎勵以激勵其繼續於本公司任職。

該計劃授權限額為罕王澳洲於該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該計劃的有效期將自採納日期起為期48個月。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期權獲行使時將發行罕王澳洲股份的最高數目為21,000,000股股份。該計劃已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二十五日到期。

下表披露本集團僱員所持罕王澳洲的購股權變動：

承授人的類別及姓名	認購罕王澳洲股份的期權			每股罕王澳洲股份行使價 澳元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尚未行使	本年度內 授予 贖回並註銷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尚未行使		
罕王澳洲董事					
邱博士	4,200,000	(4,200,000)	-	0.2	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
罕王澳洲僱員	2,950,000	(2,950,000)	-	0.286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1,000,000	(1,000,000)	-	0.3	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
	1,800,000	(1,800,000)	-	0.39	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
	1,300,000	(1,300,000)	-	0.429	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
小計	7,050,000	(7,050,000)	-		
總計	11,250,000	(11,250,000)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a) 罕王澳洲股份期權計劃(續)

於二零二零年四月二十七日、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日及二零二二年七月六日，罕王澳洲分別向罕王澳洲若干僱員授出3,950,000份、1,800,000份及1,30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以分別認購罕王澳洲股本中的3,950,000股、1,800,000股及1,300,000股股份。該等購股權的歸屬期為四年，將在若干歸屬事件發生時歸屬並可予行使。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乃於授出日期根其條款及條件進行釐定。於二零二二年八月二十九日，罕王澳洲已有條件授予邱博士合共4,200,000份購股權，以認購合共4,200,000股股份。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本公司將所有購股權的歸屬期延長兩年。修訂購股權條款時，已估計其當日的公平值。修訂導致購股權公平值增加並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損益內確認額外開支。歸屬期延長之目的為使購股權計劃之所有參與者有機會在購股權計劃所界定的歸屬事件發生時行使其購股權，並確保挽留主要人員實現本集團之目標。

已採用以下假設計算二零二四年一月十八日(修訂日期)各類購股權的公平值：

已發行購股權數目	4,200,000	2,950,000	1,000,000	1,800,000	1,300,000
於修訂日期之價值	1,420,000 澳元	744,000 澳元	238,000 澳元	267,000 澳元	142,000 澳元
行使價	0.2 澳元	0.286 澳元	0.3 澳元	0.39 澳元	0.429 澳元

本集團管理層已採納市場法估計購股權公平值。用於計算該等購股權公平值的變量及假設乃基於董事的最佳估計。購股權的價值隨若干主觀假設的變動而發生變化。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二十七日，本公司以每份購股權2.11 澳元(扣除每份購股權的行使價後)的回購價格，回購並註銷由邱玉民博士及罕王澳洲及其附屬公司其他僱員持有的11,250,000份尚未行使購股權。回購購股權的總代價為20,490,000 澳元(相當於人民幣94,991,000元)。於註銷時，與尚未歸屬購股權相關的未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已加速確認並計入損益。超出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儲備賬面值的已付金額則直接於權益內確認。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527,675 澳元(相當於人民幣2,539,000元)(二零二四年：1,099,000 澳元(相當於人民幣4,56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上市前購股權計劃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二五年七月四日採納。該計劃旨在向經選定參與者授出購股權，作為彼等對本集團所作貢獻的激勵或獎勵。

根據該計劃，購股權可授予合資格參與者，包括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或其指定實體的任何全職行政人員、高級職員、經理或僱員，以及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或其附屬公司相關實體的任何董事。此外，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亦可不時向外部第三方授出購股權，以作為就其向本集團提供服務的結算。

該計劃授權限額為罕王黃金有限公司於該計劃採納日期已發行股份的10%。該計劃的有效期將自採納日期起為期10年。根據該計劃可能授出的期權獲行使時將發行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的最高數目為208,510,638股股份。

於二零二五年十月三十一日，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向其董事及僱員授出78,000,000份新購股權。該等購股權的公平值按Hull-White僱員購股權模型計算為每份0.408澳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根據該計劃已授出並仍未行使的購股權涉及股份數目為78,000,000股。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確認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開支3,130,710澳元（相當於人民幣14,826,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39.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b)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上市前購股權計劃(續)

下表披露本集團僱員所持罕王黃金有限公司的購股權變動：

承授人的類別及姓名	認購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的期權		每股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股份行使價 港元	歸屬期	授出日期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尚未行使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尚未行使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董事					
邱博士	-	25,000,000	1.00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至二零二八年十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月二十七日
張晶女士	-	5,000,000	1.00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至二零二八年十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月二十七日
小計	-	30,000,000			
罕王黃金有限公司僱員					
湯文斌先生	-	10,000,000	1.00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至二零二八年十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月二十七日
其他僱員	-	38,000,000	1.00	二零二五年十一月一日 至二零二八年十月一日	二零二五年 十月三十一日
小計	-	48,000,000			
總計	-	78,000,000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本公司刊發公告，修訂所有購股權的歸屬條件，以配合新的礦山開發計劃。新的歸屬條件主要集中於Mt Bundy金礦及Cygnet金礦的開發及投產。有關詳情載於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六年一月十四日的公告。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0. 就策略激勵獎勵計劃所持的受限制股份

於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董事會決議採納受限制股份獎勵計劃(「計劃」)，其中或會向合資格參與者(「經選定參與者」)發放本公司普通股(「股份」)的獎勵，據此，本公司現有的普通股將由受託人以本集團授出的現金自市場購買，並以信託形式代相關經選定參與者持有，直至該等股份根據計劃條文歸屬於相關經選定參與者為止。

計劃自二零一九年八月二十九日起生效，並繼續具十足效力及效用，為期10年(或直至董事會所釐定提早終止的有關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於該期間後不得進一步授出或接納獎勵股份，惟計劃條文將仍然具十足效力及效用，以使於計劃屆滿或終止前已授出及接納的獎勵股份有效歸屬。

於本年度概無購回普通股。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至十一月，本公司計劃的受託人根據計劃項下信託契據的條款於聯交所按總代價約人民幣5,518,000元購買合共8,476,000股普通股。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概無根據計劃向任何經選定參與者授出獎勵股份。

41.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於中國的僱員為由中國政府營運的國家管理退休福利計劃的成員。本集團須向退休福利計劃作出其薪酬成本的特定百分比的供款以提供福利金。本集團對退休福利計劃僅有的責任為根據計劃作出特定供款。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本集團作出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人民幣15,622,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13,414,000元)。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2. 資本承擔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未於綜合財務報表撥備的 收購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無形資產的資本開支	236,608	41,544

43. 資產抵押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將若干資產作為獲得銀行借款及開具票據的抵押。有關已抵押資產及相關賬面值的詳情載列如下：

	賬面值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已抵押銀行存款	449,838	526,156
使用權資產	39,909	41,043
物業、廠房及設備	48,908	52,250
採礦權	51,651	35,746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115,834	106,588
貿易應收款項	122,990	48,494

44.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其資金以保證集團實體能持續經營，同時透過優化債務及股本結餘，為股東帶來最大回報。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與過往年度相同。

本集團的資本架構包括債務淨額(當中包括分別於附註34、47及36披露的借款、應付關聯方款項及租賃負債，並扣除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權益(當中包括股本及儲備)。

本集團管理層每年審閱資本架構。作為審閱的一部分，管理層考慮資金成本及各類資本的相關風險，並將透過派付股息、發行股本以及發行新債務或贖回現有債務來平衡其整體資本架構。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

(a) 金融工具的分類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金融資產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580,953	1,075,691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279,127	286,076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52	147
	1,860,332	1,361,914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1,799,810	1,778,498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資產及負債包括受限制存款、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關聯方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投資按金、貿易、應付票據及其他應付款項、應付關聯方款項、借款及租賃負債。該等金融工具的詳情於各有關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及如何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於下文載列。管理層管理及監管該等風險，以確保按及時及有效的方式推行適當措施。

本集團的業務令其主要面臨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所承擔的風險或其處理及計量該等風險的方式並無變動。此外，本公司與若干附屬公司有以外幣計值的集團內公司間結餘，亦令本集團承受外幣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

(i) 貨幣風險

本集團的銀行結餘、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二零二四年：銀行結餘以及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以美元、港元及澳元計值，令本集團面臨外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貨幣負債的賬面值如下：

	美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5,510	2,36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98,734	—

	港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0,952	5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26	61

	澳元	
	資產 人民幣千元	負債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54,273	1,725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4	—

本集團現時並無外匯對沖政策。然而，本集團管理層會監控外匯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外匯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 貨幣風險(續)

敏感度分析

下表詳列因應對人民幣兌美元、港元及澳元(二零二四年：美元及港元)升值及貶值10%(二零二四年：10%)的本集團敏感度。10%(二零二四年：10%)為向主要管理人員內部報告外幣風險時所採納的敏感率，其反映管理層對外幣匯率的合理可能變動的估計。敏感度分析僅包括以外幣計值的未結算貨幣項目，並於報告期末調整其兌換以反映外幣匯率的10%(二零二四年：10%)變動。以下正數表示美元、港元及澳元兌人民幣(二零二四年：美元及港元)升值10%(二零二四年：10%)所導致的除稅後溢利增加(二零二四年：除稅後溢利增加)。倘美元、港元及澳元(二零二四年：美元及港元)兌人民幣貶值10%(二零二四年：10%)，將會對除稅後溢利(二零二四年：除稅後溢利)造成等值的相反影響，而下文所載的結餘將為負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並無呈報美元影響，概因以美元計值的未結算貨幣項目金額不大，且其影響微乎其微。

	美元、港元 及澳元影響 二零二五年 人民幣千元	美元及 港元影響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損益	13,658	20,100

管理層認為，由於年末風險承擔度並不反映年內的風險承擔度，故敏感度分析對固有的外匯風險並無代表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市場風險(續)

(ii) 利率風險

本集團所承擔的公平值利率風險主要來自其已抵押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定息借款及應收一名獨立第三方款項。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必要時考慮對沖重大利率風險。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利息收入總額如下：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其他收入：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12,640	10,221

並非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金融負債的利息開支：

	截至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負債	66,414	65,899

(iii) 其他價格風險

本集團就其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上市股權證券(二零二四年：按公平值計入損益計量的上市股權證券)的投資承受其他價格風險。

上市股權證券及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的公平值調整將受到(其中包括)投資預期收益率變動的正面或負面影響。由於管理層估計實際收益率將不會嚴重偏離預期收益率，故未編製有關上市股權證券及非上市管理投資基金的其他價格風險的敏感度分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及減值評估

於二零二五年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倘交易對手未能履行彼等的責任，則本集團就各類別已確認按攤銷成本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的金融資產而須面對的最高信貸風險為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列值的該等資產的賬面值。

本集團並無持有任何抵押品或其他信貸提升以保障與其金融資產相關的信貸風險。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來自其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已抵押銀行存款、受限制存款、投資按金、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本集團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程度以確保採取跟進措施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於各報告期間結束時評估各項個別債務的可收回金額，以確保就不可收回金額計提足夠的減值虧損。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貿易應收款項

為最大限度地降低信貸風險，董事授權一個團隊負責決定信貸限額及信貸批准。在接受任何新客戶前，本集團使用內部信貸評分系統評估潛在客戶的信貸質素並界定該客戶的信貸限額。客戶的限額及評分每年檢討兩次。同時已設立其他監察程序，確保採取跟進行動收回逾期債務。此外，本集團按照預期信貸虧損模式對貿易結餘個別進行減值評估。就此而言，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大幅降低。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集團的貿易應收款項結餘包括於報告日期已逾期的應收賬款，賬面總值為人民幣112,437,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36,726,000元)。根據過往結算模式、行業慣例及本集團的過往實際虧損經驗，本集團管理層認為當該等應收賬款已逾期超過1年時，違約風險變高且已違約。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內，本集團基於個別分析就貿易應收款項確認減值虧損人民幣5,353,000元(二零二四年：撥回減值虧損人民幣1,131,000元)。

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

就其他應收款項及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一般方法計量與其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相若的虧損撥備，除非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顯著上升，在此情況下本集團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本集團就該等項目的預期信貸虧損進行個別評估，並根據按相關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得出的歷史信貸虧損經驗、債務人經營所處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於報告日期對目前及預測狀況動向的評估等作出估計。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受限制存款、已抵押存款、投資按金及銀行結餘

於報告期末受限制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投資按金及銀行結餘被釐定為低風險。有關受限制存款、已抵押銀行存款、投資按金及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於到期日不支付或贖回的風險很低。

信貸評級資料由獨立評級機構提供(如可取得)，倘不可獲得，管理層則使用其他公開可獲得的財務資料以及本集團本身的貿易記錄，對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評級。本集團持續監控其風險及對手方的信貸評級，已達成的交易總值於經核准的對手方之間攤分。

本集團的內部信貸風險評級評估包括以下類別：

內部信貸評級	說明	貿易應收款項	其他金融／資產 ／其他項目
低風險	對手方違約風險低，且無任何過往逾期款項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觀察名單	債務人經常於到期日期後還款，但通常於到期日後清償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非信貸減值)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呆賬	自初始確認以來(透過內部產生或外部資源提供的資料顯示)信貸風險大幅增加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非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並非信貸減值)
虧損	有證據顯示資產已出現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信貸減值)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務困難，本集團並無實際收回欠款的可能	金額被撤銷	金額被撤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受限制存款、已抵押存款、投資按金及銀行結餘(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須進行預期信貸虧損評估的金融資產的風險狀況：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部信貸評級				總計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呆賬	虧損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貿易應收款項	232,053	6,979	4,468	19,978	263,478
— 其他應收款項	9,891	173	1,100	11,496	22,660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應收款項	279,127	—	—	—	279,127
— 已抵押銀行存款	450,335	—	—	—	450,335
— 受限制存款	39,500	—	—	—	39,500
— 定期存款	437,620	—	—	—	437,62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05,568	—	—	—	405,568
	1,854,094	7,152	5,568	31,474	1,898,2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部信貸評級				總計
	低風險	觀察名單	呆賬	虧損	
總賬面值(人民幣千元)					
— 貿易應收款項	150,374	9,252	57	14,934	174,617
— 其他應收款項	6,766	—	700	11,496	18,962
— 應收關聯方款項	6,047	—	—	—	6,047
—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應收款項	286,076	—	—	—	286,076
— 已抵押銀行存款	526,653	—	—	—	526,653
— 受限制存款	24,061	—	—	—	24,061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58,128	—	—	—	358,128
	1,358,105	9,252	757	26,430	1,394,54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信貸風險(續)

受限制存款、已抵押存款、投資按金及銀行結餘(續)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陷入嚴重財務困難且並無實際收回的可能時(例如債務人清盤或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倘貿易應收款項逾期超過兩年時，以較早發生者為準)，本集團則撤銷相關貿易應收款項。已撤銷的貿易應收款項概不受強制執行活動限制。

本集團就其貿易應收款項承擔的信貸集中風險如下：

	於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應收最大債務人款項佔貿易應收款項百分比	66.78%	48.51%
應收五大債務人款項總額佔貿易應收款項百分比	86.15%	83.07%

本集團繼續開發新客戶，以多元化及擴大其客戶基礎，從而降低信貸風險集中程度。

本集團管理其信貸集中風險，以分散至不同客戶。為了將信貸風險減至最低，董事持續監察所面對風險的水平，以確保實時採取跟進措施及／或修正行動，減低所面對的風險甚或收回逾期債務。

本集團的信貸風險集中於存入數間銀行的流動資金。然而，銀行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因為大部分對手方為聲譽良好的銀行及／或獲得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

除上述者外，本集團概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b) 金融風險管理的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董事已建立一套適當的流動資金風險管理框架，以管理本集團短期及長期融資及流動資金管理需要。本集團通過密切及持續監察本集團的綜合財務狀況，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維持現金流量充足，有未動用銀行信貸融通及內部產生資金可供運用。董事亦持續審查預測現金流量，以確保本集團能夠履行其到期的財務承擔，並擁有足夠的營運及擴張資本。將與銀行重新協商財務承擔的到期日，並在必要時作出資本擴張計劃變動。

下表詳細載列根據協議還款條款本集團的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合約剩餘期限。下表乃根據按本集團可能被要求還款的最早日期所計算的非衍生金融負債未貼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利息)編製。

利息及本金現金流量均載於下表。如利息流量按浮息計算，未貼現金額乃按報告期末利率曲線計算得出。

流動資金表

	加權平均 利率 %	按要求償還				未貼現現金 流量總額 人民幣千元	賬面值 人民幣千元
		或少於 三個月 人民幣千元	三個月 至一年 人民幣千元	一年 至兩年 人民幣千元	超過兩年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19,090	-	-	2,000	221,090	221,090
應付票據	-	237,000	221,300	-	-	458,300	458,300
借款—定息	5.73	74,271	937,292	74,603	58,699	1,144,865	1,111,806
應付關聯方款項	-	8,614	-	-	-	8,614	8,614
租賃負債	5.35	877	3,344	3,693	3,908	11,822	10,707
		539,852	1,161,936	78,296	64,607	1,844,691	1,810,51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貿易及其他應付款項	-	281,113	-	-	-	281,113	281,113
應付票據	-	431,200	163,378	-	-	594,578	594,578
借款—定息	5.64	274,566	643,744	-	-	918,310	895,857
應付關聯方款項	-	6,950	-	-	-	6,950	6,950
租賃負債	4.04	764	1,465	-	-	2,229	2,196
		994,593	808,587	-	-	1,803,180	1,780,69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5. 金融工具(續)

(c) 金融工具公平值計量

本附註提供有關本集團各類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公平值釐定方法的資料。

本集團以經常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

本集團的下列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平值計量。下表提供有關如何釐定該等金融資產的公平值(特別是所使用的估值技巧及輸入數據)的資料。

金融資產	於以下日期的公平值		公平值級別	估值技巧及主要輸入數據	重要無法觀察輸入數據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分類為按公平值計入 損益金融資產的 上市股權投資	於澳大利亞的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252,000元	於澳大利亞的 上市股本證券： 人民幣147,000元	第一級	於活躍市場所報的買入價。	不適用
按公平值計入其他全面 收益的應收款項	於中國的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應收款項： 人民幣 279,127,000元	於中國的按公平值 計入其他全面收益 的應收款項： 人民幣 286,076,000元	第二級	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得出應收款項 將產生的現金流量的現值，使用 反映相應銀行的可觀察信貸風險 的貼現率。	不適用

於本年度，第一級與第二級之間並無轉撥。

本集團並非以經常基準按公平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

董事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內按攤銷成本記錄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該等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平值乃根據公認定價模式按照已貼現現金流量分析(最重要之輸入數據是反映對手方信貸風險之貼現率)釐定。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6. 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本集團來自融資活動的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其現金流量曾或其日後現金流量將於本集團綜合現金流量表分類為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的負債。

	應付關聯方						總計
	借款 附註34 人民幣千元	應付股息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應付利息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款項 附註47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 附註36 人民幣千元	應付票據 附註32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83,621)	(2,173)	(286)	(2,742)	(5,401)	(692,750)	(1,486,973)
融資現金(流入)流出	(210,457)	69,695	65,429	(4,208)	3,381	98,172	22,012
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	-	-	(65,899)	-	(176)	-	(66,075)
已貼現票據到期	98,221	-	-	-	-	-	98,221
宣派的股息	-	(70,206)	-	-	-	-	(70,2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95,857)	(2,684)	(756)	(6,950)	(2,196)	(594,578)	(1,503,021)
融資現金(流入)流出	(353,678)	37,815	66,789	(1,664)	2,894	136,278	(111,566)
非現金變動：							
利息開支	-	-	(66,414)	-	(130)	-	(66,544)
已貼現票據到期	88,129	-	-	-	-	-	88,129
其他借款到期	49,600	-	-	-	-	-	49,600
宣派的股息	-	(35,131)	-	-	-	-	(35,131)
新訂/變更租約	-	-	-	-	(11,275)	-	(11,275)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111,806)	-	(381)	(8,614)	(10,707)	(458,300)	(1,589,808)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聯方交易

除附註12、34、38及39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有以下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交易

除綜合財務報表其他部分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年內已進行以下關聯方交易：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瀋陽盛泰物業管理有限公司(「瀋陽盛泰」)(附註a)	32	110
物業費：		
瀋陽盛泰	952	952
服務收入：		
撫順馬郡城(附註c)	2,335	2,367
其他收入：		
撫順馬郡城	-	142
租金收入：		
北京和顏悅色醫療美容診所有限公司(「北京和顏」)(附註d)	1,200	1,200
向以下公司支付擔保費：		
Tuochuan Capital Limited(附註a及e)	-	2,340
授予以下人士的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交易：		
邱博士	6,106	2,504
張晶女士	966	-
總計	7,072	2,50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聯方交易(續)

(b) 貿易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撫順馬郡城	3,814	2,675

(c) 其他應收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撫順馬郡城	150	150

(d) 租賃負債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瀋陽盛泰	6,321	1,471

(e) 應付關聯方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華仁盛澤(附註a)	8,614	6,95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7. 關聯方交易(續)

(f) 應收關聯方款項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明德資本(附註b)	-	6,047

附註：

- (a) 瀋陽盛泰、Tuochuan Capital Limited及華仁盛澤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楊繼野先生控制。應付華仁盛澤款項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 (b) 根據本公司與明德資本(前稱Best Fate Limited)於過往年度訂立的一份協議，本公司同意按代價1,260,000澳元(相當於約人民幣5,619,000元，年利率為5.6%)轉讓罕王澳洲的3%股份予明德資本。明德資本的實益擁有人為本公司執行董事及/或罕王澳洲董事。該款項已於本年度悉數結清。
- (c) 撫順馬郡城乃由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楊敏女士控制。
- (d) 本公司控股股東之一楊繼野先生對北京和顏具有重大影響力。
- (e) 關聯方擔保的借款於附註34內披露。
- (f) 年內，主要管理人員(即執行董事及本集團主要行政人員)的酬金如下：

	截至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105	1,454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2,430	10,240
花紅	3,267	3,241
以權益結算的股份支付開支	9,003	2,504
	25,805	17,439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

	二零二五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於附屬公司的權益	3,172,403	2,663,35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8,598	7,699
	3,181,001	2,671,053
流動資產		
其他應收款項	-	6,0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5,657	204,455
	75,657	210,502
流動負債		
應付附屬公司款項	2,847,981	2,672,433
稅項負債	37,406	33,865
	2,885,387	2,706,298
流動負債淨值	(2,809,730)	(2,495,796)
總資產減流動負債	371,271	175,257
資本及儲備		
股本(附註37)	167,055	160,203
儲備	204,216	15,054
總權益	371,271	175,257
	371,271	175,257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8. 本公司財務狀況表及儲備(續)

本公司儲備變動

	就計劃 所持的 受限制股份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特別儲備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44,332)	51,433	(48,744)	84,781	43,138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42,122	42,122
已付股息	-	-	-	(70,206)	(70,206)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332)	51,433	(48,744)	56,697	15,054
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	-	-	-	19,461	19,461
已付股息	-	-	-	(35,131)	(35,131)
發行新股份	-	207,634	-	-	207,634
發行股份應佔交易成本	-	(2,802)	-	-	(2,80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44,332)	256,265	(48,744)	41,027	204,216

附註：特別儲備主要指本公司於二零一三年進行涉及共同控制實體的業務合併時向當時權益股東作出的分派及自出售罕王(印尼)的收益產生的視作出資。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49. 重大非現金交易

- (i) 本年度以有追索權的票據貼現方式提取的短期借款人民幣88,129,000元(二零二四年：人民幣98,221,000元)已通過向相關金融機構貼現的票據結清。此外，年內透過將應收賬款保理予相關金融機構，本集團已清償附追索權之應收賬款保理所產生的短期借款人民幣49,600,000元(二零二四年：無)。
- (ii) 年內，本集團已訂立3份新租賃協議，分別租用辦公室及物業，租期為3年及5年。於租賃開始時，本集團分別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11,275,000元及租賃負債人民幣11,070,000元(二零二四年：無)。
- (iii) 年內，由於上馬鐵礦採礦許可證續期及礦區面積擴大，本集團已更新其礦山復墾報告。因此，本集團已分別確認人民幣47,191,000元的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人民幣47,191,000元的撥備(二零二四年：無)。

50. 報告期後事項

除附註1、14、32及39所披露者外，本集團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後發生以下事項：

- (i)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一日，本公司與四名認購方分別訂立認購協議，據此，認購方有條件及個別同意認購，而本公司有條件同意發行及配發合共43,960,000股認購股份，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3.80港元。
- (ii)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據此，配售代理有條件及個別同意擔任本公司配售代理，以盡力促使不少於六名承配人按每股3.80港元的配售價認購最多162,040,000股新股份。

該等新股份的認購及配售已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二十九日完成。

詞彙釋義

「傲牛鐵礦」	指	位於撫順後安鎮，透過本公司附屬公司傲牛礦業經營的鐵礦區
「傲牛礦業」	指	撫順罕王傲牛礦業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二零二三年五月二十四日於股東大會通過的，並於同日生效的，經不時修訂的組織章程細則
「澳元」	指	澳大利亞法定貨幣
「審核委員會」	指	董事會審核委員會
「澳洲」或「澳大利亞」	指	澳大利亞聯邦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僅就本報告而言，對於「中國」的提述並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地區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經不時修訂)
「本公司」或「公司」或「我們」	指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之涵義，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指楊敏女士、楊繼野先生、China Hanking (BVI) Limited、Bisney Success Limited及Tuochuan Capital Limited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EBITDA」	指	稅息折舊及攤銷前利潤，是Earnings Before Interest, Taxes, Depreciation and Amortization的縮寫，即未計利息、稅項、折舊及攤銷前的利潤
「本集團」或「集團」或「罕王」或「罕王黃金」	指	罕王黃金國際有限公司(前稱中國罕王控股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罕王澳洲」	指	Hanking Australia Investment Pty Ltd，一家於澳大利亞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
「罕王直接還原鐵」	指	撫順罕王直接還原鐵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於二零一九年六月成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

詞彙釋義

「罕王集團」	指	罕王實業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一九九六年四月四日在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其股份由楊敏女士持有 88.96% 及其他個人持有。罕王集團為一名控股股東所控制的控股公司
「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指	董事會健康、安全、環保和社區委員會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控制的資源」	指	控制的資源是在位置距離很遠不足於確保連續性，但間距足以對其連續性進行合理假設的地方通過鑽孔或其他取樣方法取樣，其地理資料的獲得有合理可靠性的礦產資源
「推斷的資源」	指	推斷的資源是通過鑽孔或其他取樣方法獲得的地質證據尚不能可信地預測礦化連續性，地質資料尚未合理可靠獲得的礦產資源
「JORC」	指	澳大利西亞聯合礦石儲量委員會
「JORC 規範」	指	JORC 規範 2012 版本
「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指	二零二六年三月二十五日，即本年報付印前為確定當中所載資料的最後實際可行日期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
「毛公鐵礦」	指	位於撫順石文鎮，透過做牛礦業毛公分公司經營的鐵礦區
「毛公礦業」	指	撫順罕王毛公鐵礦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 C3 所載的《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詞彙釋義

「探明的資源」	指	在礦區的勘探範圍依照勘探的精度詳細查明了礦床的地質特徵、礦體的形狀、產狀、規模、礦石品質、品位及開採技術條件，礦體的連續性已經確定，礦產資源量所依據的資料詳盡，可信度高的礦產資源
「提名委員會」	指	董事會提名委員會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一年九月二十日的招股章程
「薪酬委員會」	指	董事會薪酬委員會
「報告期」	指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
「上馬鐵礦」	指	位於撫順上馬鎮，透過傲牛礦業上馬分公司經營的鐵礦區
「上馬礦業」	指	撫順罕王上馬礦業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的全資附屬公司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10港元之普通股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